

2011
ENVIRONMENTAL REPORT ON
CHINESE BANKS

中国 银行业
环境记录

/// (2011)
NGO报告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
· 昆明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 2011 / 于晓刚主编. -- 昆明
: 云南科技出版社, 2012.4

ISBN 978-7-5416-5919-5

I. ①中… II. ①于… III. ①银行业—研究报告—中
国 IV. ①F83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66912号

责任编辑: 唐坤红

刘锡斌

封面设计: 晓 晴

责任校对: 叶水金

责任印刷: 翟 苑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云南新闻出版大楼 邮政编码: 650034)

昆明天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9.25 字数: 210千字

2012年4月第1版 2012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 28.00元

编委名单

主 编：于晓刚

编委会：（按姓氏拼音排序）

付 涛 金嘉满 李 波 马 军

汪永晨 吴登明 杨 勇 于晓刚

编著者：于晓刚 陈 渝 朱艳玲

编 审：林 扬

顾 问：郭沛源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目标和方法	3
1.1 目 标	3
1.2 指标的选择	3
1.3 评价方法	5
1.4 银行的选择	5
1.5 信息来源和局限	6
1.6 参与的民间组织	7
1.7 本书结构	7
1.8 致 谢	7
第二章 国际准则与中国绿色信贷政策	8
2.1 国际准则	8
2.2 中国的绿色信贷政策	12
第三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表现综述	14
3.1 环境信息披露	14
3.2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17
3.3 采取环境相关措施	19
3.4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20
3.5 “两高”贷款情况	22
3.6 环保贷款情况	24
3.7 受到社会批评	25
3.8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27
3.9 内部环保表现	28
3.10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29
3.11 海外投资	30
3.12 总 结	33
第四章 中资上市银行环境表现分论	35
4.1 中国工商银行	35
4.2 中国银行	35
4.3 中国建设银行	36

4.4	中国农业银行	36
4.5	交通银行	37
4.6	中信银行	37
4.7	中国民生银行	37
4.8	招商银行	38
4.9	兴业银行	39
4.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9
4.11	中国光大银行	40
4.12	北京银行	40
4.13	华夏银行	41
4.14	深圳发展银行	42
4.15	南京银行	42
4.16	宁波银行	43
第五章 NGO行动		44
附录1 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执行现状		46
一	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46
二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54
三	实施环境相关措施	58
四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66
五	“两高”贷款情况	68
六	环保贷款情况	74
七	受到社会批评	83
八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85
九	内部环保表现	87
十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98
十一	海外投资情况	106
附录2 争议案例		110
一	瑞气田和输油管道项目——缅甸	110
二	萨珊超百万电力项目(UMPP)——印度	114
三	白河铜矿——秘鲁	117
四	安桥北方门户管道项目——加拿大	121
五	天然气液化项目——巴布亚新几内亚	123
六	凯吉水电工程——苏丹	127
七	亚姆吉利山铝土矿——印度	129
附录3 民间环保组织就陆良化工铬污染事件致16家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		133
附录4 针对“曲靖铬污染事件”的信息公开特别行动		136

引言

在大众意识里，银行贷款和贷款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没有太大的关系，因为银行并不参与这些活动；在银行看来，对企业活动的参与和干预不符合金融活动的规则，有“越权”和“侵权”之虞。然而，随着全球范围内大规模的无节制和非理性的资源开发活动对自然和社会环境的掠夺和破坏的加剧，银行的环境社会责任及银行通过其信贷政策对经济活动进行引导的力量逐渐为人们知晓和重视。人们不仅要求银行为其实现存款收益最大化，同时也关心这些最大化了的收益是否以其他人和其他地区的环境破坏和社会损失为代价。银行在感受到来自公众、非政府组织以及政府的压力的同时，也意识到对环境和社会不负责任的投资会影响到其自身的收益，开始探索超越传统商业管理模式的新的理念和方法。这一探索的重点在于发掘银行在创造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商业实践方面的潜力，开发绿色产品和服务来实现金融杠杆对经济活动的调节和可持续发展引导，这被称为“绿色金融”或“可持续金融”。尽管许多国际性大银行仍然明着或暗着充当着“气候杀手”¹、河流破坏者和热带雨林终结者等角色，绿色金融的理念已成为国际银行业的共识和实践。

自2007年中国国家环保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与中国银监会联合出台被称为“中国绿色信贷政策”的《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以来，政策层面的压力使中国银行业的环境责任不再只是华而不实的口号。2010年，一系列旨在促进绿色金融发展的政策法规和指引相继出台：4月19日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支持循环经济发展的投融资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5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金融服务工作的意见》；6月8日，中国银监会出台《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指引》；7月8日，中国环保部发布《关于进一步严格上市环保核查管理制度加强上市公司环保核查后督查工作的通知》。这些文件进一步完善了中国绿色信贷政策体系，显示了政府加大对绿色金融发展支持和监管力度的决心。然而，在实际操作层面，中国的银行是不是真如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宣称的那样“践行社会责任、助力绿色经济”呢？在时尚而光鲜的口号下，银行究竟是在

1 Heffa Sch ü cking, Lydia Kroll, Yann Louvel and Regine Richter, (December 2011), Bank Rolling Climate Change, available at: <http://www.banktrack.org/show/pages/publications>, visited at 9 Feb, 2012.

“变绿”还是在“漂绿”？

中国银监会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1年2月底，中国银行业资产总额已达人民币96.51万亿元²，而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对全球1000家银行的排名统计，中国银行业资产2010年上涨幅度高达44%³。中国银行业不仅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其全球发展战略也正使其成为全球经济体中不可忽视的新生力量。根据Tufts大学全球发展与环境研究所（Global Development and Environment Institute, GDAE）的统计，2005年至今，中国（主要是国家发展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三家金融机构）投向拉丁美洲国家的贷款达7500万美元；仅2010年，承诺贷款额就达3700万美元，超过了当年世界银行、美洲开发银行和美国进出口银行在拉美贷款的总和⁴。这些贷款主要投向自然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而且以更宽松的社会和环境要求作为优惠条件⁵。事实上，正如我们在《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09年、2010年）中列举的那样，近年来，许多由于环境和社会问题引起国际社会广泛关注和当地社区强烈谴责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背后，都能看见中国银行业巨头的身影。遗憾的是，尽管重大环境事件常常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焦点，而为污染企业和项目提供资金的银行尚未真正进入公众视野。

绿色金融的本质，是银行改变过去单纯以逐利为目标的经营理念，通过其对资金流向的强大控制作用实现经济增长与环境和社会的可持续的良性互动。这是一场革命。然而，让银行革自己的命是很困难的，因此外部监督成为了推进银行环境责任进步的必要条件。在中国，这种外部监督已经在官方和民间两个层面展开。中国环保部政研中心于2010年底发布了《中国绿色信贷发展报告》，对各银行的绿色信贷实践及面临的挑战进行了详述。而一部分致力于银行环境社会责任倡导与监督的中国环保NGO也开始运用民间力量促使中国的银行重视和承担其业务活动的环境和社会责任。本报告即是这一倡导和监督的重要手段和内容。

2 信息来源：新华网http://news.xinhuanet.com/finance/2011-03/26/c_121234278.htm

3 Philip Alexander, Top 1000 World Banks 2011, available at <http://www.thebanker.com/Top-1000-World-Banks/Top-1000-World-Banks-2011>, visited on 20 Feb, 2012.

4 Kevin P. Gallagher, Amos Irwin, Katherine Koleski (February 2012), The New Banks in Town: Chinese Finance in Latin America, available at: http://www.ase.tufts.edu/gdae/policy_research/AnalysisOfChineseLoansInLAC.html, visited on 17 Feb, 2012.

5 同上。

第一章 目标和方法

1.1 目 标

《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是八家中国民间环保组织为追踪和评估中资上市银行履行环境责任情况而进行的年度研究报告。该项研究已经连续开展三年，本报告是我们的第三次研究成果。

我们的研究旨在：

- 运用一套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法，追踪记录银行环境表现；
- 评价银行环境表现，为银行自省提供NGO观点；
- 为政府监管部门决策和执法提供参考；
- 为公众了解绿色信贷理念和银行环境表现提供平台，运用公民社会的监督力量推动中国绿色金融的发展。

1.2 指标的选择

在《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0）》报告的基础上，本报告对评估指标体系再次进行了微调。一直包括在指标体系中的“获得社会认可”指标和去年增加的“社会捐助”指标不再出现在今年的评估体系中。近些年来，“绿色”、“低碳”已经成为流行话语，一些媒体、社会组织 and 行业组织在这样的主题下举办了各种各样的论坛、会议和庆典，并设置若干与“绿色”有关的奖项对银行颁奖。本报告涉及的16家银行中的大多数都曾获得过这样的奖项。必须承认，这些奖项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对银行履行环境和社会责任的认可，因而能够部分反映获奖银行在践行绿色信贷方面的努力和成绩，这正是我们在前两份报告中将“获得社会认可”作为评估指标之一的重要原因。而在评价中发现的情况是，这些奖项并没有反映银行在绿色信贷和贷款流向等核心问题上做出的努力。银行往往通过扶贫、救灾、资助教育、资助有关“绿色”活动等公关方式改善自己的外部社会形象。因此，“获得社会认可”和“社会捐助”两项指标不能很好反映银行履行绿色信贷职责的情况。故本报告不再单列“获得社会认可”和“社会捐助”这两个评估指标。

本报告的评估体系由下列11项指标构成：

● 环境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是国际环境准则对银行信贷政策的基本要求，也是银行环境责任的基本内容。这一指标下的复杂变量包括信息披露的形式、途径、内容、主动性和问责机制。

●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为落实国家绿色信贷政策而制定的内部环境政策。

● 采取环境相关措施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在绿色信贷实际业务运营和处理特定问题方面实施的内部规则和具体标准。

●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是否为管理和处理其业务活动中的环境问题设立专门的职能部门或岗位及其职责内容。

● “两高”贷款情况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贷款退出“高耗能、高污染”（以下简称“两高”）领域的情况。复杂变量包括退出“两高”贷款的领域、退出的贷款总量及占比、退出贷款的具体案例。

● 环保贷款情况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对于环保产业领域的贷款情况。复杂变量包括环保贷款涉及的产业领域、贷款总量和占比、具体案例。

● 受到社会批评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因其贷款和投资涉及的环境破坏或环境争议事件而受到社会批评的情况。

●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采纳和遵守国际环保准则的情况。

● 内部环保表现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内部运营和管理的环保理念和实践。

●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对同行和客户进行绿色信贷等环保理念的宣传和倡导情况。

● 海外投资情况

这一指标主要考察银行海外投资的环境和社会影响。复杂变量包括海外投资政策的制定、海外投资管理专责部门设置、海外投资涉及的行业领域、国别、投资总量和占比、争议案例及对东道国社会意见的回应。

1.3 评价方法

本报告继续沿用《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0）》中采用的层次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简称AHP）对各银行在上述各指标中的表现进行排序。层次分析法是对一些较为复杂、模糊的问题作出决策的简易方法，适用于那些难于完全定量分析的问题。它是美国运筹学家T. L. Saaty 教授于70年代初期提出的一种多准则决策方法。根据这一方法，我们首先邀请多位专家确定指标系统和指标权重，然后根据调查收集的数据和信息确定各银行在各项指标中的排序，最后汇总得到各银行绿色信贷表现的总排序。

1.4 银行的选择

和以往两年的报告一样，本报告以中资上市银行作为评估对象。这样的选择基于以下四点考虑：首先，上市银行资本雄厚，贷款项目多、金额大，涉及的经济领域广泛，其对于经济发展的杠杆作用更强因而环境责任更重；其次，上市银行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和企业社会责任方面有着更多、更明确的法律责任和义务，理应接受更多的公众监督；第三，上市银行业务活动的直接利益相关者构成复杂、数量众多，包括储户、借贷者、普通投资者和股民，国有控股的上市银行还与广大纳税人的利益紧密相联；最后，实践中，上市银行的信息披露相对其他银行来说较为全面和日常化，从研究的可行性考虑，选择上市银行作为现阶段的跟踪对象更为现实。

自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2010年相继上市⁶，报告涉及的银行由14家增加到16家，它们包括（按一级资本降序排列）：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2010年，各银行一级资本及全球排名见表1.1。

表1.1 2010年中资上市银行一级资本及全球排名⁷

银行名称	（百万美元）	
	一级资本	全球排名
中国工商银行	91,111	7
中国银行	73,667	14
中国建设银行	71,974	15
中国农业银行	39,786	28

6 <http://finance.ifeng.com/bank/special/nonghangss/>

<http://finance.ifeng.com/bank/special/guangdash/>

7 资料来源：财经时报中文网<http://www.ftchinese.com/interactive/197>

续表1.1

银行名称	一级资本	全球排名
交通银行	22,625	49
中信银行	14,526	67
中国民生银行	12,998	80
招商银行	12,928	81
中国兴业银行	11,279	9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9,546	108
中国光大银行	6,799	136
北京银行	5,372	155
华夏银行	4,328	178
深圳发展银行	2,955	231
南京银行	1,754	349
宁波银行	1,362	419

1.5 信息来源和局限

本报告分析和评估所依据的信息有以下几个来源：

- 银行本身对外发布的信息：包括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年报及其它相关报告、银行网站。对于这类信息，尤其是涉及到银行内部运营和项目层面的内容及数据类的信息，我们无法进行核实；各银行在报告中提到的内部政策措施，绝大多数无法找到具体文本，因而本书仅能对这些数据和政策进行整理和转述，真实性和准确性应由相关银行负责。

- 金融监管部门网站信息。

- 银行对问卷的反馈：我们在报告写作过程中向报告涉及的16家银行发放了针对报告内容的调查问卷，以期获得更为直接和完整的信息及银行对于报告涉及问题的观点。遗憾的是，仅三家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兴业银行）对问卷进行了回复。因此，我们对银行进行更全面的追踪存在困难，没有回复的银行也失去了一次让公众深入了解其绿色信贷工作的机会。当然，这也反映了各家银行与公民社会对话的态度。

- 国内外媒体的报道：我们收集国内外媒体对于16家银行贷款和投资行为及履行环境责任方面的新闻报道，作为重要的信息来源之一。但从实际情况看，媒体报道中鲜见有关各银行在国内贷款和投资的项目层面的信息，尤其是与环境不友好项目有关的信贷信息。同样，我们不能对报道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但可以为读者提供参考。

- 其他网络资源。

1.6 参与的民间组织

本报告的执行机构是云南省大众流域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简称绿色流域），紧密协作的民间环保组织包括：自然之友、全球环境研究所、公众环境研究中心、绿家园志愿者、中国发展简报、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横断山研究会。商道纵横为本报告提供了顾问咨询。

1.7 本书结构

本报告在对绿色信贷国际准则和中国绿色信贷政策发展进行历史回顾和现状描述的基础上，对2010年16家中资上市银行在11个方面的环境表现进行了总体评价，在各银行间进行了横向比较，并介绍了中国NGO绿色信贷倡导网络近年来的研究和实践。本报告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第一章 目标和方法 这部分介绍了本报告的写作目的、评估指标的选择、评价方法、银行的选择、信息来源和局限及参与的民间组织。

第二章 国际准则与中国绿色信贷政策 这部分对重要的国际商业银行环境与社会准则的主要内容、发展历史和最新动态进行了简要介绍，回顾了中国绿色信贷政策的发展历史和现状。

第三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表现综述 这部分运用层次分析法在报告选择的11个指标下对16家中资上市银行2010年的总体环境表现进行了排序和评价。

第四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表现分论 这部分对16家中资上市银行2010年的环境表现进行了逐一评述，并通过与2009年对比指出其进步和退步情况。

第五章 NGO行动 这部分按照时间顺序回顾了中国NGO在绿色信贷倡导方面的实践。

附录1 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执行现状

附录2 争议案例

附录3 《民间环保组织就陆良化工铬污染事件致16家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

附录4 针对“曲靖铬污染事件”的信息公开特别行动

1.8 致谢

本报告的编写和出版得到了诸多帮助。林扬多次校审该报告，对该书的结构、内容和表述提出建设性意见。南都公益基金会为报告的出版给予了资金支持（但本书不代表南都公益基金会的观点）。在此表示感谢。

第二章 国际准则与中国绿色信贷政策

2.1 国际准则

碳信息披露项目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碳信息披露项目”是一个机构投资者的联盟，这些机构投资者定期要求世界上最大型企业报告它们与投资有关的信息及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碳排放信息。⁸目前，“碳信息披露项目”开始作为碳披露标准委员会（Carbon Disclosure Standards Board）的秘书处进行工作。该委员会于2007年世界经济论坛年会上成立，当时，在主流报告中包含气候变化信息及制定一个标准化报告指南的呼声日益增长，而该委员会的成立则是对该呼声的回应。这一报告框架于2009年5月25日在关于气候变化的哥本哈根世界商业峰会上正式对外公布⁹。

碳原则 (Carbon Principles)

碳原则是一种程序化的方法，用于评估在美国新建电站时公司所面临的碳风险。该原则制定时主要是为了解决与监管的不确定性有关的风险问题，同时回应公众日益关心的美国火电扩张计划——美国拟新建100多个火电站。通过采纳这一原则，银行承诺鼓励其客户追求具有成本效益的能效，以可再生能源以及其它低碳的替代方案取代传统发电方式，并通过它们的征信系统评估化石燃料项目的融资和运营风险。碳原则应用于美国电力行业相关的所有融资服务中。然而，由于该原则没有包含任何针对在火电和核能投资等方面的淘汰标准，因而被银行监察组织（BankTrack）认为是“措辞模糊而没有明确责任”的政策。¹⁰

气候原则 (Climate Principles)

气候原则是一个自愿性框架，用以指导金融部门管理气候变化。采纳气候原则的银行承诺将其经营过程中的碳足迹最小化，并制定可以减小气候变化风险并允许开发气候变化相关机会的商业决策。气候原则不局限于某种特定的金融服务，它们

8 参见碳披露项目网站：www.cdproject.net，2012年2月10日访问。

9 参见碳披露标准委员会网站：www.cdsb-global.org，2012年2月10日访问。

10 银行监察组织报告《Close the Gap》，参见：http://www.banktrack.org/manage/ems_files/download/close_the_gap/close_the_gap.pdf

适用于银行提供的所有商业服务。然而由于该原则的某些要素的采纳是自愿性的，因此这一倡议对银行的金融服务并没有直接和强制性的影响。¹¹

采掘业透明度倡议 (Extractive Industries Transparency Initiative)

采掘业透明度倡议要求公司和政府部门核实并充分地公开其在石油、天然气和采矿业中的收入。机构投资者，包括银行的资产管理部门，都可以签署采掘业透明度的投资者声明，并鼓励其客户和资源丰富的国家支持该倡议。该倡议的标准仅适用于矿业、石油和天然气部门，且主要关注融资透明度，而没有在这些部门为客户制定可持续指标。¹²

全球报告倡议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全球报告倡议是一个旨在推动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非盈利组织。该组织制定了全球通用的可持续发展报告（也称为生态足迹报告）、环境和社会管理报告、三重底线（Triple Bottom Line, TBL）报告及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标准。全球报告倡议致力于使所有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都和财务报告一样日常化。目前，该组织发布了最新版本的G3国际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这一指南是世界范围内广为使用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框架，用于指导公司编制完善的可持续发展报告，以披露非财务绩效，让利益相关方了解公司对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影响。

联合国全球契约 (UN Global Compact)

联合国全球契约包括十项自愿性原则。签署者承诺：避免成为人权侵犯的同谋，遵守劳工准则，保护环境，避免腐败。联合国全球契约涵盖了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腐败、人权、原住民、劳工和有毒物质等议题。不过，由于该契约的签署是自愿的，并且不限制银行的融资服务，甚至也不要求银行核实其投资的企业是否也支持相同的原则，因而也被银行监察组织认为是一个“措辞模糊没有明确责任”的政策。¹³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 (UNEP Finance Initiative)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是一个联合国和金融部门之间的全球伙伴倡议。该倡议推动金融机构和其他投资者在清洁和可再生能源的投资，与170多个签署该倡议的金融机构及其他各种机构共同合作，发展和推动环境可持续发展与财务业绩之间的联系。金融机构声明在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金融行动将应用于所有的金融服务中。然而，对该倡议的支持也属于自愿行为，并且银行的金融服务也没有受到限制。

11 银行监察组织报告《Close the Gap》，参见：http://www.banktrack.org/manage/ems_files/download/close_the_gap/close_the_gap.pdf

12 银行监察组织报告《Close the Gap》，参见：http://www.banktrack.org/manage/ems_files/download/close_the_gap/close_the_gap.pdf

13 银行监察组织报告《Close the Gap》，参见：http://www.banktrack.org/manage/ems_files/download/close_the_gap/close_the_gap.pdf

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 (UNEP 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由机构投资者制定，用于辨识不断增加的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问题之间的相关性。该原则仅适用于资产管理。

赤道原则 (Equator Principles)

赤道原则是国际上为判定、评估和管理项目融资中的环境与社会风险而确立的最重要的金融行业基准和框架。通常来讲，项目融资多为对大型基础设施和工业项目的开发及建设的资金支持。赤道原则是一套金融机构自愿采纳的原则，适用于全球各行各业项目资金总成本超过1000万美元的项目融资的审查，旨在提供一个尽职审查的最低标准以支持负责任的风险决策。赤道原则是在国际金融公司关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的绩效标准和《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指南》(World Bank Group Environmental, Health, and Safety Guidelines, EHS Guidelines) 的基础上制定的，为金融机构实施其内部有关项目融资活动的社会和环境政策、程序和标准提供普遍的基准和框架。如果贷款人的项目拒绝或无法遵守赤道银行实施赤道原则而制定的社会和环境政策及程序，赤道原则金融机构 (EPFIs) 承诺不为其提供资金。另外，虽然赤道原则的适用并不溯及既往，但当任何项目涉及扩建或提升现有厂房设备，而这些相关改动在规模或范围上可能会对环境及/或社会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对现有影响的性质和程度带来重大转变，则该项目的融资应遵循赤道原则。赤道原则已经成为有关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的行业标准，并被银行、客户/项目赞助商、其他金融机构、甚至一些行业组织视为良好实践。¹⁴

赤道原则包括以下十项重要原则：

- 审查和分类
- 社会和环境评估
- 适用的社会和环境标准
- 行动计划和管理系统
- 磋商和披露
- 投诉机制
- 独立审查
- 承诺性条款
- 独立监测和报告
- 赤道原则金融机构报告

近年来，赤道原则对于社会/社区标准和责任给予了越来越大的关注，其中包括关于健全的原住民和劳工权益标准及在项目融资市场对当地受影响社区意见的征询。该原则也积极倡导普遍适用的环境社会标准之间的融合。包括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在内的多边发展银行和经合组织共同方案 (OECD Common Approaches) 下的出口

14 参见赤道原则网站：<http://www.equator-principles.com/index.php/about-ep/about>

信贷机构也越来越多地援用与赤道原则相同的标准。同时，赤道原则还在金融部门和银行中推动其他负责任的环境和社会管理实践，如碳原则（Carbon Principles）和气候原则（Climate Principles），并为更大范围内的利益相关者（包括NGO、客户和行业组织）的参与提供了一个平台。

赤道原则于2003年6月4日在美国华盛顿正式成文并公布，十个全球性金融机构成为了首批采纳方¹⁵。赤道原则的始创者们希望该原则能够成为一个位于赤道两方的南北半球的金融机构都普遍采用的全球性的倡议和标准，因而以“赤道”一词为原则命名，意在完美地体现这种全球性的平衡和美好的心愿。在随后的第一个三年履行期内，又有超过四十家金融机构采纳了赤道原则。2006年6月，赤道原则在伦敦完成第一次修订，形成了《赤道原则II》。这次修订为《赤道原则》引入了许多重要的变化，如将使用赤道原则项目的融资额起点由最初的5000万美元降至1000万美元、将项目融资咨询服务（Project Finance Advisory Services）纳入《赤道原则》的范围、引入了《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中列举的更强有力和更好的标准（包括更强的咨询和立约条件、劳工权益标准和项目层面的申诉机制）。《赤道原则II》还通过要求每个赤道原则金融机构每年公布其执行赤道原则的情况来实现更高的透明度。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间，赤道原则委员会发起了一个战略审查程序，以寻求一种长期的战略眼光来确保赤道原则继续成为金融行业内对项目融资进行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的“黄金原则”。2011年6月，《赤道原则》开始第二次修订，赤道原则委员会就一些关键性的主题领域（包括赤道原则的范围、报告程序和透明度、包括成员标准在内的管理问题、《赤道原则III》中应当包括的利益相关者参与）展开了内部讨论，着手制定《赤道原则III》。根据安排，《赤道原则III》预计于2012年10月对外公布。¹⁶

目前，全球有来自27个国家的73家金融机构采纳了赤道原则（其中71家为赤道原则金融机构，另两家为合作机构¹⁷），其中包括新兴市场70%以上的国际项目融资¹⁸。2008年10月31日，兴业银行正式采纳赤道原则，成为中国目前为止唯一的一家赤道银行。

15 首批十个采纳方为：荷兰银行、巴克莱银行、花旗银行、法国里昂信贷银行、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银行、德国裕宝银行、荷兰合作银行、皇家苏格兰银行、西德意志银行和西太平洋银行。

16 <http://www.equator-principles.com/index.php/about-ep/history>

17 赤道原则合作机构（Associate）是指在项目融资方面并不十分活跃但采纳赤道原则作为其更宽泛的可持续发展方法的一部分的金融机构。现有的两家赤道原则合作机构是：摩根大通集团（JPMorgan Chase & Co.）和北美富国银行（Wells Fargo Bank, N. A.）

18 <http://www.equator-principles.com/index.php/about-the-equator-principles>

2.2 中国的绿色信贷政策

中国政府对于环境问题的关注可以追溯到1972年第一届联合国人类环境大会以及随后（1973年6月）召开的首次全国保护环境会议，而利用经济杠杆实现对环境保护的提法始见于1981年《国务院关于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定》。1984年《关于环境保护资金渠道的规定通知》中提到的环境保护资金来源的八条渠道中，许多都与银行信贷有关。1992年《中国环境与发展十大对策》中要求“各级政府应更多地运用经济手段来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

随后，直接将信贷与环境保护联系起来的政策相继出台。1995年，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印发了《关于运用信贷政策促进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同年，中国人民银行也发出了《关于贯彻信贷政策与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要求各级金融部门在信贷工作中，要重视自然资源 and 环境保护，把支持生态资源保护和污染防治作为银行贷款考虑的因素之一；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是否做到“三同时”作为贷款的必要条件之一；对不符合环保规定、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和企业，不得发放贷款；对有利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产业和产品，金融机构要予以积极的贷款支持。不过，其后陆续出台的《商业银行法》、《贷款通则》却没有体现上述环境保护原则。2004年，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三部委又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协调配合控制信贷风险有关问题的通知》。2005年12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明确规定：建立健全有利于环境保护的价格、税收、信贷、贸易、土地和政府采购等政策体系，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标准的企业停止信贷，为建立健全有利于环境保护的信贷制度提供了有力的支持。¹⁹

2007年7月，国家环保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该文件要求金融机构对未通过环评审批或者环保设施验收的项目不得新增任何形式的授信支持，并规定了金融机构对于鼓励类项目、限制和淘汰类新建项目、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且国家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升级的项目、淘汰类项目应当采取的不同信贷措施。在金融监管方面，文件要求人民银行及各分支行要引导和督促商业银行认真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将环保信息纳入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防范可能的信贷风险，并明确了各级银行监管部门在督促商业银行将企业环保守法情况作为授信审查条件、监督检查商业银行配合环保部门执法、以及对因企业环境问题造成的不良贷款等情况开展调查等三方面的职责。这份被称为中国的“绿色信贷政策”的文件还

19 陈柳钦，“国内外绿色信贷发展动态分析”，《决策咨询通讯》2010年06期，见：<http://www.chinavalue.net/Finance/Article/2010-7-12/191903.html>

对企业环境违法信息在政府职能部门及金融机构间的共享做出了规定，要求环保部门将环境违法项目的查处情况通报当地人民银行、银监部门和金融机构，金融机构在审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申请时根据环保部门提供的相关信息加强授信管理，但这一机制不涉及环境违法企业的信贷信息的共享。关于法律责任，该文件的表述为：

“环保、金融机构工作人员要严格履行职责，对环保部门工作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的，依据环保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违法违纪行为处分暂行规定》给予行政处分；对商业银行违规向环境违法项目贷款的行为，依法予以严肃查处，对造成严重损失的，追究相关机构和责任人责任”。这一文件出台后，江苏、浙江、河南、黑龙江、陕西、山西、青海、深圳、宁波、沈阳、西安等20多个省市的环保部门与所在地的金融监管机构陆续联合出台了实施方案和具体细则，北京市委、市政府还下发了《关于促进首都金融业发展的意见》，表示大力支持和倡导绿色信贷、绿色保险和绿色证券²⁰。2009年，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河北银监局、河北省环保厅还对河北省地方银行执行绿色信贷政策的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向社会发布。²¹

除上述“绿色信贷政策”之外，中国银监会《关于防范和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行业贷款风险的通知》（2007年7月）、原国家环保总局《首次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的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工作指南》（2007年10月）、中国银监会《节能减排授信工作指导意见》（2007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服务支持重点产业调整振兴和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的指导意见》（2009年12月）等也是中国绿色信贷政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另外，中国人民银行和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共享企业环保信息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规范向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工作的通知》（2008）和中国环保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面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2009）要求环保部门向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

从政策出台的数量和密度上看，包括绿色信贷在内的中国环境经济政策正处在一个积极的发展时期，但受政策本身效力级别不足、绿色信贷概念和统计口径混乱、与绿色信贷配套绩效评价标准和行业环保绩效评价指南等技术性政策的缺失、鼓励性和补贴性的优惠绿色信贷政策不足及法律责任和监督制约机制缺位等诸多因素的制约，中国绿色信贷政策体系的完善和实施效果的显现还有待时日。

20 陈柳钦，“国内外绿色信贷发展动态分析”，《决策咨询通讯》2010年06期，见：<http://www.chinavalue.net/Finance/Article/2010-7-12/191903.html>

21 信息来源：<http://www.gzhb.gov.cn/Item/1281.aspx>

第三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表现综述

3.1 环境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形式：目前，各银行对外进行信息披露的主要载体仍然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年报、半年报及其他一些业绩报告。兴业银行作为赤道银行也将赤道原则年度执行报告作为该行信息披露的重要形式。各银行均发布了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报告编制方面，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银行和南京银行未参照任何国内或国际有关指引，环境和社会责任描述很少。除此之外，其他13家银行均参照国内或国际有关指引编制和发布报告。这些指引包括：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和《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CASS-CSR 1.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G3版）》及其金融服务行业报告补充指南（FSSS）。除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和中信银行外，其余十家银行的报告未经第三方鉴证。

信息披露途径：上述报告主要通过银行（总行）网站披露，部分银行在监管部门的网站（如银监会网站）也有披露。

信息披露内容：从环境政策、环境措施、环境专责部门、“两高”行业贷款、节能环保行业贷款、内部节能环保、外部倡导和海外投资八个方面考察，各上市银行对与环境有关的信息的披露内容总体上与2009年度的情况相似。

● **环境政策：**2010年，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连续两年未披露新的环境和社会相关政策；北京银行2009年制定《授信业务指导意见》，2010年未披露新的环境政策；其余10家银行均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宣称其制定了贯彻落实“绿色信贷政策”或低碳运营的环境政策。但除兴业银行在其网站上公布了包括《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在内的一些环境政策外，其他银行的环境政策文本未见披露。

● **环境措施：**各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都能见到关于环境措施的章节。这些措施包括：环保一票否决制、建立新的绿色信贷分类标准、制定分行业的贷款

审批指引、执行差异化贷款审核标准、对客户实施（准入/退出）名单制管理、上收审批权限、在信用审查审批流程的基础上增加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环节、创新排放权（碳权）交易金融服务。但有部分银行对于环境措施的描述仍然缺乏具体的措施内容，停留在对国家环境政策的口号式复述上。

● **环境专责部门：**中国工商银行披露称其总行信贷管理部负责全行绿色信贷政策制定、监测和日常管理；中国民生银行称其总行部室、各事业部及各分行的社会责任联络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履行社会责任，绿色金融是其中一个工作方面；兴业银行称其总行设有可持续金融室、可持续金融中心和环保官员，分行设有可持续金融部门。其他银行未见有关信息披露。

● **“两高”行业贷款：**在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未对其“两高”行业贷款情况进行披露，华夏银行仅称其在钢铁、水泥等调控类行业的贷款较年初下降1.4个百分点。其他10家银行中，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对其“两高”行业贷款的百分比进行了披露，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还披露了因环保因素否决贷款的笔数和所涉金额；中国民生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其“两高”行业的贷款余额进行了披露，后者还简要披露了一个出于环境考虑对有色金属冶炼企业3亿元综合授信申请予以否决的案例；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及兴业银行同时对“两高”行业贷款余额和百分比进行了披露，其中，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和招商银行还分别列明了若干具体行业的贷款余额和百分比情况。

● **节能环保行业贷款：**除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宁波银行外，其他13家银行对有关节能环保行业的贷款情况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披露。其中，除北京银行仅披露了节能减排项目贷款余额而未提供具体案例外，其他12家银行还同时提供了有关贷款的典型案例。

● **内部节能环保情况：**各银行均对其内部节能环保表现进行了披露。披露内容主要包括无纸化服务、内部能耗节省、内部环保教育等。绝大多数银行还对其内部能耗的具体数据进行了公布。

● **外部倡导：**除中国银行、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外，其他各银行均不同程度地披露了其参与有关企业环境或社会责任议题的外部论坛、发起环保倡议和员工参与环保活动、及对供应商进行环保宣传等情况。

● **海外投资：**中国银行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该行境外机构公司贷款余额及支持中石化、国家电网公司及中海油等国内企业完成海外并购贷款的情况。中国工商银行在问卷回复中披露了其海外投资的主要领域和地区及贷款总额、占总贷款的比例及较2009年的增幅。兴业银行和深圳发展银行表示其暂无境外投资活动和项目。其他银行未有披露其境外投资情况。

回应公众需求 为更加直接和准确地了解相关信息，我们向本报告涉及的16家银行发放了调查问卷。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兴业银行回复了问卷。

而2009年曾对问卷进行答复的招商银行和中国银行这次没有给予反馈。特别地，针对近年来我国环境公共突发事件频发而事件背后的贷款信息秘而不宣的情况，我们在向银行发放的问卷中增加了“虽涉及商业机密但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是否应该公开”的问题。从问卷回收的情况看，上述三家银行均认为此类信息只能在不侵犯客户商业秘密的前提下予以披露。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和兴业银行对我们针对云南陆良铬污染事件给各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见附录3）给予了反馈，声明未对该项目提供贷款。其他银行未对该公开信进行答复。

总体上，各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情况比2009年有所改善。对“两高”和环保贷款统计数据、能耗数据及项目贷款层面信息的披露有所增加，但项目层面信息的披露仅限于银行自认为的环保项目。从排名看，兴业银行继续在信息披露方面领先于其他银行，在环境政策和措施以及外部倡导的信息披露比较充分，与公众对话也表现积极。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和深圳发展银行分别在环保措施、“两高”和环保贷款数据、能耗数据的披露及与公众对话有所增加。其中进步最大的是深圳发展银行，不仅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更加规范，披露更多信息，而且更积极地与公众展开对话，回复的问卷提供了较详细的信息。华夏银行、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在信息披露方面没有进步表现。而2009年信息披露表现不错的招商银行，在2010年表现平平，除未回应公开信和问卷外，该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用于介绍环境责任的篇幅较上年有所减少。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在信息披露指标下分列第11和第16位。

排除新增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进入排名的因素，其余14家银行中，有5家排名有不同程度的上升（其中深圳发展银行在这一指标下的排名由2009年的末位升至第6位），3家与2009年排名相同，6家下降。（详见表3.1）

表3.1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信息披露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46690872	2	3
中国银行	0.085272498	5	5
中国建设银行	0.065072536	8	6
中国农业银行	0.050951488	11	—
交通银行	0.082108344	7	8
中信银行	0.095075156	4	7
中国民生银行	0.063874513	9	9
招商银行	0.058964887	10	2
兴业银行	0.160502818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126230516	3	4

续表3.1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光大银行	0.025218032	16	—
北京银行	0.031397823	13	12
华夏银行	0.036119864	12	10
深圳发展银行	0.083107642	6	14
南京银行	0.030844068	14	11
宁波银行	0.027775615	15	13

针对“政策文本未见披露”的表述，中国工商银行称绿色信贷政策相关制度和办法为其密级文件，无法公开披露，但已经过第三方鉴证。

3.2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²²

国家绿色信贷政策及相关配套文件从宏观的层面对银行进行规范和引导，但这些政策能否在银行业的实际运作中真正发挥作用，还首先取决于各银行是否遵循这些政策的精神和指引，在其涉足的主要领域，针对一系列与其经营活动息息相关的环境和社会问题制定明确而有力的内部政策。

从各银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披露和问卷反馈的信息看，2010年：

中国工商银行先后制定了《关于加强绿色信贷建设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信贷支持节能减排工作的意见》、《关于对境内公司贷款实施绿色信贷分类及管理的通知》、《中国工商银行环保重点关注行业客户贷后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强贷款环保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等制度；

中国银行颁布了《支持节能减排信贷指引》；

中国农业银行制定了《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信贷政策指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

交通银行通过新增或修订制度办法针对31个具体行业制定了分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并完善了2008年《环保标识分类操作手册》的“三色七类”

22 我们认为，对银行政策进行全面评估，至少应当考察以下几个要素：政策内容是否满足社会需要；政策是否完整无缺漏；政策是否具有连续性；政策是否可行和有效，是否简单重复口号。将银行政策内容对照上述要素进行分析，才能够客观作出评价。遗憾的是，由于以上提到的各银行制定的环境政策信息均来自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或反馈问卷，而报告和问卷中仅提及政策标题，政策文本均未见披露，故我们很难对其政策内容进行实质性的评判。另外，有些银行（如招商银行）在2009年制定和出台了一系列与绿色信贷有关的政策，但由于未见政策文本，我们无从得知政策的时效，不能明确判断上年制定的政策是否在下一年度一直沿用和遵守。故本报告对银行本年度的政策制定表现的评价主要基于两个方面的信息：本年度是否制定新的环境政策；政策与绿色信贷的相关度如何（仅从政策标题判断）。

分类标准，对绿色一类客户进行细分，并对环保优秀客户进行精细化管理；

中国民生银行出台了《绿色信贷政策指导意见》；制定《2010年度风险政策指导意见》，并制定涉及到绿色采购的《中国民生银行集中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考核办法》；

招商银行下发了《关于推行绿色低碳运营有关举措的通知》，用于指导该行的内部低碳运营；

兴业银行在原有政策架构的基础上制定了《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管理办法》和《适用赤道原则项目融资分类指引》等配套政策工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下发了《银行信贷投向政策指引（2010年度）》，该行还提出“浦发银行绿色金融五年发展规划”，起草了《“哥本哈根气候变化会议”后中国低碳经济前景及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思路》；

华夏银行制定了风险合规方面的政策，包括《华夏银行合规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合规风险管理目标，细化了合规风险防范的管理要求，并编制了《华夏银行员工合规手册》；

深圳发展银行制定2010年《公司信贷政策指引》，总体原则之一为积极开展绿色信贷，强调环保准入。

其他银行未见制定与环境有关的政策。

总的来说，从政策出台力度看，2010年，各上市银行在环境政策制定方面的表现略有改善。兴业银行在这方面依然领先于其他各银行。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连续两年都有不错表现。而在2009年未制定环境政策的银行中，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在2010年都制定有该行的环境和风险防范政策，有所进步。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在2010年仍旧未见制定环境和社会风险政策，未有改善。招商银行和北京银行2010年政策出台力度弱于上年。新增的中国农业银行制定有《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信贷政策指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而新增的中国光大银行未见制定任何环境政策。从政策相关度上看，2010年新制定了环境政策的8家银行中，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制定的政策在不同程度上体现了其对信贷投向上环境因素的考虑，华夏银行的政策主要是对风险的合规管理，而招商银行在内部低碳运营方面新制定的政策与绿色信贷的直接相关度较弱。（详见表3.2）

表3.2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政策制定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25780657	2	9
中国银行	0.049196469	8	4
中国建设银行	0.020484796	14	8

续表3.2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农业银行	0.049360457	7	—
交通银行	0.070033975	6	3
中信银行	0.024985891	11	14
中国民生银行	0.124452097	3	5
招商银行	0.046613093	10	2
兴业银行	0.210425078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74767739	4	6
中国光大银行	0.020856446	13	—
北京银行	0.021391735	12	7
华夏银行	0.072362159	5	11
深圳发展银行	0.048319815	9	11
南京银行	0.020484796	14	10
宁波银行	0.020484796	14	11

3.3 采取环境相关措施²³

第3.2节中提到的银行环境政策的制定只能反映其在落实国家绿色信贷政策和履行环境责任方面的政策意愿，各银行是否将这些政策意愿转化为投资决策和业务运营中的实际措施和步骤，在很大程度上还取决于其是否采取了切实有效的环境措施。2010年，各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都有大量关于环境措施的表述。

从报告披露的措施内容上看，各银行比较普遍采取的环境措施主要包括：“环保一票否决制”、“有保有压”的总体信贷政策、“差异化贷款审核标准”、“客户名单制管理”及“融资品种转换”等。也有一些银行在环境措施上表现出一些自己的特色，如：兴业银行以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为具体管理对象开发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模块（ESRM模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排放权交易金融服务；中国光大银行和北京银行在“碳中和”领域的尝试；华夏银行建立的节能减排设备供应商买方信贷和节能服务商（EMC）融资信贷模式及与国际金融机构合作通过转贷业务参与节能减排融资。

23 我们认为，对于银行环境措施的评价，应当考虑措施的力度、有效性、严密性及实施情况。但是，上述环境措施信息仅来自于各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对于措施执行的实际情况和效果，我们尚无渠道进行进一步的了解。

从排名来看,各银行环境措施方面的表现较2009年变化不大,但中国民生银行和招商银行排名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中国民生银行仅参照国家“绿色信贷”政策要求,无创新性措施。而招商银行2010年并没有出台更具创新性和更有力的环保措施,该银行虽在2009年制定有环保措施,但实施效果也未见披露。而交通银行则从第9位升至第4位。该行制定了31个具体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并对钢铁等15个产能过剩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从“工艺、产品、设备要求”和“能耗、环保指标要求”两个维度明确准入标准,初步建立行业“绿色信贷”量化标准。(详见表3.3)

表3.3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措施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067121270	6	2
中国银行	0.068843964	5	4
中国建设银行	0.112716869	3	3
中国农业银行	0.121620288	2	—
交通银行	0.103361824	4	9
中信银行	0.040071857	10	12
中国民生银行	0.025415849	13	5
招商银行	0.016808703	15	5
兴业银行	0.201768730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67121270	6	8
中国光大银行	0.017001335	14	—
北京银行	0.026434263	11	13
华夏银行	0.043203545	9	7
深圳发展银行	0.045633375	8	10
南京银行	0.026068157	12	14
宁波银行	0.016808703	15	11

3.4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银行是否设立专门部门、专门职位及配备专门人员负责绿色信贷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银行落实绿色信贷政策的行动力,也有利于绿色信贷工作的日常性和可持续性。目前,各银行主要采用以下方式在日常工作中将绿色信贷工作职责分岗到位:

设立专职责任部门和人员

兴业银行总行设立了可持续金融室，负责该行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及赤道原则的全面实施，主要职能职责包括：1.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2.牵头组织使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3.提供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咨询、建议和培训；4.管理本行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资源；5.赤道原则信息披露与报告。该行总行还设置了可持续金融中心，专注于能效融资、环境金融和碳金融的产品开发与市场推广，同时配备了环保官员负责协调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工作。该行分行也设有可持续金融职能部门。

将“绿色金融”作为一项专门事务列入相关部门的职能职责范围

中国民生银行设立专职机构负责推进全行社会责任工作，总行部室、各事业部及各分行的社会责任联络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履行社会责任。绿色金融是其中一个职能方面。

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负责全行绿色信贷政策制定、监测和日常管理。

招商银行在以前的报告中曾称，该行办公室、总行公司银行部、总行信贷管理部和总行授信审批部均负有一定的环境职责。该行并曾在2009年问卷回复中表示已明确各部门在绿色信贷业务方面的职责。

其他12家银行均未对环境职责相关机构和人员设置的情况予以披露。（排名详情见表3.4）

表3.4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专责部门设置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086903569	4	2
中国银行	0.031614207	8	6
中国建设银行	0.031614207	8	6
中国农业银行	0.031614207	8	—
交通银行	0.031614207	8	6
中信银行	0.031614207	8	6
中国民生银行	0.123703453	3	4
招商银行	0.168444286	2	2
兴业银行	0.217438536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31614207	8	6
中国光大银行	0.031614207	8	—
北京银行	0.031614207	8	6
华夏银行	0.031614207	8	6
深圳发展银行	0.052954515	5	6
南京银行	0.033013888	6	5
宁波银行	0.033013888	6	6

3.5 “两高”贷款情况

2010年，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未披露“两高”贷款数据。其他11家银行的情况如下：

中国工商银行在7个产能过剩行业²⁴贷款余额1,312亿元，占该行境内公司贷款余额的2.79%，较年初下降0.33个百分点；中国银行制造业贷款余额占比降低5.5个百分点，钢铁、水泥等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占比下降5.4个百分点；中国建设银行在报告中称其退出不合要求的“两高”及其他行业贷款的累计金额达1,045.53亿元，并披露其在6个“两高”行业的贷款占比²⁵；中国农业银行披露其在“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增幅比全行法人贷款平均增幅低4.4个百分点，比例为13.5%，并因环保因素否决贷款42笔，涉及贷款27.22亿元；交通银行披露其2008年至2010年三年“两高一剩”²⁶行业的贷款占比分别为8.67%、7.67%和6.90%；中信银行在报告中披露了其2009年和2010年“两高”涉及行业²⁷贷款余额和占比（贷款余额分别为882.30亿元和891.83亿元，占比为10.18%和9.04%）及各行业的具体情况；中国民生银行全年压缩及处置淘汰类、限制类信贷4.275亿元；招商银行披露了2008年至2010年三年的“两高”行业²⁸和产能过剩行业²⁹贷款余额及占比。截至2010年末，“两高”贷款余额为1050.81亿元，占境内公司贷款的13.45%，比年初下降1.43个百分点，当年增幅9.18%，低于境内公司贷款20.79%的平均增速，“两高”行业不良率³⁰为0.59%，低于境内公司贷款0.99%的不良率和全行自营贷款0.69%的不良率。从产能过剩行业组合看，截至2010年末，贷款余额为302.34亿元，占境内公司贷款的3.87%，产能过剩行业不良率为0.16%。兴业银行2010年两高行业贷款余额共计492.06亿元，不良贷款比率为0.88%，与2009年末相比，总额下降11.24亿元，在该行公司贷款中的占比下降2.24%，不良贷款比率下降0.28个百分点，拒绝落后产能贷款金额共计57.23亿元，拒绝贷款户数42家，落后产能行业的不良贷款比率为0.4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2010年退出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存量贷款227亿元，并否

24 工商银行的统计口径为：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煤化工、多晶硅、风电设备及造船。

25 中国建设银行的统计为：钢铁（0.45%）、铁合金（0.00%）、水泥（0.46%）、铝冶炼（0.42%）、焦炭（0.14%）及火力发电（4.40%）。

26 交通银行的统计口径为：钢铁、铁合金、水泥、电解铝、电视、焦炭及火力发电等行业。

27 中信银行的统计口径为：钢铁、水泥、焦炭、铜冶炼、铝冶炼、铅锌冶炼及火力发电。

28 招商银行的统计口径为：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火力发电。

29 招商银行的统计口径为：钢铁、水泥、煤化工、平板玻璃、船舶制造、多晶硅及风电设备。

30 “两高”与非“两高”不良率问题，如果绿色信贷政策严格执行，“两高”贷款的不良率就会较高，否则，“两高”企业把社会成本外化，反而成为优良贷款。

决某有色冶炼集团3亿元综合授信申请的案例，原因是该集团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高耗能、高污染，特别是铅锌的冶炼对环境的影响大于其他有色金属。华夏银行2010年末钢铁、水泥等调控类行业贷款占比较年初下降1.4个百分点。

我们发现，根据以上信息对中资上市银行（哪怕仅限于进行了信息披露的银行）对“两高”行业的贷款现状和发展趋势进行整体分析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首先，由于部分银行未对其“两高”行业贷款情况进行披露，因而无法对中国上市银行在“两高”行业的投资情况进行总体评判。其次，与往年的发现类似的是，由于目前国家对“两高”行业没有统一的分类标准和统计口径，披露了信息的银行依照各自的理解对“两高”行业范围进行界定并进行相应的风险控制和数据统计，故缺乏横向可比性，对各银行退出的行业领域进行归纳也不太容易。我们建议中国银监会和环保部制定统一的标识和统计标准。第三，各银行披露的有关“两高”贷款的数据类型不尽一致，部分银行披露了贷款余额，其他一些银行还同时披露了退出“两高”行业的贷款金额，有的还披露了占比情况或因环保因素否决的贷款笔数，还有一些银行提供了近几年“两高”贷款的部分数据比较，这也增加了横向比较的难度。最后还要指出的是，许多银行对其在“两高”行业的不良率进行了披露，但在很多情况下，“两高”贷款将社会成本外化，反而成为优良贷款，其对环境和社会的负面影响并没有因此减弱。

根据有限的现有数据资料，我们可以做出的判断是：尽管各银行的统计口径存在差异，但钢铁、水泥、火力发电、冶炼、煤化工等行业是银行持谨慎融资态度的领域；披露信息的银行在各自定义的两高行业的投资占比基本上呈下降趋势，但投资总额却不一定呈下降趋势。如招商银行在2010年的“两高”行业贷款占比有所下降，而贷款余额和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却有增加。我们认为总量的增减与环境有关，占比与银行有关。我们希望总量和占比都呈下降趋势。如兴业银行，与2009年末相比，“两高”行业贷款总额下降11.24亿元，在本行公司贷款中的占比下降2.24%。各银行“两高”贷款情况详见表3.5。

表3.5 各中资上市银行“两高”贷款情况排序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21736982	3	2
中国银行	0.073807832	5	9
中国建设银行	0.170863863	1	4
中国农业银行	0.059826063	7	—
交通银行	0.071488618	6	8
中信银行	0.034253038	9	6
中国民生银行	0.034253038	9	7
招商银行	0.055125261	8	1

续表3.5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兴业银行	0.166588308	2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79373279	4	3
中国光大银行	0.014371918	16	—
北京银行	0.021637768	12	10
华夏银行	0.034253038	9	10
深圳发展银行	0.021252194	13	10
南京银行	0.020584401	14	10
宁波银行	0.020584401	14	10

3.6 环保贷款情况

除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和宁波银行外，其余13家银行均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2010年度环保贷款的有关信息。从披露的信息看：

首先，各银行对于环保贷款的统计口径不一，且有些统计项目过于笼统和模糊，因而无法确定其投向领域（如中国建设银行的“环境保护贷款”、中国农业银行的“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中信银行“节能环保贷款”、招商银行“环境保护领域贷款”、南京银行“公共事业及民生项目贷款”）。从目前可以大体明确的信息指向看，各银行“环保贷款”或“绿色贷款”涉及的领域主要包括清洁能源或新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城市污水治理和固体废弃物循环利用和清洁发展机制项目（CDM）。

其次，13家披露了相关信息的银行2010年环保贷款总额为12206.77亿元。

最后，与2009年相比，中国银行和兴业银行在环保贷款方面的表现有明显进步，排名分别由第10位和第7位上升至第2位和第1位。中国银行2010年全年绿色信贷余额1,921.12亿元，新增绿色信贷417.9亿元，增长27.8%。其中，风电、环保、节能、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设备信贷分别增长50%、30%、63%、14%和30%。兴业银行2010年全年发放节能减排贷款312.85亿元，分别用于水环境治理行业以及风能、太阳能、地热能、水电、沼气、生物质能利用等可再生能源项目等。该行在2010年通过75个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993.65亿元。并有项目层面信息的披露。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对环保领域的投资数额和比例都比较大。如中国工商银行截至2010年末投向绿色经济领域贷款余额合计为5074.52亿元；中国银行2010年全年绿色信贷余额1,921.12亿元，

新增绿色信贷417.9亿元，增长27.8%；中国建设银行2010年绿色信贷贷款余额为1,958.06亿元，较上年度增长8.12%；中国农业银行全行支持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余额为597.13亿元；而交通银行2010年贷款余额为622亿元。并且上述各家银行均披露项目层面信息。招商银行环保贷款数据披露较少，但招商银行2010年推出的两项绿色金融产品：绿色设备买方信贷和绿色融资租赁，并签署中法二期信贷项目，用于支持国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和工业节能项目的企业。

其他银行在环保贷款方面无突出表现。（排名详见表3.6）

表3.6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保贷款情况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096415171	4	2
中国银行	0.141177726	2	10
中国建设银行	0.121848712	3	2
中国农业银行	0.044859049	8	—
交通银行	0.065982329	6	6
中信银行	0.029013376	10	5
中国民生银行	0.019599777	13	11
招商银行	0.061199478	7	2
兴业银行	0.182383147	1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96415171	4	1
中国光大银行	0.013416965	16	—
北京银行	0.028684642	12	8
华夏银行	0.042533345	9	9
深圳发展银行	0.013605395	15	13
南京银行	0.029013376	10	14
宁波银行	0.013852235	14	12

3.7 受到社会批评

这一部分所称银行“受到社会批评”，仅指银行因其投资行为引起环境或社会方面的负面影响或潜在威胁而受到社会公众、环保团体或其他群体的指责或批评的情况。2010年，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因其对境外一些引起广泛争议的项目的投资而成为社会批评的焦点。（详情见表3.7.1）

表3.7.1 银行主要受批评投资项目

银行	项目	项目东道国
中国工商银行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缅甸
	吉贝III水坝项目(Gibe III Dam)	埃塞俄比亚
	加拿大安桥北方门户管道项目 (Enbridge Northern Gateway Pipes)	加拿大
中国银行	印度萨珊超大型电力项目 (Sasan Ultra Mega Power Project)	印度
	贝林加铁矿项目 (Belinga Iron Ore Project)	加蓬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缅甸
	秘鲁白河铜矿项目(Rio Blanco Copper Mine)	秘鲁
中国建设银行	凯吉水电工程 (kajbar Dam)	苏丹
	印度果阿邦/Sesa Goa铁矿项目 (Mining in Goa/ Sesa Goa)	印度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缅甸
中国农业银行	秘鲁白河铜矿项目(Rio Blanco Copper Mine)	秘鲁
交通银行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缅甸

从这些争议项目看：首先，上述争议项目均为中资银行的海外投资项目，但这并不意味着银行在国内的投资就没有引起环境或社会方面的负面影响，相反，近年来在国内频发的绝大多数环境污染事件背后都应该有银行的资金支持，但由于信息难以获取，社会针对银行项目融资环境表现的负面评价难以见到。其次，上述争议项目均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而这两个行业正是中国资本海外扩张的重点，也是海外投资中最容易引发环境争议而其他国际金融资本谨慎涉足的领域。最后，从项目引发的争议看，自然环境、生物多样性、文化传统和原住民利益的破坏是上述投资引发的敏感议题的主要方面，项目进行之前必要的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价的缺失是另一个重要问题（各项目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附录2）。

截至本报告出版，尚未发现其他银行因投资争议项目受到社会批评的信息。各银行排名见表3.7.2。

表3.7.2 各中资上市银行受到社会批评排序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01511692	15	14
中国银行	0.011502028	16	11
中国建设银行	0.020736469	14	13
中国农业银行	0.03005299	12	—
交通银行	0.03005299	12	11
中信银行	0.081139873	1	8
中国民生银行	0.081139873	1	6
招商银行	0.081139873	1	10
兴业银行	0.081139873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81139873	1	1
中国光大银行	0.081139873	1	—
北京银行	0.081139873	1	1
华夏银行	0.081139873	1	9
深圳发展银行	0.081139873	1	6
南京银行	0.081139873	1	1
宁波银行	0.081139873	1	1

来自工商银行的回应：对于该部分“从项目引发的争议看，自然环境、生物多样性、文化传统和原住民利益的破坏是上述投资引发的敏感议题的主要方面，项目进行之前必要的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价的缺失是另一个重要问题”的表述，工商银行表示其所涉及环境的项目，均获得了当地政府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评估报告，通过后再参与融资。

3.8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目前，加入国际环保准则的中资银行依然屈指可数，它们是：

兴业银行加入或采纳赤道原则（Equator Principle）、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UNEP FI）及碳信息披露项目（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招商银行加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绿色金融行动（UNEP FI）；

中国工商银行采纳或加入碳信息披露项目（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中国建设银行在2009年曾为加入赤道原则进行准备工作，中国民生银行在2009年对《京都议定书》和《赤道原则》进行了专题研究，中信银行也曾开展了对《赤道原则》的学习和研究，但均尚未加入该原则。其他银行未见加入或为加入任何国际环保准则进行准备工作的信息。

特别地，兴业银行不仅是中国唯一的赤道银行，还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制定。2010年，该行参与赤道原则《绩效标准》及其指导说明的审查修订工作，并应邀对

《绩效标准》及指导说明提出修改建议。2010年11月，该行法律与合规部负责人应邀当选GRI利益相关者委员会委员，并于2011年1月1日起开始履行委员职责，积极参与G3框架的修订工作。2010年12月，该行应邀参加由赤道原则指导委员会主办的“赤道原则战略研讨会”，参与赤道原则未来五年发展战略讨论，从中国特殊国情通过媒体平台推广可持续发展与绿色生活理念。

各银行在本指标下的排名见表3.8。

表3.8 各中资上市银行加入国际环保准则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23034518	2	3
中国银行	0.04104336	5	8
中国建设银行	0.04104336	5	4
中国农业银行	0.04104336	5	—
交通银行	0.04104336	5	8
中信银行	0.04104336	5	6
中国民生银行	0.04104336	5	5
招商银行	0.078290079	3	2
兴业银行	0.228949297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4104336	5	7
中国光大银行	0.04104336	5	—
北京银行	0.04104336	5	10
华夏银行	0.04104336	5	10
深圳发展银行	0.077205787	4	10
南京银行	0.04104336	5	10
宁波银行	0.04104336	5	10

3.9 内部环保表现

虽然银行内部的环保表现对于环境的影响远不如其投资政策和信贷流向那样重大，但仍然是银行环境表现的一个重要方面。各银行在这方面的信息披露普遍比较详实和具体。

在倡导和实践内部环保方面，各银行均有所作为。首先，大多数银行采取的措施包括电子银行、无纸化办公、办公器材循环利用、减少一次性水杯的使用、减少照明电耗、推广远程会议、参与WWF发起的“地球一小时”活动。

比较有特色的内部环保措施有：

1.对供应商的管理。中国建设银行制定了《供货商管理规程》在公务用车、IT设备和办公用品等商品的采购注重环保；中国银行把ISO14000列入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并实施责任采购，加强对供应商的环保和安全资格审查；招商银

行在对采购产品和供应商综合评价中考虑绿色和环保采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办公楼宇和营业网点装修的供应商的绿色资质予以考量；民生银行在集中采购中将绿色环保作为重要指标，在项目招标文件和采购合约的“技术质量要求”中列明技术环保标准。

2.中国建设银行首次在全行范围开展环境指标数据的统计工作，监控和加强内部节能减排。

3.招商银行成立了绿色低碳运营工作小组，负责全行绿色低碳营运工作的执行、评估、监督和检查工作。

各银行在该指标中的排名详见表3.9。

表3.9 各中资上市银行内部环保表现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08959207	4	2
中国银行	0.072757486	5	9
中国建设银行	0.11048945	3	6
中国农业银行	0.028185114	11	—
交通银行	0.046369437	7	5
中信银行	0.15386335	2	8
中国民生银行	0.04910244	6	4
招商银行	0.045027136	9	3
兴业银行	0.197179347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27369212	12	7
中国光大银行	0.016843276	16	—
北京银行	0.024309051	14	10
华夏银行	0.026016621	13	13
深圳发展银行	0.045209127	8	11
南京银行	0.019738794	15	12
宁波银行	0.028580951	10	14

3.10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除中国银行、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外，其他12家银行均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对同行和客户进行的与环境有关的倡导活动。

上述12家银行共同提到的活动包括：参与各类社会责任论坛和研讨会、以“低碳生活”或“绿色金融”为主题的社区宣传活动、员工参与公益环保活动。除此之外，部分银行的做法有一定的独到之处：

1.招商银行通过“金葵花”安心回报系列之生态文明特别理财计划对客户进行环保倡导。该产品的特色在于该行接受客户委托将理财资金运作的超额收益部分通

过北京环境交易所碳交易平台购买二氧化碳排放抵偿额度，同时根据客户需要在产品结束后为客户定制“招商银行绿色生态文明护照”作为纪念，向客户提供个人定额碳减排标志，记录客户的环保贡献。兴业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也开发了以低碳和环保为主体的信用卡。

2.兴业银行运用媒体手段向社会进行环保倡导。该行与新浪网、《21世纪经济报道》低碳周刊、搜狐网绿色频道、福建电视台等媒体合作进行环保宣传，并开通“兴业银行赤道原则微博”，为公众提供了了解赤道原则的平台。

3.兴业银行在可持续金融方面与国际国内同行的交流和合作在国内银行中成为表率。该行与国际金融公司（IFC）就提升银行可持续金融产品创新能力和赤道银行项目融资合作进行交流；与南非标准银行交流银行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就推进赤道原则在新兴市场国家的采纳达成共识；与日本瑞穗银行就赤道原则在中国的推广举行电话会议；与到访的中信银行交流实施赤道原则的经验。

各银行在该指标中的排名详见表3.10。

表3.10 各中资上市银行对外倡导情况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16807362	3	4
中国银行	0.02168076	13	4
中国建设银行	0.052717293	6	11
中国农业银行	0.033932224	11	—
交通银行	0.034321096	10	13
中信银行	0.052119984	7	6
中国民生银行	0.051191235	8	8
招商银行	0.079266767	4	2
兴业银行	0.219620152	1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153216413	2	3
中国光大银行	0.048341971	9	—
北京银行	0.019057189	14	7
华夏银行	0.054070304	5	8
深圳发展银行	0.027615448	12	12
南京银行	0.017792574	16	8
宁波银行	0.018249227	15	14

3.11 海外投资

在进行情况简述和评价之前需要说明的一点是，“海外投资”这一指标设计的

原意是对各银行海外投资的领域、业务范围、环境影响及其制定海外投资政策的情况进行评价。但从现有信息看，2010年，中国银行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海外投资的一些情况，中国工商银行在问卷回复中对其海外投资的情况进行了一些说明，兴业银行和深圳发展银行称暂未开展境外投资活动。其他银行并未主动披露其海外投资及相关政策情况，而受信息渠道的限制，我们从其他渠道也无法收集到更多可用的信息。因此，指标设计的一系列复杂变量的考察和比较难以完成。

从银行主动披露的信息（通过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和对我们问卷的回复）看：

1. 截至2010年末，中国银行境外机构公司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7,036.98亿元，其中港澳台地区4,539.17亿元，其他国家和地区2,497.81亿元；2010年支持中石化、国家电网公司、中海油等国内企业完成海外并购贷款项目25个。

2. 2010年，中国工商银行海外投资的主要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的开发、矿产开采和加工制造业，投资的主要地区和国家包括非洲的安哥拉、博茨瓦纳、尼日利亚、赞比亚，美洲的阿根廷、委内瑞拉和美国，亚洲的哈萨克斯坦、日本、新加坡，大洋洲的澳大利亚，欧洲的俄罗斯等，贷款总数450亿元，占总贷款的比例为0.66%，比2009年增加50%。

3. 兴业银行和深圳发展银行称暂无境外投资活动。

在对我们问卷的回复中，中国工商银行就其海外投资业务作了如下声明：

● 该行在2010年沿用现有的海外投资贷款的环保政策，但在海外投资过程中遵循的环境标准为我国和东道国之间的高标准，并遵循国际标准。

● 未设置专门的部门来负责海外投资贷款的环境事务。

● 对于对外投资贷款是基于绿色信贷分类管理的大前提下更加审慎的分析和判断后严格管理的。

● 在对外投资贷款中充分考虑对当地宗教、风俗、文化的影响。如参加中东地区银团时，根据当地文化和商业习惯，采用伊斯兰融资模式等。

● 通常会聘请律师就项目中涉及劳工权益保障方面进行审核，并为当地弱势群体提供能力建设和就业机会，如在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的贷款项目中，均要求项目执行中需包含一定比例的当地员工进行参与。

● 设置了公共关系部门，专门应对媒体及公众提出的各类问题。

● 高度重视对中国的国际声誉的潜在影响。首先防范政治风险，确保获得国外政府和环保部门批准，并遵守国际环境公约等，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其次防范政策风险，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并符合当地的法律法规；最后防范业务风险，通过综合考量借款人和担保人能力，通过结构安排确保贷款安全性，不断提高银行国际竞争力及中国的国际声誉。

● 近3年的海外投资贷款项目在环保和社会方面没有受到过争议³¹。

31 这与本报告3.7部分提到的该行海外投资项目受到社会批评的情况不符。

其他银行没有披露有关海外投资的信息。招商银行曾在2009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其海外投资涉及的国家、地区、行业及投资总额，但今年未见相关信息披露。

但我们从其他渠道获取的信息显示，至少，中国建设银行在印度、缅甸和秘鲁参与了项目融资或企业贷款，中国农业银行在秘鲁也有投资行为³²，而且其参与的项目中有一些已经引起了国际社会的争议和批评，而这些信息在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没有予以披露。另外，中国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对其在海外投资的信息披露也仅限于贷款余额和投资国别，对项目层面的信息及对当地的环境和社会影响则未有提及。

各银行在该指标中的排名详见表3.11。

表3.11 各中资上市银行海外投资评价

银行名称	得分	2011年排序	2010年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20780292	1	3
中国银行	0.11323904	2	3
中国建设银行	0.03817893	5	3
中国农业银行	0.03817893	5	—
交通银行	0.03817893	5	3
中信银行	0.03817893	5	3
中国民生银行	0.03817893	5	3
招商银行	0.03817893	5	1
兴业银行	0.11040544	3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3817893	5	3
中国光大银行	0.03817893	5	—
北京银行	0.03817893	5	3
华夏银行	0.03817893	5	3
深圳发展银行	0.11040544	3	3
南京银行	0.03817893	5	3
宁波银行	0.03817893	5	3

来自中国工商银行的回应：中国工商银行认为出于保密要求，其海外投资的信息披露仅限于贷款余额和投资国别对项目层面的信息及对当地的环境和社会影响则未有提及。

32 参见本报告3.7部分。

3.12 总 结

与2009年相比，中资上市银行2010年在本报告涉及的十一个指标下的环境表现总体上有所进步，其中兴业银行仍保持领先，深圳发展银行、华夏进步明显。然而，与政策要求和社会需求相比，在贯彻执行绿色信贷政策和履行环境责任方面仍需投入切实有效的行动。

信息披露方面，我们看到一些令人欣慰的改变。不少银行在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时开始参照国际通行准则（全球报告倡议组织的G3指引），不过G3指引中要求的报告内容的实质性、利益相关方的广泛性及报告质量的若干标准在银行的报告中并没有得到很好的体现；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尽管各银行都在《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提到了为数不少的政策文件，但除兴业银行披露了少数政策的文本之外，其他银行所称政策的文本和实际内容均无从获取；

总体上，银行在回应公众信息公开需求方面仍然未见积极的转变，这从绝大多数银行对我们的调查问卷置之不理的姿态中可以做出判断，不过，有些银行在这方面一直表现较好（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而另外一些银行正在努力转变（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

在政策和措施内容层面，除少数银行外（如兴业银行），目前中资上市银行制定的对其信贷和投资业务进行环境和社会风险控制的政策措施基本集中在“环保一票否决”、“客户名单制管理”和“有保有压的区别信贷政策”等方面。暂且不论这些政策在实际操作中的执行力度和效果，这些政策本身遗漏了许多判定、评估和防范银行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基本要素。无论是按照《赤道原则》的要求还是国际性银行在进行投资决策时的普遍做法，银行投资决策的社会与环境指南都至少包括以下重要的基本要素：事前的环境影响评价（Ex-ante EI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的项目审查（Project Review of the EIA）、针对特定行业适用的社会和环境标准（Industry-Specific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Standards）、符合东道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Ensure Compliance with Host Country Environmental Laws & Regulations）、与受项目影响的社区进行磋商（Public Consultations with Communities Affected by the Project）、申诉机制（Grievance Mechanism）、独立监督和审查（Independent Monitoring and Review）、在合同条款中体现对环境准则的遵守（Establishing Covenants Linked to Compliance）、事后的环境影响评价（Ex-post EIA）。然而，我们在16家中资上市银行披露的环境政策和措施中发现，这些内容经常缺漏。

少数银行采用“设立专责部门和人员”或“将绿色金融作为专门事务列入相关部门的职能职责范围”两种方式落实和分配与环境和社会责任有关的职能职责，但绝大多数银行还没有这方面的机构和人员设置；

尽管由于统计口径的不统一和信息披露的不完善，我们无法对各银行退出“两

高”领域和加大环保领域投入的整体情况作出准确的评价，但我们看到了逐渐退出“两高”的大体态势和环保贷款领域的逐渐扩大；

加入或采纳国际环保准则的中资银行依然屈指可数；

各银行普遍在内部低碳运营和对外倡导绿色环保理念方面作出了不少努力，但这些努力对于银行发挥引导经济活动的可持续发展并无直接影响；

让我们不得不仍然保持谨慎甚至忧虑的是，在信息披露极不充分的情况下，中国金融资本在海外投资引发的环境和社会争议仍然不断显现，且所涉项目均为具有重大国际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而国内频发的污染事件背后尚不为人知的不负责任的银行资本也让我们无法对中国银行业的绿色信贷政策执行情况过分乐观。

2010年中资上市银行环境综合表现表明：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位居前五位，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则位居后五位。与2009年相比，排除新增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光大银行的因素，排名上升的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排名下降的银行包括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中国银行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与2009年相同。详见表3.12。

表3.12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表现总体评价

银行名称	总得分	2011年排名	2010年排名
中国工商银行	0.09823905	2	3
中国银行	0.05370959	8	8
中国建设银行	0.05072117	11	5
中国农业银行	0.04511684	12	—
交通银行	0.05170512	10	7
中信银行	0.05891892	7	9
中国民生银行	0.0641152	6	6
招商银行	0.06800756	5	1
兴业银行	0.16042118	1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7345934	3	4
中国光大银行	0.04321836	16	—
北京银行	0.04496652	13	10
华夏银行	0.05296449	9	13
深圳发展银行	0.07033811	4	14
南京银行	0.04469942	14	11
宁波银行	0.04337943	15	12

第四章 中资上市银行环境表现分论

4.1 中国工商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7位
- 2010年度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2位

作为中国乃至全球资产最为雄厚的银行之一，中国工商银行2010年度的综合环境表现也在前列。在本报告涉及的11个指标中，除“受到社会批评”一项处于末位之外，其余10项均排名靠前。较2009年，中国工商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和“环境政策制定”方面进步较为明显。环境信息披露方面，虽然该行未见制定新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政策，但通过该行网站、监管部门网站、媒体等媒介以年报、CSR报告、公告、业绩报告等形式对相关信息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披露，且较为详细地对我们的问卷进行了回复，并在其中阐述了该行对信息披露的态度和立场。环境政策制定方面，2010年该行新出台了多项与绿色信贷直接相关的通知和意见。随着其全球战略的实施，中国工商银行不得不加强对国际标准和准则的熟悉和接纳，虽然其目前没有加入《赤道原则》，但2010年该行采纳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编制CSR报告，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该行向公众汇报其环境、经济、公益和社会责任表现的积极姿态。然而，中国工商银行仍然是在环境和社会表现方面受到国际社会争议最多的中资银行之一。近年来，中国工商银行参与投资的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埃塞俄比亚吉贝III级水坝项目、加拿大安桥北方门户管道项目和加拿大油砂项目等受到国际环保组织和受影响社区的反对。

来自中国工商银行的回应：中国工商银表示其项目均获得当地政府的支持。

4.2 中国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4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8位

作为国内资产排名第二位的中国银行在环境方面的综合表现并不突出。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与2009年相比基本没有改善，虽披露环保贷款数据和能耗数据，但

未对“两高”贷款数据进行披露。虽然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政策》，但其中未涉及到环境和社会信息的披露要求。且针对公民社会组织对其发送的问卷和公开信没有进行反馈。中国银行2010年的环境政策制定有所改善，颁布《支持节能减排信贷指引》。在实施环境措施方面，中国银行没有实质性措施出台。且从其境外投资的争议案例³³中可见其环境政策落实和措施实施的稳固度仍然不够。中国银行在专责部门设置和加入国际环保准则方面无进展。

4.3 中国建设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5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1位

在中国四大国有银行中，中国建设银行的环境表现综合排名比较靠后。2010年，该行在环境信息披露方面未见明显改进，未见制定环境政策或绿色信贷政策，未设置环境专责部门、未加入或采纳国际环保准则，也未对其海外投资的情况进行公布，因而在上述几项关键性指标上的排名在16家中资上市银行中均处于居中或靠后的位置。但在限制两高贷款方面，中国建设银行2010年的表现突出，退出“两高”行业贷款的累计金额达1,045.53亿元，故在该项指标上该行排名位居首位。然而，中国建设银行在海外参与的一些项目受到国际社会的批评，这些项目包括：印度果阿邦铁矿项目、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及秘鲁白河铜矿项目，其环境措施的实施力度有待加强。

4.4 中国农业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28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2位

由于上市不久，中国农业银行今年才纳入我们报告研究的范围。我们的研究发现，中国农业银行的综合环境表现不佳，对可持续发展和绿色信贷理念的贯彻亟需加强。首先，该行没有对环境信息的披露作出相应的制度规定。在“两高”和环保行业贷款以及能耗等方面的数据和信息披露较少；其次，该行声称制定了《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信贷政策指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但未披露政策文本，因此无法评判其与绿色信贷的关联度。第三，未设置环境专责部门和职能岗位。在环境措施方面，该行采用多种手段控制“两高一剩”贷款增量和增速。该行声称新制定了煤化工、焦化和造船行业信贷政策，但同样未对内容进行披露。从其海外投资的争议案例看，其环境措施的实施力度有待加强。

33 详见本书附录2

4.5 交通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49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0位

交通银行的环境表现综合排名较2009年有所下降。首先，该行对绿色信贷政策的内化和执行仍较好。通过新增或修订制度办法针对31个具体行业制定了分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但没有对这些管理制度进行披露；完善了2008年《环保标识分类操作手册》的“三色七类”分类标准，对钢铁等15个产能过剩及“两高”行业，从“工艺、产品、设备要求”和“能耗、环保指标要求”两个维度明确准入标准，初步建立了行业“绿色信贷”量化标准，并对国家抑制产能过剩和节能减排9个重点行业实施了信贷限额管理。但由于其对“两高”行业贷款数据披露较少，因此无法评判其政策和措施的落实效果。并且交通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与公众开展对话、专责部门设置、采纳环保国际准则以及对外倡导等方面表现尚有较大上开空间。另外，该行境外投资项目存在争议。

4.6 中信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67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7位

中信银行2010年在环境信息披露和内部环保表现方面有较大改进，但对环保领域的投资力度仍然需要加强。中信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不仅参照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编制指引，还同时参照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的指标体系及相关披露要求，但该行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没有提及环境和社会信息的披露。在内部环保表现方面，除倡导电子银行和无纸化办公等常规节能手段之外，中信银行还采用供应商集中专业处置和回收ATM机具和POS机等电子设备等措施减少环境污染，并在内部刊物和内联网开设环保专题版块，内部能耗也得到控制。2010年中信银行环保贷款余额161.14亿元，在各上市银行中处于中等水平。由于其披露的信息十分有限，无从得知上述贷款的具体投向领域。

4.7 中国民生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80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6位

2010年，中国民生银行出台了《绿色信贷政策指导意见》等内部“绿色信贷”审批制度（具体内容未见披露），并在北京市东城区设立了首家绿色金融专营机构，优先支持东城区“北京绿色金融商务区”的发展，并为北京环境交易所“合同

能源管理投融资交易平台”提供金融服务，如提供包括基金托管服务，并购贷款业务、分离交易业务、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多种信贷产品，加大“绿色信贷产品”供给³⁴。该行设立专职机构负责推进全行社会责任工作，总行部属，各事业部及各分行的社会责任联络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履行社会责任。然而，该行在“两高”贷款及环保贷款方面的信息披露十分有限，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仅显示全年压缩及处置淘汰类、限制类信贷4.275亿元，对节能减排重点工程、技术创新、技术改造和产品推广信贷支持27户，涉及信贷资金29.09亿元。另外，虽然该行2009年曾声称对《京都议定书》和《赤道原则》框架下的能源产业和能源金融进行了研究，但至今未加入或采纳任何国际环保准则。

4.8 招商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81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4位

招商银行的综合表现在2010年有所下降。与去年回应公众需求的积极态度不同的是，今年，招商银行没有回复公民社会为研究报告发出的问卷，其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未提及环境与社会信息的披露事项。2010年，该行下发了《关于推行绿色低碳运营有关举措的通知》，虽未见披露通知的具体内容，但从标题和有关新闻报道³⁵看，该通知仅针对内部运营，而不涉及其贷款和投资业务。未见该行披露其他绿色信贷措施。截至2010年末，该行“两高”行业贷款余额为1050.81亿元，占境内公司贷款的13.45%，比年初下降1.43个百分点，当年增幅9.18%，虽低于其境内公司贷款20.79%的平均增速，但从总量看，“两高”贷款总量增幅较大；环保贷款余额462.51亿元，增幅16.14%。2010年，该行新推出两项绿色金融产品：1、绿色设备买方信贷。绿色设备的范围包括新能源产业链中的设备、各种节能项目中使用的设备与环保设备。以绿色设备的采购方(可以用能单位，也可以是节能服务公司)作为融资主体，绿色设备供应商与买方客户签订买卖合同后，买方向招商银行提出融资申请。此金融产品对设备的购买提供融资，用于购买指定供应商生产的设备，促进绿色设备的销售和普及。2、绿色融资租赁。以融资租赁公司作为融资主体，融资租赁公司与可再生能源企业、节能服务公司或用能单位合作，为企业提供绿色设备的融资租赁服务，并根据实施的项目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通过银行、融资租赁公司以及承租企业三方合作，为可再生能源和节能

34 网易新闻《中国民生银行首家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在北京启动》<http://news.163.com/10/0617/01/69BI6VD300014AED.html>

35 招行网站新闻《成都分行借力低碳运营 助推二次转型》<http://branch.cmbchina.com/0028/branchnews/c4.htm>

项目提供资金支持。³⁶

4.9 兴业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97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位

作为中国唯一一家赤道银行，兴业银行的综合环境表现一直处于业内领先地位。2010年，兴业银行排名由第2位再次上升至第1位，并在信息披露、环境政策、环境措施、环保贷款、加入国际环保准则、内部环保表现、对外倡导等方面均领先于其他银行。2010年，除各种定期与不定期的报告外，兴业银行通过更为灵活的方式加强了与社会公众在绿色信贷方面的互动和交流，其官方微博上的“低碳乐活”版块和“兴业银行赤道原则微博”是有益的创新。尽管如此，在对公民社会的问卷进行回复时，兴业银行仍坚持认为除主动对外披露信息外，银行只在监管部门要求下才有义务对外进行信息发布，媒体和公众的质询和要求并不一定成为其信息披露的原因，这一立场反映了兴业银行在回应公众需求和履行赤道银行透明度原则方面主动性和开放度的不足。另外，对于信息披露的内容范围，兴业银行仍将保守商业秘密作为其首要义务和披露豁免的首要理由，但同时表示对于可能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即使涉及商业秘密，该行会充分考虑公众利益，在做好向投资者解释与监管者沟通的前提下积极予以披露或采取其他适当应对方案，以保证社区公众的知情权。在“商业秘密”仍然是商业银行和政府部门拒绝进行信息披露的通行理由的现实状况下，兴业银行作出上述声明比其他银行更进了一步。

2010年，兴业银行积极参与赤道原则III的论证和制定，并参考赤道原则战略规划纲要和赤道原则III的初步修订方向，重点从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流程的科学性与效率、关键指标的范畴、配套工具的可操作性进行了研讨和体系修订，且出台了绿色统计相关政策，对行内绿色信贷数据统计口径进行了规范，并在原有信用审查审批流程基础上增加了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流程。在限制“两高”贷款和加大环保贷款力度方面，兴业银行2010年的表现也比2009年有了明显的进步，环保贷款的发放笔数和总额均有大幅上升，且涉及的环保领域和地域较为广泛，并发放了一定规模的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贷款。

4.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08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3位

36 中国经营网新闻《招商银行近期推出两项绿色金融产品》<http://www.cb.com.cn/1634427/20101015/156921.html>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环境综合表现处于领先的位置。该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声称制定了《2011-2014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战略规划》和《浦发银行绿色金融五年发展规划》，并首次将经济、社会、环境三方面履责内容提炼为十大责任领域，首次根据社会责任工作指标体系要求启动全年社会责任工作管理部署。但上述《战略规划》和《发展规划》的文本均未见披露，因而无法进行实际分析评判。该行积极与公民社会展开对话，针对公民社会写给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声明未对云南陆良铬污染事件的相关公司提供贷款。在环保措施方面，该行在排放权交易金融服务领域有所创新，完成了首笔化学需氧量（COD）和二氧化硫排污权抵押贷款，是天津排放权交易所CER立案托管唯一合作行。2010年，该行在“两高”领域继续保持退出态势，并加强了环保贷款业务的国际合作。不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没有设立环境专责部门和岗位，也没有加入或采纳任何国际环境准则。

4.11 中国光大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36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6位

中国光大银行是今年新列入报告的中资上市银行，其环境综合表现居末位。该行在环境信息披露、环境专责部门设置、“两高”贷款退出、环保贷款、加入国际环保准则、内部环保表现、海外投资等几个指标上均未披露相关信息。实施的环境措施仅转述国家绿色信贷政策要求，位列倒数第二。具体来看，中国光大银行未制定任何信息披露制度，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未参照任何指引且未经第三方审验；该行虽然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声称贯彻低碳金融和绿色信贷政策及增加对循环经济、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的信贷支持，但并未见制定任何与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有关的政策。除宣布成为“碳中和”银行外，报告也未见该行贯彻执行国家绿色信贷政策的具体措施的有关信息；该行也是16家银行中少有的几家未对“两高”贷款和环保贷款数据进行披露的银行之一；该行未采纳或加入任何国际环境准则，也未设立环境专责部门或岗位。尽管中国光大银行也与其他许多银行一样倡导和建立绿色缴费的电子金融服务平台，推出了绿色零碳信用卡产品，并为有意在节能减排领域融资的中小企业开发了“广核动力”低碳金融服务套餐，但对银行环境责任领域，该行无论是在理念认识、政策制定、信息透明还是实际运作方面都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4.12 北京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55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3位

北京银行在16家银行中的环境综合表现排名居于靠后位置，且2010年还有所下滑。

该行2010年没有制定与环境和社会信息有关的信息披露制度及与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有关的政策，只是在授信业务指导意见中要求贷款项目应当符合环境保护政策，要求经营单位的信贷投放向环境工程和新能源等行业倾斜。2010年9月，北京银行与ING签署的“碳中和”行动与企业责任谅解备忘录（文本和合同内容未知）虽然表达了双方在未来加强在降低碳排放水平、制定碳排放补偿标准、参与碳排放补偿项目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方面的合作意向，但相关合作的实际效果还需相关项目真正实施之后才能进行分析评价。2010年北京银行仅在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公布了不良贷款余额及比例其它“两高”贷款数据未披露。环保贷款方面，该行公布了其节能减排项目贷款余额（23.35亿元）和2010年新增贷款（10.54亿元），并称上述贷款主要流向新能源开发利用及企业实施节能减排改造等环保项目，但没有提供案例和项目层面的信息。北京银行在行内实施了营业网点环保改造和日常办公绿色管理等环保措施。该行没有加入任何国际环保准则，也未见有关对客户或同行的环保倡导活动。

4.13 华夏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178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9位

华夏银行的环境综合表现排名由2009年的第13位升至第9位。华夏银行在环境政策制定和对外倡导方面有较大进步。2009年，华夏银行未见制定任何与环境有关的政策，但2010年该行制定了《合规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合规风险管理的目标，细化了合规风险防范的管理要求，并编制了《员工合规手册》。虽然上述政策的具体文本未见披露，因而政策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该行履行环境社会义务的立场和行动还不清楚，但与之前的信息空白相比，可以认为是一个好的开始。该行在对外倡导方面的努力除了继续参与法开署和世行关于节能融资及可再生能源的培训，还表现在其对一些国际性银行及中国政府组织的专题培训和研讨会的参与。“两高”贷款方面，华夏银行仅披露其在钢铁、水泥等调控类行业贷款占比下降，未公布具体占比和贷款余额等情况；环保贷款方面，该行未披露总的贷款余额和占比，但公布了一些案例和项目层面的信息。值得注意的是，在信息披露及对国际环保准则的遵守方面，华夏银行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该行的信息披露制度中未见涉及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的内容，实际操作中对各类信息的披露也并不充分；该行未加入任何国际环保准则，也未见为加入任何国际环保准则进行准备。

4.14 深圳发展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231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5位

深圳发展银行是2009年报告涉及的14家银行中排名上升最快的银行，在今年报告涉及的16家银行中，也处于表现较优的位置。该行总体排名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其在信息披露方面的进步。2009年，该行几乎没有关于环境与社会有关的信息对外披露，对于公众问责也反映冷淡甚至抵触，该项指标排名列末位；2010年，虽然该行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仍未提及环境和社会信息方面的披露事项，也没有制定新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政策，但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首次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及其金融服务行业补充指引作为指导性框架。且有较大篇幅用于介绍其环境和社会责任。该行是今年对公民社会的问卷进行书面回复的三家银行之一，并在问卷回复中声称其将对环境和社会信息进行主动披露，或者在监管部门要求和媒体要求的情况下进行披露，并认为公众有权知晓、查阅和索取对其生活有重大影响的环境信息，并有权要求银行自动公开相关信息，但该行也坚持商业机密是信息披露豁免的重要原则，涉及商业机密的信息即使对环境和社会有较大影响也不能公开。不过，该行表示，其融资的项目和企业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由董事会秘书处向公众公布。虽然我们尚不清楚在实际情况发生时深圳发展银行将如何履行其信息披露义务及如何回应公众需求，但与其之前表现相比，我们认为该行至少在姿态上有了可喜的转变，可以认为是一个好的开始。此外，深圳发展银行通过“两高”企业名单制管理和差异化贷款审核标准等措施开始对其贷款流向进行环保控制。尽管我们看到了深圳发展银行在上述方面的进步，但其“两高”和环保贷款的情况未进行披露，因此，其环境措施实施情况无从判断。

4.15 南京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349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4位

南京银行2010年环境表现综合排名仍然接近末位。该行仍然未见制定与环境和社会有关的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政策，未设立环保专责部门或岗位，也未加入或采纳任何国际环保准则。在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有诸如“控制对高能耗、高排放和资源消耗型及产能过剩行业贷款，坚决抑制重复建设项目的信贷投入；贯彻绿色信贷政策，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支持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等表述，但从上述文字中，我们更多地读出了对国家政策倡导的口号式重复，却看不

到落实这些政策的实际行动。南京银行未对其“两高”贷款情况进行披露，概括地公布了“公共事业及民生项目贷款余额”，其中的环保贷款数据未具体披露，但提供了两个项目层面的信息，涉及到对城市污水处理项目和环保企业的投资。

4.16 宁波银行

- 一级资本世界排名（2010年度）：第419位
- 本报告绿色信贷履行评价体系综合排名：第15位

宁波银行2010年环境综合表现与南京银行相似，排名接近末位。该行未见制定信息披露制度，但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参照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未见制定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政策，报告中关于贯彻落实国家绿色信贷政策的措施的表述也带有更多的口号意味，如“将绿色信贷理念融入到管理流程之中，将环保观念植根到业务经营之中，严格控制“两高”行业的信贷投放，支持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致力打造绿色信贷银行，切实践行金融企业社会责任”等。该行报告中表示其在信贷投向上采取有保有压的措施，达不到环保政策要求的客户一概不提供信贷支持，已经介入的项目也将退出，对节能环保企业或项目，即使资产规模较小，也给予信贷支持，但报告并未对该行两高贷款和环保贷款进行任何数据和项目层面的披露。此外，从其报告披露的信息看，该行比较重视在行内倡导节能意识，并采取了一些措施降低内部能耗，但未对其能耗数据进行披露。

第五章 NGO行动

云南省大众流域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绿色流域）是中国最早开始绿色信贷倡导的NGO之一。经过数年的努力探索，在国内和国际NGO合作伙伴的支持和协作下，绿色流域正在逐步建立中国绿色信贷NGO倡导网络。

● 2002年

◎ 在柬埔寨金边湄公河流域会议上了解银行的环境社会责任以来，绿色流域就开始在一些NGO会议和培训中倡议关注银行业的社会责任。

● 2005年

◎ 翻译出版了《日本国际协力银行环境与社会导则——公民指南》，并举办一些讲座。

● 2006年

◎ 10月在中国环境联合会主办的中国环保NGO年会上，绿色流域向国内200多家与会的环保NGO介绍了绿色信贷概念和NGO的角色。

◎ 12月初，绿色流域与自然之友、湄公河观察和香港乐施会在北京联合举办了首届《中国金融、环境与和谐社会国际研讨会》。该会是中国首次有关绿色信贷的国际研讨会，为中国政府部门、NGO和学术界系统了解绿色信贷提供了机会。

● 2007年

◎ 翻译印刷《社会行动者手册——世界银行的信息和倡导指南》。

● 2008年

◎ 5月20~22日，绿色流域与自然之友、全球环境研究所、美国大地之友和香港乐施会合作，在北京举办了第二届《中国金融、环境与和谐社会国际研讨会》。研讨会不仅就如何倡导银行社会和环境保障政策进行了讨论，还交流了NGO各自的银行倡导成果和经验。

● 2008年、2009年

◎ 绿色流域联合另外八家NGO：自然之友、全球环境研究所、绿家园、环境与公众研究所、守望家园、中国发展简报、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横断山研究会及咨询机构商道纵横，与《经济观察报》共同举办了两届“中国绿色银行创新奖”评选活动。经过NGO的独立调查和评选，兴业银行连续两届获得该奖项。

● 2009年

◎ 绿色流域与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和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公民与社会发展研

究中心，分别在重庆和广州开展了两期“绿色信贷”政策和国内外良好实践的培训，邀请了国际和国内在绿色信贷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作为教员，而学员主要来自西南和东南的约80家NGO。培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不仅将绿色信贷的概念进行了推广，也为构建NGO绿色信贷倡导网络奠定了基础。绿色信贷工作坊可以更便捷地在NGO中传播绿色金融以及绿色信贷的概念，能够让更多的人在关注环境和生态问题的同时，更清楚地认识到银行等金融机构在其中的作用，并将其作为一种工具，在面对生态破坏或环境污染事件时，通过对其融资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倡导以减小其对环境以及社会的影响。

◎ 绿色流域联合其他NGO及记者对银行执行绿色信贷政策的情况展开调查，并出版《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09年NGO报告）。

◎ 绿色流域成为BankTrack（银行监察组织）唯一中国成员。

● 2010年

◎ 为了促使银行等金融机构更加明确的披露其环境和社会信息，与《经济观察报》共同举办的第三届评选活动中增设了“环境信息奖”。而这一届的评选，最终由招商银行获得“绿色银行创新奖”，兴业银行获得“环境信息披露奖”。

◎ 为14家中资上市银行发放问卷，并对14家银行在13个指标中的表现进行了排序，最后汇总得出各银行在绿色信贷履行方面的总排序。在国家现有绿色信贷政策体系下，对相关政策法规进行了整理，并收集国际上各个行业和领域中较好的标准以及良好的实践，最终形成并出版《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0年NGO报告）”。出版之前，我们力图收集所有相关银行的反馈，但最终，只有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和招商银行主动与我们联系，并对该报告提出了不同意见，我们认真核实了该意见，并将部分意见附在了报告中。

◎ 开设了中国绿色银行观察网³⁷。该网站作为一个公众监督的平台以及绿色信贷研究的资料库，收集发布环境、金融以及政府监管的相关新闻和专题观点，及时发布NGO行动，并收录绿色信贷培训以及其它相关资料供公众和研究人员阅读和下载。

● 2011

◎ 完成《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1年NGO报告）

◎ 翻译BankTrack报告《结束差距：国际银行投资政策评估》（Close The Gap: Benchmarking credit policies of international banks）。

◎ 针对“曲靖铬污染事件”的信息公开特别行动³⁸（详见附录4）。

37 网站链接：<http://www.cgbw.org/>

38 《南方周末》、《中国发展简报》、《中国青年报》和《中国环境报》等媒体分别对这一行动进行了专题报道。参见：<http://www.infzm.com/content/65994>；<http://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qikanarticleview.php?id=1233>；http://zqb.cyol.com/html/2012-02/17/nw.D110000zgqnb_20120217_1-05.htm；http://www.cenews.com.cn/xwzx/hjyw/201202/t20120221_712987.html

附录1 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执行现状

一 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制定中国工商银行信息披露制度(2007年修订)³⁹,但2010年未制定新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政策⁴⁰。

2) 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的途径主要为该行网站、监管部门网站、媒体、其他网站。主要形式为年报、CSR报告、公告、业绩报告。该行并表示主动披露环境和社会信息⁴¹。

3)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及金融服务业相关补充指引等标准要求编写,同时参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和《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的相关要求⁴²。

4) 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独立审计。该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时,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国际鉴证业务第3000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对该报告进行了独立第三方鉴证⁴³。

5) 中国工商银行定义的商业机密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主要包括客户名

39 <http://www.guosen.com.cn/webd/public/infoDetail.jsp?infoId=3480007>

40 中国工商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41 同上

42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报告说明

43 同上

单、信贷信息、市场策略等等⁴⁴。

6) 对于信息公开, 中国工商银行表示公众有权要求银行自动公开信息。在涉及商业机密且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 工行表示在不泄露商业机密的前提下, 尽可能披露相关信息, 并及时反馈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以保证社区公众的知情权。若公众索取该行不能提供的信息时, 工行将提供书面解释⁴⁵。

7) 工行对于计划在未来实施的战略和政策, 会在社会责任报告或年报中披露工作方向。在决策前没有及时向公众披露大型项目的环境和社会信息, 并表示在项目审查期, 所有相关信息均属于商业秘密, 不适宜披露。对涉及环境和社会影响的投融资计划和项目的董事会会议记录, 工行表示该记录属于商业秘密, 不适宜对外披露。工行在大型项目批准后表示没有及时(6个月内)披露环境和社会信息, 并称如果该项目对环境社会产生重大影响, 会于当年的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并且大型项目实施阶段也没有披露环境和社会信息, 该行称项目实施阶段会实时监测可能发生的环境和社会风险, 如有重大风险可能, 会及时切断资金供应。对于大型项目, 在项目前期核查阶段, 会在附近社区进行调查, 充分参考利益相关方意见⁴⁶。

8) 当融资的项目和企业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后, 工商银行认为融资信息应该对公众公布, 并由该公司的新闻发言人予以及时披露, 并介绍项目情况及后续处理措施⁴⁷。

2 中国銀行 BANK OF CHINA

1) 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政策》(2008年修订)⁴⁸。制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试行)(2010年版)》⁴⁹。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及金融服务业补充指引及AA1000等标准要求编写, 同时参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要求⁵⁰。

3)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⁵¹。

44 中国工商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45 同上

46 同上

47 同上

48 http://www.bankofchina.com/investor/ir4/200812/t20081222_508230.html

49 http://www.bankofchina.com/investor/ir4/201003/t20100315_983903.html

50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 p2

51 同上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 1) 制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2007年修订)⁵²。
-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和“上交所指引”的披露要求,及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等。⁵³
- 3)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其鉴证。⁵⁴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 1) 修订信息披露制度和定期报告编制办法,制定《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办法。按规定进行了2010年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⁵⁵。
-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撰写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2006版)及金融服务业行业补充指南等标准要求编写,同时参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及《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要求⁵⁶。
- 3)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鉴证⁵⁷。

5 交通银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 1) 制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07年修订)。
-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等指引编写⁵⁸。
- 3)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来自于该行2010年度A股年报,并经德勤

52 <http://www.guosen.com.cn/webd/public/infoDetail.jsp?infoId=3408142>

53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 p2

54 同上

55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34

56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7

57 同上

58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1

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独立审计⁵⁹。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1) 制定有《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⁶⁰。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和“上交所指引”的披露要求编制。以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的指标体系及相关披露要求为标准编制报告内容。同时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和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为依据。是正式对外发布的第三份社会责任报告⁶¹。

3)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该报告进行了独立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⁶²。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1) 制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07年通过）⁶³。

2) 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CASS-CSR 1.0）》、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⁶⁴。但报告未经第三方审验。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制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⁶⁵。制定实施《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根据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按照一事一登记的原则，严格执行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备案登记程序⁶⁶。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撰写参照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

59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

60 <http://www.guosen.com.cn/webd/public/infoDetail.jsp?infoid=3035195>

61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2

62 同上

63 <http://www.guosen.com.cn/webd/public/infoDetail.jsp?infoid=2861234>

64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38

65 http://stock.stockstar.com/GA2007072000586381_1.shtml

66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13

南》及金融服务行业报告补充指南⁶⁷。但未进行第三方鉴证。

3) 全年共发布4份定期报告,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各类中英文版文件共195份, 约215万字⁶⁸。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建立信息披露制度, 通过年度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赤道原则年度执行报告等多种报告途径对外披露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信息, 增加政策措施的透明度, 加强公众监督⁶⁹。

2) 可持续发展报告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银监办发〔2007〕252号)、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编制⁷⁰。但未经第三方审验。

3) 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的途径主要是该行网站、监管部门网站、媒体、其他网站、信访反馈、纸质形式在营业网点以及其他方式, 如在官方微博上专设“低碳乐活”模块; 开设兴业银行赤道原则微博等, 披露形式为年报、CSR报告、公告和赤道原则实施报告⁷¹。

4) 兴业银行声明会主动披露环境和社会信息, 或在监管部门要求下披露, 而不会考虑媒体要求和公众要求。但认为公众有权知晓对他们生活有重大影响的环境信息。兴业银行还表示公众有权查阅其官方网站上包括年报、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可持续金融动态等环境和社会信息⁷²。

5) 当涉及商业机密且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时, 兴业银行称, 就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而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如果拟披露的信息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该行所认可的其他情形, 履行信息披露手续可能导致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可依法向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申请豁免披露。作为上市公司, 该行对投资者和公众依法承担持续信息披露责任, 考虑多元利益主体的诉求。对于可能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 即使涉及商业秘密, 该行也会充分考虑公众利益, 在做好向投资者解释与监管沟通的前提下, 积极予以披露或者采取其他适当应对方案, 以保证社区公众的知情权。若公众索取该行不能提供的信息时, 兴业银行将提供书面解释。且根据上市信息披露法

67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7

68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13

69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 p24

70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 p2

71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72 同上

规，确属于法定应披露的重大事项的，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⁷³。

6) 当问及在决策前兴业银行有没有及时向公众披露大型项目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时，兴业银行表示作为赤道银行，该行按照赤道原则要求及时披露大型项目信息。董事会审议涉及环境和社会影响的计划项目后，将以董事会决议公告的方式，及时披露项目主要情况及批准情况。其中董事会会议文件将作为备查档案，置于于董事会办公室，供公众和监管机构查询⁷⁴。

7) 针对大型项目批准后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问题，兴业银行表示在2009年、2010年可持续发展报告中选取了部分典型案例进行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报告中会继续这种做法。在大型项目实施阶段的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问题，兴业银行表示对于适用赤道原则的大型项目，按照赤道原则要求及时披露大型项目信息⁷⁵。

8) 对于大型项目，兴业银行表示他们向受影响社区或个人进行过咨询。截至目前为止，对于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A类和B类项目），若项目涉及到受影响社区或个人，兴业银行会组织对受影响社区或个人的尽职调查与抽样访谈。具体案例详见2010年可持续发展报告“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案例介绍”⁷⁶。

9) 在融资的项目和企业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后，兴业银行认为融资信息应该对公众公布，若其融资的项目和企业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后造成的财务损失达到监管披露要求，兴业银行将按照监管要求进行披露⁷⁷。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披露了公司《2011~2014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战略规划》（规划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该战略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以及公司品牌战略相对接，从而将社会责任工作有机融入公司品牌建设以及整体发展战略之中。并根据新时期发展要求，对公司的社会责任理念进行梳理，明确了社会责任观，以及目标、路径和指标体系。将经济、社会、环境三方面履责内容提炼为十大责任领域。以责任议题、责任措施、责任价值形式，关注利益相关方，对利益相关方进行了公司回应。在制定2011年社会责任工作指引时，根据指标体系要求，启动全年社会责任工作管理部署，就社会责任报告编制与社会责任管理的结合进行探索。⁷⁸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参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

73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74 同上

75 同上

76 同上

77 同上

78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

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国际标准化组织ISO《ISO2006：社会责任指南（201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等编制⁸⁰。但未经第三方审验。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制定信息披露制度；虽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但未参照任何指引，也未进行第三方审验。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 1) 制定有《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⁷⁹。
- 2) 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但未参照任何指引，也未经第三方审验。

13  **华夏银行**
HUAXIA BANK

- 1) 制定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制度》⁸⁰。
- 2) 报告编制参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工作通知》及《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相关要求，参照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部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心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和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及金融服务行业补充指引⁸¹。但未经第三方审验。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 1) 2007年制定《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⁸²。
-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要求编写。该报告还首次将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

79 http://vip.stock.finance.sina.com.cn/corp/view/vCB_AllBulletinDetail.php?gather=1&id=379279

80 http://vip.stock.finance.sina.com.cn/corp/view/vCB_AllBulletinDetail.php?gather=1&id=525517

81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1

82 http://file.finance.sina.com.cn/211.154.219.97:9494/MRGG/CNSESZ_STOCK/2007/2007-10/2007-10-31/268308.PDF

南》及金融服务行业补充指引作为指导性框架⁸³。但未经第三方审验。

3) 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 67 项, 包括: 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和相关文件, 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公告, 非公开发行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 以及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公告等⁸⁴。

4) 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接受投资者调研等形式, 就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件与机构进行了沟通, 并接受个人投资者电话咨询。内容主要包括: 银行发展战略, 非公开发行、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及其说明, 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和重大事项, 企业文化建设, 以及其他相关信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 该行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 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⁸⁵。

5) 深圳发展银行称其环境和社会信息会主动进行披露, 或者在监管部门要求和媒体要求的情况下披露。认为公众有权知晓对他们生活有重大影响的环境信息, 且对于其环境和社会信息方面, 公众具有查阅权、索取信息权, 并有权要求银行自动公开相关信息。当涉及该行商业机密且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时, 深圳发展银行将在不违背最基本的商业机密原则下, 通过恰当的方式并履行合理的披露程序确保社区公众的知情权。若公众索取该行不能提供的信息时, 深圳发展银行将提供书面解释⁸⁶。

6) 深圳发展银行对商业机密的基本定义是所有该行专有的或秘密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该行业务、经营管理, 客户等信息。并认为涉及商业机密但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较大的信息和由第三方(政府等)产生的信息不能公开。由第三方产生的信息建议直接向第三方索取⁸⁷。

7) 对于讨论中的战略和政策, 将根据上市公司相关披露规范及时通过交易所指定网站、报刊及该行官网等向公众及时披露。认为在其融资的项目和企业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后, 应由董事会秘书处向公众公布⁸⁸。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1) 制定有《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 发布《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但未参照任何指引, 也未经第三方鉴证。

83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说明

84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9

85 同上

86 深圳发展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87 同上

88 同上

3) 2010年,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披露定期报告4项,临时报告40项,不涉及公告的网上信息披露3项。更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电子数据报送系统中的信息,更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区中的在线填报信息,维护投资者的权益⁸⁹。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1) 未制定信息披露制度。

2)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遵循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和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的披露要求,参照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CASS-CSR1.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等报告⁹⁰。但报告未经第三方审验。

二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2010年,根据国家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减少碳排放等相关政策,先后制订了《关于加强绿色信贷建设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信贷支持节能减排工作的意见》、《关于对境内公司贷款实施绿色信贷分类及管理的通知》等制度⁹¹。以及《中国工商银行环保重点关注行业客户贷后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贷款环保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的环保风险政策⁹²。

2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2010年5月,颁布《支持节能减排信贷指引》,为促进绿色信贷发展提供制度保障⁹³。

89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9

90 宁波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1

91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0

92 中国工商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93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 p55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未见制定环境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2010年，制定了《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信贷政策指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⁹⁴。

5  **交通银行** 95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 2010年，通过新增或修订的制度办法，针对31个具体行业制定分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

2) 完善2008年《环保标识分类操作手册》的“三色七类”分类标准，对绿色一类客户进行细分，实现环保优秀客户的精细化管理。

3) 参照环境保护部《环境经济政策配套综合名录》对于具体行业、工艺、设备、产品所规定的节能环保要求，作为信贷工作的重要决策依据。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未见制定环境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1) 2010年，中国民生银行出台《中国民生银行绿色信贷政策指导意见》⁹⁶

2) 制定《2010年度风险政策指导意见》⁹⁷

3) 制定《中国民生银行集中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考核办法》⁹⁸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2010年3月，下发《关于推行绿色低碳运营有关举措的通知》（简称绿色低碳

94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6

95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8

96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6

97 同上

98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8

运营十四条)，指导全行开展绿色低碳运营工作⁹⁹。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制定了《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管理办法》、《适用赤道原则项目融资分类指引》、《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评审规范》等制度以及配套工具、示范文本、相关指导意见等规范性文件¹⁰⁰。

2) 在《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的基础上，于2010年针对此前已发布的赤道原则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制度、文件进行内部讨论，结合一年来该制度体系的执行情况与效果，并参考赤道原则战略规划纲要和赤道原则III的初步修订方向，重点从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流程的科学性与效率、关键指标的范畴、配套工具的可操作性等角度进行研讨，逐步推进制度体系修订工作¹⁰¹。

3) 外部规范：我国关于环境、健康、安全及其他有关银行信贷标准的法律规范，主要包括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¹⁰²。

4) 内部规范：关于环境、健康、安全问题的信贷指引、风险管理制度、操作流程及内部管理规范¹⁰³。

5) 特别规范：《赤道原则》及其《绩效标准》和《环境、健康与安全指南》¹⁰⁴。

6) 出台了绿色统计相关政策，对绿色信贷数据统计口径进行了规范¹⁰⁵。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下发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贷投向政策指引（2010年度）》，明确了节能减排方面的授信规定，要求根据国家产业、环保政策规定和银监会授信政策指引，对授信企业和新建项目有保有压、区别对待，控制高耗能、高排放、资源消耗型、产能过剩企业¹⁰⁶。

2) 提出“浦发银行绿色金融五年发展规划”。通过对哥本哈根后续谈判结果及低碳经济发展潜力进行专题研究，起草《“哥本哈根气候变化会议”后中国低碳

99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3

100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73

101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102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23

103 同上

104 同上

105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106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8

经济前景及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思路》¹⁰⁷。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制定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制定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13  **华夏银行**
HUAXIA BANK

制定风险合规方面的政策：

1) 2010年，制定了《华夏银行合规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该行合规风险管理目标，细化了合规风险防范的管理要求¹⁰⁸。

2) 编制《华夏银行员工合规手册》¹⁰⁹。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LTD.

制定2010年信贷政策，《公司信贷政策指引》总体原则之一为开展绿色信贷，强调环保准入。但政策以该行内部文件的形式发放，未对外公布¹¹⁰。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未见制定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制定环境保护或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107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62

108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30

109 同上

110 深圳发展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三 实施环境相关措施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强化绿色信贷管理要求, 在授信审批中严格审查环评、土地、项目核准等项目审批文件, 执行“环保一票否决制”¹¹¹。

2) 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 加快“两高一剩”行业信贷退出力度。坚持“扶优限劣、有保有压”的总体信贷政策, 对于产能过剩行业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的重点核心企业进行区别对待, 切实做到有保有控; 对于钢铁、水泥、煤化工、多晶硅、风电设备、平板玻璃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和产能矛盾突出的造船业, 严格控制信贷总量; 加大对存量融资的结构调整力度, 明确信贷退出标准, 通过客户分类名单制管理、融资金种转化等方式进一步加大落后产能及产能过剩企业的融资压降转化力度; 强化产能过剩行业绿色信贷管理要求, 在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基础上, 提高和完善行业绿色信贷标准¹¹²。

3) 支持国家节能重点工程、环境保护重点工程以及采用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优先支持客户在新能源、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等领域的绿色信贷项目, 加大对碳排放、节能等领域的绿色信贷产品创新力度¹¹³。

4) 建立新的绿色信贷分类标准, 明确绿色信贷导向, 提升对潜在环保风险的识别和防控能力; 通过严格控制产能过剩行业信贷投放, 加快信贷结构调整, 实现国家节能减排目标; 通过支持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资源综合利用等重点领域的信贷需求, 推动国内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支持低碳经济发展¹¹⁴。

2 中国银行¹¹⁵ BANK OF CHINA

1) 落实“有保有压”的政策要求, 运用信贷杠杆和风险管理等手段, 向合作伙伴传递环保理念, 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加大对环保节能型企业和项目的支持。

2) 将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规要求和企业环保理念融入信贷政策、制度和流程中, 在信贷投放导向和业务操作中引入环境安全和节能环保要求, 设置信贷投放环保标准, 将对绿色、低碳产业的支持落实到信贷资金贷前审查、贷中发放和贷后管

111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2

112 同上

113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6

114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8

115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 p16和p55

理各环节，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制”。

3) 坚持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将优化信贷结构与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紧密结合起来，严格遵守“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合理把握信贷投向，加大对国家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加强对“高污染、高耗能”及产能过剩行业的信贷管控，发挥银行信贷在产业结构调整中的作用。

4) 执行产能过剩行业准入标准，把握新增贷款发放条件，压缩落后产能项目贷款。年末产能过剩行业贷款占比较年初下降0.28个百分点，不良率低于全行平均水平。

5) 2010年，对能源、交通、重大基础设施等重点基础性行业的发展给予融资，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推动碳金融等相关产业发展。

6) 控制“两高一低”行业的新增信贷，对于存量贷款加大退出力度。增加对绿色、低碳行业的信贷投入，对产业化程度较高的项目优先予以信贷支持，重点支持具备稳健发展综合实力和长期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及项目。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 根据国家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的有关政策要求，制定了54个基本涵盖钢铁、水泥等高耗能、高污染和产能过剩行业的审批指引，将环保节能作为贷款审批的硬性条件¹¹⁶。

2) 控制对钢铁、水泥、平板玻璃和煤化工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投放，对不符合绿色信贷要求的客户进行退出¹¹⁷。

3) 推行“绿色信贷”，为客户提供包括清洁能源贷款、工业环保减排贷款、农林生态产业贷款等多种绿色金融服务，支持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¹¹⁸。

4) 对产能过剩行业增加风险限额零新增的管理要求，加强了对客户和贷款的风险排查。

5) 实施名单制管理，制定针对平板玻璃、多晶硅、风电设备整机制造、金属船舶制造等四个高耗能、产能过剩行业的准入退出标准以及准入客户名单，将列入国家淘汰落后产能的客户（项目）列入该行信贷退出名单，严控信贷投放¹¹⁹。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 支持以循环经济项目、节能环保工程、环保设备生产企业、污水处理企业

116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2

117 同上

118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2

119 同上

为重点的“绿色工业”、“绿色农业”和第三产业发展，对推广先进工艺、节能降耗的项目，优先审批发放贷款¹²⁰。

2) 信贷投放的环保标准。与环保部门建立日常信息沟通机制，将企业环保守法情况作为贷款审批的必备条件之一，核查企业环保信息，实行环保标准“一票否决制”。2010年，因环保因素否决贷款42笔，涉及贷款27.22亿元¹²¹。

3) 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将“两高一剩”行业作为信贷管理的重点分析和监控对象。通过提高准入门槛、强化额度管控、上收审批权限、推行名单制管理等手段，控制“两高一剩”贷款增量和增速。2010年末，该行12个“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增幅比全行法人贷款平均增幅低4.4个百分点，退出“两高一剩”行业客户792户，退出贷款129亿元¹²²。

4) 新制定了煤化工、焦化、造船行业信贷政策，已完成9个行业政策¹²³。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 完善绿色信贷政策指引。通过新增或修订的制度办法，针对31个具体行业制定分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完善2008年《环保标识分类操作手册》的“三色七类”分类标准，对绿色一类客户进行细分，实现环保优秀客户的精细化管理；参照环境保护部《环境经济政策配套综合名录》对于具体行业、工艺、设备、产品所规定的节能环保要求，作为信贷工作的重要决策依据¹²⁴。

2) 限制“两高一剩”行业。通过建立环保准入门槛，排查“两高一剩”，对于限制类和淘汰类新建项目，拒绝提供授信支持；对于被新列入淘汰类项目，立即停止对其各类形式的新增授信支持并采取措施收回已发放贷款¹²⁵。

3) 对钢铁等15个产能过剩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从“工艺、产品、设备要求”和“能耗、环保指标要求”两个维度明确准入标准，初步建立行业“绿色信贷”量化标准；对钢铁等9个国家抑制产能过剩和节能减排重点行业实施信贷限额管理，严控“两高一剩”行业过快增长¹²⁶。

4) 贯彻国家有关信贷支持政策，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采取多种措施支持新能源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产业化、对污染源实施综合治理等项目¹²⁷。

120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6

121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8

122 同上

123 同上

124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8

125 同上

126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8

127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9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1) 限制“两高”和产能过剩行业授信，坚持“控制总量、有保有压、择优限劣、有进有退”原则，授信以“优质企业为主、流动资金为主、物流融资为主”，重点支持高技术、高附加值、低消耗、低排放的新工艺和新产品市场的信贷需求；限制“两高”行业的新增项目贷款，限制对产能落后、竞争力不强、产品需求不足的企业授信¹²⁸。

2) 对产能过剩行业的新增授信业务实行总行核准制，鼓励分行以风险相对较低的物流融资方式开展产能过剩行业授信业务，并在业务中控制操作风险，防范市场风险¹²⁹。

3) 研究国家政策鼓励的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新医药、生物育种、信息网络和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节能减排、坚持绿色信贷，择优选择经济发达城市已落实收费权且经济可行性较高的污水和垃圾处理等城市环保项目。对“两高”和产能过剩行业，要求授信客户执行各项环保要求¹³⁰。

4) 坚持差异化的信贷政策，支持先进产能、淘汰落后产能，为可再生能源和环境保护项目提供贷款支持¹³¹。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1) 控制对“两高”及产能过剩行业的授信，严格信贷准入，并进行总量控制；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结构调整要求，逐步压缩限制类项目，退出淘汰类项目，提高对技术含量高、节能环保产品的信贷支持力度¹³²。

2) 在客户选择上把关，对于资源消耗高、污染重的项目不予介入，从授信的源头开始控制，并且采取措施或拟定计划逐步退出限制类和淘汰类存量客户¹³³。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通过政策体系引导，实现信贷投放的“一控一促”。即一方面控制和压缩高污染、高能耗以及过剩行业的贷款规模，另一方面促进节能环保等绿色行业的业

128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5

129 同上

130 同上

131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6

132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6

133 同上

务发展和企业成长¹³⁴。

2) 将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节能服务行业、环保行业等绿色金融行业列入鼓励介入行业¹³⁵。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以赤道原则为切入点，引入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在推广节能减排项目贷款、落地赤道原则过程中，结合中国国情及该行承受能力，逐步在各业务条线中探索和推广可持续金融模式¹³⁶。

2) 在管理流程方面，在原有信用审查审批流程基础上，增加环境与社会风险审查流程¹³⁷。

3) 根据信贷管理的流程化特点，分阶段、分类别设置了多种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措施，包括将对客户及其项目的环境与社会绩效进行调查与综合评价，环保信息收集与管理融入贷前调查阶段，在授信业务准入阶段加强行业准入和分类管理，采取“环保一票否决”制，对环保不合规的项目坚决不予授信，并在放款阶段确保环保标准和评估报告的充分执行，在贷后管理中采用名单制管理，加强风险监测和预警，由此加强信贷流程的监控，同时优化措施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¹³⁸。

4) 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模块（以下简称“ESRM模块”）以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为具体管理对象，强调以过程高效管理为目标，以流程为导向，利用IT手段对环境与社会风险进行系统识别、评估和全过程控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流程再造和创新，保持模块在新形式下的适应性。ESRM模块的功能和基本结构：该行ESRM模块具有项目审查、工具应用、信息管理三大功能。具体而言，模块结合该行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体系的需要，将贷前、贷中、贷后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流程管理IT化，通过在模块中设置项目前期管理、环境与社会风险尽职调查、审查及贷后监测等核心工作流程，以及项目管理、专家管理、评估工具等辅助模块，向总分行相关人员提供管理手段和工具，提高项目管理效率¹³⁹。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对于支持类项目优先给予授信支持。该类项目包括：综合效益较好的再生

134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5

135 同上

136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12

137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73

138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24

139 同上

能源、水资源节约利用、资源综合利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清洁生产等节能减排项目以及城镇污水处理、污水管网、重点流域的水污染防治、工业污染治理等生态环境建设项目¹⁴⁰。

2) 对于限制类项目和淘汰类项目, 采取控制或退出的授信政策。具体包括: 对列入国家产业政策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不得再提供授信支持; 限制并压缩“两高一资”行业中受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限制的企业; 对列入落后生产力名单的企业和项目, 要从严控制授信, 采取压缩退出或必要的保全措施¹⁴¹。

3) 执行一票否决制。在信贷审批中, 对不符合节能减排要求的项目予以否决, 对环保违法企业实行限贷、停贷和收贷举措¹⁴²。

4) 创新排放权(碳权)交易金融服务。完成首笔以化学需氧量(COD)和二氧化硫排污权抵押贷款; 形成国内碳交易市场金融服务方案; 成为天津排放权交易所CER离岸托管唯一合作行¹⁴³。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1) 低碳金融和绿色信贷政策, 执行国家有关“两高一资”和节能减排的有关控制政策, 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市场准入要求, 控制产能过剩行业新开工项目授信; 同时增加对循环经济、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的信贷支持, 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¹⁴⁴。

2) 宣布成为国内首家“碳中和”银行¹⁴⁵。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1) 在2010年的授信业务指导意见中, 要求贷款项目要符合环境保护政策, 要求经营单位的信贷投放向环境工程、新能源等行业倾斜; 加强与国际金融公司(IFC)、中国投资担保公司在节能环保贷款领域的合作, 重点关注低排放车辆更新、污水处理、余热发电、垃圾填埋等节能环保项目, 关注新能源产业示范工程、技术改造、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等新能源项目¹⁴⁶。

2) 2010年9月, 北京银行与ING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共同签署“碳中和”行动与

140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8

141 同上

142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0

143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2

144 中国光大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5

145 中国光大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14

146 北京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26

企业责任谅解备忘录，按照合作协议，双方未来将在降低碳排放水平、制定碳排放补偿标准、参与碳排放补偿项目、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合作¹⁴⁷。

13 华夏银行

1) 通过与中国节能投资公司等公司的合作，2010年初步建立了节能技改项目贷款、节能设备供应商增产、节能减排设备供应商买方信贷、节能服务商(EMC)融资等多种信贷模式¹⁴⁸。

2) 与世界银行、法国开发署、德国复兴信贷银行、北欧投资银行等国际金融机构合作，通过转贷业务参与节能减排融资。2010年通过中间信贷业务，向节能减排领域提供了近5亿元人民币的信贷资金支持，这些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每年可节约标煤近40万吨，减排二氧化碳近90万吨¹⁴⁹。

3) 参与国际出版物《能效及可再生能源项目融资指导手册》的编写，并在该行系统内推广，成为筛选项目的重要指导之一¹⁵⁰。

4) 开展三次落后产能企业排查，实施稳步退出制度¹⁵¹。

14 深圳发展银行

1) 对“两高一资”企业制定发放贷款指导原则。建立名单管理制，对“两高”行业采取名单制管理，禁止对列入国家发改委、环保部门公布的不符合环保标准和节能减排要求的企业或项目进行信贷投放；对央行、银监会重点关注的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强调注重区别对待、扶优限劣，坚持环保政策底线¹⁵²。

2) 强调环保准入关，把环保达标和节能减排合规作为对客户授信准入和审批的基本依据，禁止介入国家环保部公布的流域限批地区、环境敏感地区的污染企业或项目。针对国家、地区环保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严格企业环保要求，对续做、新做授信企业，重点考虑其生产设备先进程度、产品环保情况、行业环保情况、环保措施等方面，从严审批。退出针对出现环保问题而未按照有关部门整改通过的企业。支持新能源经济。做好钢铁、煤炭、电力、石油石化、化工、建材、电解铝、铁合金、电石、焦炭、造纸等行业的落后产能和工艺的信贷退出工作，防止新增贷

147 北京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9

148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47

149 同上

150 同上

151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3

152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8

款进行盲目投资和低水平重复建设¹⁵³。

3) 执行差异化贷款审核标准。对包括制造业中的通信设备制造、医药制造, 电力、燃气、水的生产和供应中电力供应, 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中城市公共交通业,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软件业按正常的政策和流程审批, 并给予扶持; 对特殊高风险市场, 包括金属冶炼及加工中炼铁、炼钢, 电力生产中的火力发电、化工原料制造、纺织业、电池业等采取特殊的控制措施, 项目须经专业人员分析、审核和审批, 同时在贷款条件上较为严格或制定对应的风险控制要求; 对禁止进入市场, 包括小火电、小煤窑、小水泥等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行业不给予贷款; 在零售贷款的个人经营性贷款中重点支持环保、低碳、高效能的中、小、微型企业, 无论是贷款方案的设计, 贷款产品的选择, 或者是贷款审批的时效上, 都给予快速通道的特殊办理, 以达到促进企业快速、健康发展的目的¹⁵⁴。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1) 控制对高能耗、高排放和资源消耗型及产能过剩行业贷款, 坚决抑制过剩产能和重复建设项目的信贷投入¹⁵⁵。

2) 贯彻“绿色信贷”政策, 支持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建设、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按照“调结构, 促增长”的信贷业务经营方针, 优化信贷资源配置, 支持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¹⁵⁶。

3) 重点支持公共事业及民生项目, 将信贷资源优先投向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教育、城市交通、水电煤生产供应以及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等行业¹⁵⁷。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1) 将“绿色信贷”理念融入到管理流程之中, 将环保观念植根到业务经营之中, 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投放, 支持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致力打造“绿色信贷”银行, 践行金融企业社会责任¹⁵⁸。

2) 在信贷投向上, 采取有保有压的措施。不论客户资产规模的大小、效益的高低, 达不到环保政策要求一概不提供信贷支持, 已经介入的项目也将退出; 对于

153 同上

154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29

155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24

156 同上

157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11

158 宁波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27

节能环保企业或者项目，即使其目前资产规模较小，也给予信贷支持¹⁵⁹。

四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负责全行绿色信贷政策制定、监测和日常管理¹⁶⁰。

2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5 交通银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中国民生银行设立专职机构负责推进全行社会责任工作，总行部室、各事业部

159 宁波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26

160 中国工商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及各分行的社会责任联络人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履行社会责任，落实民生银行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要求。其中一个方面就是绿色金融¹⁶¹。

8  **招商銀行** ¹⁶²
CHINA MERCHANTS BANK

办公室职责：

企业社会环境责任工作的统筹与协调、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写与信息披露等

总行公司银行部职责：

- 1) 负责绿色金融市场及行业政策的研究；
- 2) 负责绿色金融项目及业务的认定；
- 3) 负责制定全行绿色金融业务市场开发规划；
- 4) 负责全行绿色金融业务指标的制定及考核；
- 5) 负责组织、指导、管理分行建立绿色金融专业营销管理团队，并支持分行的相关营销活动。

6) 负责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及开发；

7) 负责与国际组织、外国政府金融机构等组织的沟通合作及相关机构策略联盟的建立。

总行信贷管理部职责：

- 1) 负责制定招商银行绿色金融信贷政策；
- 2) 负责检查分行对总行绿色金融信贷政策的执行情况，管理业务授权；
- 3) 负责相关系统中绿色金融标识和统计等系统开发工作。

总行授信审批部职责：

负责审批全行分行权限外的绿色金融业务。

9  **兴业銀行** ¹⁶³
INDUSTRIAL BANK CO., LTD.

- 1) 总行可持续金融室，专注于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与赤道原则的全面实施；
- 2) 可持续金融中心，专注于能效融资、环境金融和碳金融的产品开发与市场推广；
- 3) 环保官员，负责协调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工作；
- 4) 分行设有可持续金融部门。

161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9

162 招商银行《2010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163 兴业银行《2010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13  华夏银行
HUAXIA BANK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信贷管理部、行长办公室负责处理环境相关事务¹⁶⁴。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设置专责机构或人员负责环境和社会事务信息。

五 “两高” 贷款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2010年, 退出对环境有负面影响的项目贷款主要在高耗能、高污染以及产能过剩行业。截至报告期末, 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煤化工、多晶硅、风

164 深圳发展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电设备、造船等7个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1,312亿元，占该行境内公司贷款余额2.79%，较年初下降0.33个百分点¹⁶⁵。

2) 报告期内，不良贷款额下降152.26亿元，不良率下降0.46个百分点，降至1.08%¹⁶⁶。

2 中国銀行 BANK OF CHINA

1) 中国银行与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交通、水利、市政等行业贷款余额占比上升9个百分点，制造业贷款余额占比降低5.5个百分点，钢铁、水泥等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占比下降5.4个百分点，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¹⁶⁷。

2) 2010年，不良贷款率降至1.10%¹⁶⁸。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 截至2010年末，退出不合要求的“两高”及其它行业贷款的累计金额达到1,045.53亿元¹⁶⁹。

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两高行业贷款占比统计如下表¹⁷⁰：

两高所属行业	贷款占比(%)
钢铁	0.45
铁合金	0.00
水泥	0.46
铝冶炼	0.42
焦炭	0.14
火力发电	4.40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 2010年，新制定了煤化工、焦化、造船行业信贷政策，已完成9个行业政策¹⁷¹。

165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2

166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33

167 <http://www.p5w.net/stock/news/ah/201004/t2907499.htm>

168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p6

169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2

170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3

171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8

2) 12个“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增幅比全行法人贷款平均增幅低4.4个百分点。比例为13.5%。

3) 因环保因素否决贷款42笔，涉及贷款27.22亿元¹⁷²。

4) 2010年不良贷款率2.03%¹⁷²。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 2010年，对钢铁等15个产能过剩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从“工艺、产品、设备要求”和“能耗、环保指标要求”两个维度明确准入标准，初步建立行业“绿色信贷”量化标准；对钢铁等9个国家抑制产能过剩和节能减排重点行业实施信贷限额管理，严控“两高一剩”行业过快增长¹⁷³。

2) 2008~2010年“两高一剩”行业贷款情况如下表¹⁷⁴：

年份	2008	2009	2010
行内贷款占比	8.67%	7.67%	6.90%

注：“两高一剩”是指高能耗、高污染、产能过剩行业，主要包括钢铁、铁合金、水泥、电解铝、电石、焦炭、火力发电等行业。

6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1) 中信银行“两高”行业贷款情况一览表¹⁷⁵

高能耗、高污染 涉及行业	2010年末		2009年末	
	贷款余额 (亿元)	在公司贷款中占 比(%)	贷款余额 (亿元)	在公司贷款中占 比(%)
钢铁	314.86	3.19	297.00	3.43
水泥	33.27	0.34	29.74	0.34
焦炭	37.24	0.38	30.58	0.35
铜冶炼	14.96	0.15	18.56	0.21
铝冶炼	18.27	0.19	13.39	0.15
铅锌冶炼	7.09	0.07	4.99	0.06
火力发电	466.14	4.72	488.04	5.63
合计	891.83	9.04	882.30	10.18

172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8

173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8

174 同上

175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5

2) 中信银行涉及“两高”行业贷款原则¹⁷⁶

行业	贷款原则
钢铁行业	重点支持大型优质钢铁企业，对产量200万吨以下及国家钢铁产业政策明确淘汰的落后产能项目加大退出力度
有色金属行业	择优选择有色金属产业集聚效应明显、具有核心竞争力地区的有资源、环保和规模优势的企业。原则上不选择不符合节能减排政策、不满足行业准入条件的有色金属企业
水泥行业	择优选择经济效益好、综合实力强的全国性大型水泥企业、国际大型水泥集团在华企业
焦炭行业	加快退出国家产业政策不鼓励、行业竞争地位较低的企业，坚持授信总量控制，对存量贷款加快信贷结构调整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全年压缩及处置淘汰类、限制类信贷4.275亿元¹⁷⁷。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从“两高”行业组合来看，截至2010年末，贷款余额为1050.81亿元，占境内公司贷款的13.45%，比年初下降1.43个百分点，当年增幅9.18%，远低于境内公司贷款20.79%的平均增速。“两高”行业不良率为0.59%，低于境内公司贷款0.99%的不良率和全行自营贷款0.69%的不良率¹⁷⁸。

2) 2010年末招商银行“两高”行业贷款情况¹⁷⁹（单位：折人民币亿元）

两高行业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余额	在境内对公贷款中占比	余额	在境内对公贷款中占比	余额	在境内对公贷款中占比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55.18	1.08%	52.74	0.82%	75.45	0.97%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32.52	2.59%	176.23	2.72%	222.73	2.8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71.27	1.39%	97.24	1.50%	134.86	1.73%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76.98	3.46%	152.59	2.36%	185.25	2.37%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05.46	2.06%	172.72	2.67%	166.97	2.14%
火力发电	319.89	6.25%	310.94	4.81%	265.55	3.40%
小计	861.30	16.83%	962.45	14.88%	1050.81	13.45%

176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6

177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6

178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5

179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7

3) 从产能过剩行业组合来看, 截至2010年末, 该行贷款余额为302.34亿元, 占境内公司贷款的3.87%, 产能过剩行业不良率仅0.16%。2010年末招商银行产能过剩行业贷款情况如下¹⁸⁰ (单位: 折人民币亿元):

产能过剩 行业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余额	在境内对公 贷款中占比	余额	在境内对公 贷款中占比	余额	在境内对公 贷款中占比
钢铁	147.92	2.89%	114.34	1.77%	143.82	1.84%
水泥	33.55	0.66%	61.06	0.94%	78.52	1.01%
煤化工	17.95	0.35%	31.50	0.49%	45.73	0.59%
平板玻璃	3.54	0.07%	2.32	0.04%	2.53	0.03%
船舶制造	27.35	0.53%	21.41	0.33%	27.36	0.35%
多晶硅	3.16	0.53%	3.60	0.06%	3.32	0.04%
风电设备	1.12	0.02%	1.05	0.02%	1.05	0.01%
小计	234.59	4.58%	235.28	3.64%	302.33	3.87%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两高”行业贷款余额共计492.06亿元, 不良贷款比率为0.88%, 与2009年末相比, 总额下降11.24亿元, 在该行公司贷款中的占比下降2.24%, 不良贷款比率下降0.28个百分点¹⁸¹。

2) 通过加强对电力、煤炭、焦炭、铁合金、钢铁、有色金属、电石等行业中落后产能的分析和研究, 形成内部信用业务准入规范, 退出落后生产能力企业贷款¹⁸²。2010年, 拒绝落后生产能力贷款金额共计57.23亿元, 拒绝贷款户数42家¹⁸³。

3) 截至2010年末, 落后产能行业的不良贷款比率为0.49%¹⁸⁴。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截至2010年末, 退出“两高”行业存量贷款227亿元¹⁸⁵。

2) 披露一个案例: 2010年某有色冶炼集团申请综合授信3亿元, 鉴于该集团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 高耗能、高污染, 特别是铅锌的冶炼对环境的影响大于其它

180 同上

181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 p49

182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183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 p50

184 同上

185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9

有色金属，因此，对该项目贷款申请予以否决¹⁸⁶。

3) 浦发银行“两高”行业存量退出统计表¹⁸⁷

两高行业	2009年末存量余额 (亿元)	2010年末存量余额 (亿元)	存量退出 (亿元)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水泥等)	122.96	80.18	42.79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钢铁等)	203.40	116.92	86.48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63.90	107.8	56.1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铝业等)	107.17	65.27	41.9
总计	597.43	370.16	227.26

4) 浦发银行产能过剩行业贷款情况¹⁸⁸

行业	项目	2009年	2010年
钢铁	贷款余额(万元)	2,023,964.405	2,311,020.54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2.18%	2.02%
水泥	贷款余额(万元)	791,646.4819	1,188,178.59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0.85%	1.04%
平板玻璃	贷款余额(万元)	28,700	38,700.00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0.03%	0.03%
煤化工、电石	贷款余额(万元)	240,084.1829	372,364.44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0.26%	0.33%
造船	贷款余额(万元)	603,901.6984	534,162.63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0.65%	0.47%
合计	贷款余额(万元)	3,688,296.77	4,444,426.19
	占总贷款余额比重(%)	3.98%	3.89%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披露“两高”贷款相关数据。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1) 2010年末，不良贷款比例0.69%，较年初下降0.33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23.21亿元¹⁸⁹。

186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60

187 同上

188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60

189 北京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3

13  **华夏银行**
HUA XIA BANK

2010年末，钢铁、水泥等调整控制类行业贷款占比较年初下降1.4个百分点¹⁹⁰。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2010年，年末全行不良贷款率为0.58%¹⁹¹。未披露其它两高贷款数据，并表示不便披露。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南京银行贷款不良率控制在0.97%¹⁹²。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宁波银行不良贷款率为0.69%¹⁹³。

六 环保贷款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截至2010年末，投向绿色经济领域贷款余额合计为5074.52亿元。其中，投向生态与历史文化保护领域贷款余额931.24亿元；投向清洁能源开发利用领域贷款余额1855.33亿元；投向节能减排领域贷款余额1887.17亿元；投向资源综合利用领域贷款余额400.78亿元。全行环境友好及环保合格客户数量及贷款余额占全部境内公司客户数量及贷款余额的比例均保持在99.9%以上，信贷业务环保依法合规情况良好¹⁹⁴。

2) 经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清洁发展机制项目中，有融资支持的项目达257个，贷款余额633.9亿元，预计年减排二氧化碳总量为7180.19万吨，温室气体减排

190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3

191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9

192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6

193 宁波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

194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3

效果明显¹⁹³。

3) 提供部分案例及项目层面信息¹⁹⁵。

【案例】矿浆管道及供水管道建设项目

内蒙古某钢铁集团为加速实施区域循环经济的建设和发展，采用管道输送方法开发铁矿，该行内蒙分行为本项目发放贷款7.2亿元。目前该项目已正式投产，运行状况良好，每年将为该集团节省相当可观的输送成本费用，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与污泥均循环利用，达到零排放。

【案例】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该行陕西分行连续多年给予当地某公司12.5万吨/年炭黑生产线信贷支持，其配套建设的炭黑尾气发电厂已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1,847个清洁发展机制项目之一，也是当地资源综合利用重点建设项目，投产以来推进了当地资源企业的优化升级。

【案例】供水系统建设及污水治理项目

广州市治水工程主要目标是新建38座污水处理厂、48座配套泵站及1,094公里污水管网，使全市生活污水处理率提高到85%。截至报告期末，已对该项目工程累计发放贷款12.7亿元。

【案例】清洁发展机制项目

该行北京分行与云南分行合作，共同向大唐发电集团控股风电子公司一期“4.9万千瓦风力发电机组”项目发放贷款1亿元。该项目现已被国家发改委批准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投产后明显减少了当地常规能源消耗，优化了能源结构。

【案例】环境治理整治项目

为加快武汉市“全国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保护和恢复大东湖生态环境，该行湖北分行先后向武汉市“清水入湖”截污工程项目、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外沙湖污泥清除工程项目、东沙湖连通渠工程项目提供4.65亿元贷款支持，为改善武汉湖泊水质及区域水生态环境，提升区域功能、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2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1) 2010年全年绿色信贷余额1,921.12亿元，新增绿色信贷417.9亿元，增长27.8%。其中，风电、环保、节能、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设备信贷分别增长50%、30%、63%、14%和30%¹⁹⁶。

195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3~55

196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p56

2) 支持的绿色信贷重点项目、行业典型信贷项目¹⁹⁷：

【案例】风电 内蒙古区分行对风电产业的信贷余额从2007年末的1.95亿元增至2010年5月末的18.73亿元，增幅达8.6倍。

【案例】光伏 与全球最大光伏组件制造和供应商无锡尚德合作7年，为其核定100亿元的全球统一授信额度，中银保险为其提供产品质量责任险。

【案例】新能源汽车 与福田汽车等致力于发展新能源动力汽车的公司开展合作，并将服务延伸到上、中游的电池和电机制造商等整个产业链。

【案例】清洁煤技术 提供100亿元贷款助力我国最大的煤制天然气项目——大唐能源化工赤峰克什克腾旗项目。

【案例】生物质能 为在全国100个农业县开设生物质电厂、形成生物质—电—热—化工循环经济产业链的凯迪电力提供资金，中银保险承保其财产一切险和机器损坏险。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 截至2010年末，新能源领域（主要包括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贷款余额516.63亿元，比上年增长23%；2010年绿色信贷贷款余额为1,958.06亿元，较上年度增长8.12%¹⁹⁸。2009年和2008年分别为1,810.97亿元和1,541.43亿元¹⁹⁹。

2) 绿色信贷项目统计²⁰⁰

类别	于2010年12月31日		于2009年12月31日		于2008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亿元)	占贷款总 额比重 (%)	贷款余额 (亿元)	占贷款总 额比重 (%)	贷款余额 (亿元)	占贷款总 额比重 (%)
可再生能源贷款	1920.39	3.53	1777.42	3.82	1525.19	4.15
环境保护贷款	37.67	0.07	33.55	0.77	16.24	0.04

3) 提供一个案例及项目层面信息²⁰¹

【案例】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支持节能环保产业发展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河北省环保清洁能源行业的龙头企业。为实现以绿色金融服务促进环保产业的发展，河北分行在该公司成立之初，提供了约7亿贷款，并为公司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支持公司的发展。截至2010年11月底，公司已

197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p57

198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9

199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2

200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3

201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2

投产，重建和拟建风电项目总装机容量已达124万千瓦，上述项目全部建成后，将会带来大的节能减排效应，每年可以节约标煤约1.8万吨，减少排放二氧化碳约300万吨，二氧化硫约1.8万吨，氮氧化物约1万吨、烟尘排放1万吨，对于缓解地方能源供应紧张，优化当地生态环境等方面将产生积极影响。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 2010年末，全行支持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余额为597.13亿元，项目个数367个²⁰²。

2) 披露部分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⁰³。

【案例】支持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开发建设

2009年11月23日，国务院正式批复《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据此，该行专门研究制定了《服务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行动方案》，从生态环境保护、高效生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友好型工业、现代服务业等五大领域，筛选确定了100个重点支持的建设项目。2010年，山东分行向黄河三角洲区域新增贷款105.4亿元。

【案例】推动内蒙古绿色能源产业发展

根据国家能源及产业政策，针对内蒙古能源产业的特点，该行支持发展前景及经济效益较好的绿色能源项目，尤其是风电项目，推动了内蒙古资源发展战略的升级转型。2010年，内蒙古分行支持节能环保项目14个（其中风电项目10个），授信余额53.5亿元。

【案例】支持循环经济发展

深圳绿色动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专门从事循环经济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大型国有集团公司。

2010年4月，该行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自2010至2012年三年内，将向绿色动力控股集团提供25亿元意向性信贷支持额度，为绿色动力控股集团的发展提供配套融资服务。

5 交通银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 2010年，低碳经济、节能环保、新能源开发、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特征显著的客户达700余户，授信余额1023亿元、贷款余额622亿元²⁰⁴。

202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6

203 同上

204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3

2009~2010年节能环保项目贷款情况

年份	贷款额(亿元)	涉及企业数(个)
2009	578.15	364
2010	622.14	444

2) 披露其林业贷款情况²⁰⁵

年份	2008	2009	2010
贷款余额(亿元)	5.87	9.43	10.98

3) 披露部分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⁰⁶。

【案例】江苏省分行减退热电企业

【案例】福建省分行授信1.9亿元支持宁德漳湾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案例】上海市分行授信2亿元支持东海大桥海上风力发电项目

【案例】该行1.2亿美元贷款支持“中哈原油管道项目”

中国——哈萨克斯坦原油管道是我国引进海外石油资源的第一条陆上通道。项目总长1347公里，输油能力为1000万吨/年。该行设计优质的金融服务方案，投入1.2亿美元贷款支持这一项目。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1) 截至2010年末，节能环保贷款注客户300个，较年初增加38个，增幅14.50%；贷款余额161.14亿元，较年初增加11.18亿元，增幅7.46%²⁰⁷。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1) 对十大节能减排重点工程、技术创新、技术改造、产品推广信贷支持27户，涉及信贷资金29.09亿元²⁰⁸。

2) 披露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⁰⁹

【案例】促进山西沁新能源发展循环经济

山西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山西长治地区最大的主焦煤生产企业，主导产业已形成“煤—洗精煤—煤矸石发电—刚玉冶炼磨料加工及粉煤灰建材的煤电材产业

205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9

206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0,19

207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6

208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6

209 同上

链”、“煤—洗精煤—焦化—余热发电—电石化工的煤电化产业链”的循环经济产业格局。截止到2010年12月，沁新能源在该行的授信余额为13亿元。民生银行已经成为沁新能源的主办银行，在促进沁新能源公司发展循环经济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8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截至2010年末，绿色信贷领域贷款余额达到462.51亿元，比年初增长16.14%。其中清洁能源贷款98.74亿元（包括可再生能源88.36亿元），占比21.35%，环境保护领域贷款363.77亿元，占比78.65%²¹⁰。

2) 2010年推出的两项绿色金融产品：绿色设备买方信贷和绿色融资租赁²¹¹。

3) 中法签署的二中间信贷项目，招商银行将受托实施其中4000万欧元的贷款项目，用于支持国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和工业节能项目的企业，无论国企还是私企均可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同时还可获得项目开发所需的技术支持²¹²。

9 兴业銀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截至2010年12月末（自2007年1月起），累计发放节能减排贷款1012笔，金额478.68亿元。其中2010年全年新发放节能减排贷款789笔，金额312.85亿元。支持的节能减排项目可望实现：在我国境内每年节约标准煤1871.41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碳5165.08万吨，年减排化学需氧量（COD）76.84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硫2.01万吨，年综合利用固体废弃物673.76万吨，年节水量4389.10万吨²¹³。

2) 截止2010年12月末，累计向水环境治理行业投放136.37亿元。2010年新投放71.11亿元，比同期增长109%，其中，国家重点治理水域：太湖流域46.30亿元；黄河流域18.20亿元；巢湖流域16.00亿元；长江中下游流域9.59亿元；珠江流域9.22亿元²¹⁴。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为风能、太阳能、地热能、水电、沼气、生物质能利用等可再生能源项目提供融资支持的贷款余额为119.11亿元²¹⁵。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共对577笔贷款项目进行了赤道原则适用性审查，所涉项目总投资近6000亿元。其中，认定属于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共计75笔，项目总

210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5

211 中国经营网<http://www.cb.com.cn/1634427/20101015/156921.html>

212 <http://cq.qq.com/a/20100312/000736.htm>

213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0

214 同上

215 同上

投资额为993.65亿元，涉及74个客户，其中已放款20笔，涉及该行13家分行²¹⁶。

5) 各分支机构的绿色金融项目遍及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东北、中部、西部和海西等各主流经济区域；涉及能效、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碳减排、污水处理和水域治理、二氧化硫减排、固体废弃物循环利用等六大领域，涵盖“十大重点节能工程”²¹⁶。

6) 披露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¹⁷。

【案例】2010年1月，成都分行与四川省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签订了节能减排贷款战略合作协议，由四川省经信委选择具有节能减排融资需求的企事业单位以及节能减排技改项目推荐给该行，为该行开展节能减排项目金融服务提供支持和帮助。在政府的合作下，成都分行在四川推广节能减排业务，为川内企业提供近20亿元的节能减排贷款，贷款项目种类包括水泥余热发电项目、城镇污水处理项目、废纸回收项目、废品循环利用项目等多个项目，将会节省百万余吨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案例】合肥分行与安徽省内最大的再生资源类集团公司——安徽双赢集团签订全面合作协议，促进其集团的综合优势，实现各种资源的优化配置，推进循环经济。

【案例】节能减排融资助力企业技改升级——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节能技改项目。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成立，该行提供节能技改融资用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的4座焦炉熄焦工艺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案例】将节能减排作为该行全资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租赁”）重点拓展的特色业务领域。兴业租赁拓展节能减排业务，在水务、水电、钢铁等行业节能减排领域开展了一系列业务，并拓展EMC公司、节能减排相关的设备生产厂商，摸索与EMC公司的合作模式。在成立后的两个月内，兴业租赁投放节能减排项目6笔，投放金额31亿元，占总投放金额比例为31.12%。项目涉及污水处理、淘汰落后产能、清洁能源、环境治理等方面，在市场上初步建立了绿色租赁的公司品牌。公司在业务拓展中还特别针对污水处理领域设计完成易推广、可复制的标准化业务模式和产品方案，为下一步拓展节能减排业务打下业务基础。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至2010年末，投入节能环保行业贷款214.61亿元。向水资源开发和污水处理等领域投放贷款211亿元，向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投放127亿元²¹⁸；

216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3

217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30~31，p50~51

218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8

2) 法开署绿色中间信贷二期正式开闸。浦发银行储备项目已达8个, 二期4000万欧元转贷金额按1:1配套该行人民币信贷资金, 预计总规模达到8亿元人民币, 首批已提款1200万欧元²¹⁹。

3) IFC能效项目贷款立项11笔, 10个项目已完成技术认证。2010年已完成了9单能效项目, 发放贷款金额合计人民币6亿1千万元, 加入贷款组合2.4亿元。实施后, 预计年节约标煤191, 060吨, 年减排二氧化碳50.432万吨²²⁰。

6) 披露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²¹。

【案例】2009年12月兰州分行为甘肃华电瓜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发放法国开发署中间信贷业务项下贷款300万欧元, 用于支持该公司酒泉风电清洁能源建设, 成为甘肃首笔绿色信贷;

【案例】太原分行支持的节能减排重点项目包括: 热电联产项目(如西山热电、西山煤电)、煤层气、煤化工项目(如晋丰煤化工、漾泉蓝焰)、清洁能源与天然气项目等(兰花能源、天然气); 支持节能环保创新小企业, 新增对倍滇煤机、新型炉业、多尔煤机等小企业提供授信;

【案例】济南分行于2010年向山东潍焦集团有限公司干熄焦改造项目提供IFC能效贷款7000万元。

【案例】2010年4月, 上海分行中标亚洲开发银行(ADB)中国区能效项目唯一合作银行, 共同推动和支持江森自控在中国区的能效融资项目。亚行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提供3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损失分担。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披露环保贷款相关数据。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1) 截止2010年末, 节能减排项目贷款余额23.35亿元, 其中10.54亿元为2010年新发放贷款, 主要用于新能源开发利用、企业实施节能减排改造等环保项目。²²²

2) 支持城市公共交通、集中供热、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有利于资源集约利用、改善城市环境的项目, 截止2010年末, 此类贷款余额达到123.54亿元²²³。

219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2

220 同上

221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1~62

222 北京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26

223 同上

13 华夏银行

1) 2010年, 六个节能减排项目通过了世界银行和国家发改委项目主管部门的审核, 共发放世行转贷款2600万美元, 并以自有资金发放了等值4000万美元的配套人民币贷款, 满足节能项目的资金需求²²⁴。

2) 披露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²⁵。

【案例】北京分行主要支持了工业节能减排、废热利用、城市污水治理、清洁能源、脱硫等企业; 常州分行2009年底新能源贷款余额为3000万元, 2010年新发放4500万元, 其中主要为包括东君光能、中弘光伏、广宝电技术在内的光电类行业发放贷款。

【案例】广州分行给予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银团贷款9亿元用于城市污水处理、河涌整治及供水系统项目建设, 给予广州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银团贷款1亿元专项用于广州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

【案例】西安分行给予利用废渣制砖、尾气、矿渣提取和综合利用的陕西锌业有限公司商洛炼锌厂增加授信5000万元, 支持该企业发展循环经济、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技术。

【案例】长沙分行对湖南省环保企业永清环保集团提供1.06亿元信贷资金支持, 对郴州金贵银业提供8000万元流贷资金支持, 使其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顺利运行, 对科力远高技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5000万元综合授信支持, 为企业腾出更多资金进行新能源开发和应用。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未见披露环保贷款相关数据。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1) 2010年, 公共事业及民生项目贷款余额为130.39亿元²²⁶。

2) 披露案例和项目层面信息²²⁷

【案例】重点支持了浦口区中心医院新建项目、中国药科大学新校区建设、泰

224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46

225 同上

226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11

227 同上

兴市长征路北延工程、南京港华燃气川气东送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南京市桥北污水处理系统一期工程及无锡蠡湖地区三组团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等惠民项目。

【案例】2010年，支持了包括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在内的多个环保企业。给予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3亿元授信额度，用于支持该企业跨地区经营收购废旧钢铁、废塑料和废有色金属等物资，支持并促进企业走节能环保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披露环保贷款相关数据。

七 受到社会批评²²⁸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吉贝III水坝项目(Gibe III Dam)
加拿大安桥北关网线项目 (Enbridge Northern Gateway Pipes)
加拿大焦油砂项目 (Canadian Tar Sands)

2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印度萨珊超大型电力项目 (Sasan Ultra Mega Power Project, SUMPP)
贝林加铁矿项目 (Belinga Iron Ore Project)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秘鲁白河铜矿项目(Rio Blanco Copper Mine)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印度果阿邦/Sesa Goa铁矿项目(Mining in Goa/ Sesa Goa)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秘鲁白河铜矿项目(Rio Blanco Copper Mine)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秘鲁白河铜矿项目(Rio Blanco Copper Mine)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缅甸瑞气田和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 (Shwe Gas and Pipelines Projects)

6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8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9  **兴业銀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0  **浦发銀行**
SPD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1  **中国光大銀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2  **北京銀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3  **华夏银行**
HUAXIA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八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碳信息披露项目（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2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6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8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2007年加入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

9  兴业銀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 1) 赤道原则。
- 2) 碳信息披露项目。
- 3)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

4) 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发出中国银行业的声音。2010年，参与赤道原则《绩效标准》及其指导说明的审查修订工作，并应邀对《绩效标准》及指导说明提出修改建议；2010年11月，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华兵应邀当选GRI利益相关者委员会委员，并于2011年1月1日起，开始履行委员职责，积极参与G3框架的修订工作；2010年12月1-2日，应邀参加由赤道原则指导委员会主办的“赤道原则战略研讨会”，参与赤道原则未来五年发展战略讨论，从中国特有国情通过媒体平台推广可持续发展与绿色生活理念。

10  浦发銀行
SPD BANK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11  中国光大銀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13  **华夏银行**
HUA XIA BANK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加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加入或采纳环保相关国际原则、协议。

九 内部环保表现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发展电子银行, 倡导低碳服务。2010年电子银行业务占比达59.1%。200多万网上银行企业客户全年可以节省纸张约28,800吨, 相当于种植57万棵树, 减少7,100多吨的二氧化碳排放²²⁹。

2) 加强对节能降耗的日常管理和制度建设, 鼓励各分支机构创新节能降耗模式, 强化对能耗的监测管理。报告期内, 继续倡导采用电视电话会议, 推广复印机、打印机等办公器材的循环利用; 鼓励使用个人水杯, 减少一次性水杯的使用数量和白色污染; 倡导办公时间利用自然光照, 控制夜景照明时间, 减少照明电耗; 在营业网点推出了纸张回收箱、废弃电池回收箱, 节约纸张资源, 减少环境

229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7

污染²³⁰。

3) 发布《低碳环保倡议书》²³¹。

4) 组织面向全行的“中国的环境形势与对策”讲座，邀请环保部专家全面介绍环境风险识别方法、国家环境政策基本框架以及未来走向²³²。

5) 根据行业信贷政策，开展行内各层次的绿色信贷培训班、研讨会和专题讲座，深化了全行员工对低碳金融的认知和理解²³⁴。

6) 举办“绿色信贷-环境市场”研讨会，邀请高盛集团有关专家介绍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碳金融业务以及低碳办公等方面有益经验²³⁴。

7) 2010年，在重庆举办社会责任工作培训班。内容涉及：商业银行的社会责任及工行实践；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及鉴证指引研讨；打造工行青年爱心行动品牌；工商银行企业文化；低碳经济与商业银行的机遇与挑战；社会责任工作经验交流；社会责任公益实践课²³³。

8) 近三年来，耗电量、耗水量和锅炉蒸汽耗水量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了0.76%、6.47%和7.71%²³⁴。

项目	2010年
办公耗电量（千瓦时）	11,814,560
办公耗水量（吨）	102,736
锅炉蒸汽耗水量（吨）	3,972
锅炉燃气量（立方米）	318,479
公务用车耗油量（升）	193,038

2 中国銀行 BANK OF CHINA

1) 倡导绿色办公理念，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完善环保办公管理流程，节约使用水、电和纸张，推行视频、电话会议，减少公务旅行，回收利用办公废品，在节约成本的同时降低了对环境的影响。将环保理念融入企业文化和员工素质教育中，倡导“节约能源，从我做起；绿色办公，人人有责”的环保理念²³⁵。

2) 将环保理念纳入采购环节，把ISO14000列入多类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以带动更多的企业追求绿色发展²³⁶。

230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61

231 同上

232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5

233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9

234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5

235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p58

236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p59

3) 实施责任采购, 按照“统一标准、分级管理”的原则, 进一步规范采购管理制度、交易规则、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 加强对供应商的环保、安全等资格审查²³⁷。

4) 中国银行总部人均能源耗用量²³⁸。

项目	2010年
人均耗电量(千瓦时/年)	6,082
人均耗水量(吨/年)	36
人均耗气量(立方米/年)	46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 2010年度, 按照《中国建设银行供货商管理规程》开展供货商管理工作, 在公务用车、IT设备、办公用品等商品的采购中, 要求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引导供货商诚信经营、合法纳税, 遵守劳动保障法规, 履行其社会责任²³⁹。

2) 发展电子银行业务, 推出了包括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在内的多种渠道交易方式, 客户可通过多种交易模式办理转账、缴费、理财等各种非现金类业务, 为客户提供了低成本、低能耗、高效率的金融服务, 帮助客户降低交通能源的消耗, 同时, 也减少了在办理交易过程中的纸张、油墨等易耗资源的使用²⁴⁰。

3) 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 尽量减少人员出差, 提倡视频会议、压缩现场会议, 利用办公信息网络, 减少纸质文件的制发印制数量, 在办公区域实施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26摄氏度、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高于20摄氏度的标准等节能措施, 降低能源消耗²⁴¹。

4) 2010年, 在全行范围开展环境指针数据的统计工作, 并将从2011年开始, 逐步建立环境指标的报送统计制度, 并以此为基础监控和加强全行节能减排工作的管理和规范²⁴²。

5) 参与了“地球一小时”全球环保公益活动。3月27日晚8时30分至9时30分, 该行总部及北京、上海、天津等16个分行的办公大楼关闭照明一小时, 以实际行动支持“地球一小时”全球公益活动, 以此倡导节能减排, 应对气候变化²⁴³。

6) 2010年, 汽油、煤、水、电等能源消耗的增长速度分别为-14.45%、

237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 p49

238 2010中国银行社会责任报告, p58

239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 p22

240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 p44

241 同上

242 同上

243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 p46

-18.92%、3.33%、4.15%。能耗数据如下（注：“公务用车耗油量”指标暂不含总部数据，部分指标暂不包含少数分行的数据）²⁴⁴。

环境指标	2010年
公务用车耗油量（万升）	4,558
煤的使用量（万吨）	15
水的使用量（万吨）	2,234
天然气的使用量（万立方）	3,796
电的使用量（万度）	93,885
召开视频会议的次数（万个）	2.17

4 中国农业银行²⁴⁵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 加快电子银行服务渠道体系建设，创新业务品种，优化业务流程，致力于降低金融服务碳排放。2010年，电子银行客户总数达1.5亿户，电子渠道交易笔数占全行总交易笔数的比重为56.3%，比2009年增长6.5%，在降低纸张、油墨、水、电、油等资源消耗，减少碳排放，节省客户交通费用及时间等方面的综合作用日益突出。

2) 2010年，为支持国内中小企业参与清洁发展机制（简称CDM）有关项目的开发建设，专门制定《清洁发展机制顾问业务操作规程》。新增CDM顾问项目5个（3个生物质发电项目和2个水电项目）。

3) 办公无纸化。在全行推广综合办公信息系统（SOI），实现收文、发文、签报、督办、档案管理电子化运转，做到了各种公文“一次录入、永久存档，一人录入、全员共享”。

4) 会议视频化。加快全行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尽可能地采用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各类日常性工作会议。目前，该行视频会议系统已普及全辖各二级分行和部分支行。

5) 节能常态化。在全行上下开展厉行节约、勤俭办行活动，制定实施节能降耗办公方案；在基建装修、网点改造过程中选用绿色环保材料，降低对环境的污染；倡导“低碳生活”、“绿色出行”。

5 交通银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1) 开展绿色信贷，利用信贷杠杆减少经济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倡导电子银行，通过高效电子渠道为社会提供低碳节能的金融服务；实施绿色运营，采取各类

244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4

245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10

措施减少经营活动的能耗；热心绿色公益，参与各类碳中和活动，促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²⁴⁶。

2) 总行2010年人均能耗情况如下²⁴⁷：

能耗	2010年
用水（吨）	115.9
用电（万度）	1.2
用气（立方米）	369.9
公务车百公里油耗（升）	14.98

注：以上能耗数据由该行总部所属交银大厦、锦明大厦楼宇工作的人员计算得出。

6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1) 四种方式处置废弃物：一是对于ATM机具、POS机等电子设备，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与有关设备生产厂商签订协议，由厂商集中进行专业处置和回收；二是对于办公电脑等设备，交行政管理部门按规定统一处理；三是对于废弃硬盘等磁介质实施消磁处理后交行政管理部门统一处理；四是对于不涉及机密的纸张等废弃物进行粉碎处理，对于涉及机密的纸张等废弃物定期统一交由办公室按规定集中销毁。2010年，全行废弃物总重量约为655,545公斤²⁴⁸。

2) 内部刊物《中信银行》月刊年内出版刊物11期，其中10期刊发了“环保”专题板块，全年共计占用54个版面宣传环保知识和环保理念，在内部掀起了一股关注环保、关注绿色、提倡节约的思想浪潮²⁴⁹。

3) 在内联网上开通了“社会责任”专题板块，定期更新，为行内员工交流探讨开辟了平台和园地²⁵⁰。

4) 内部能耗数据见表格²⁵¹：

项目	2010年	增加	增幅
市政用电量（万度）	10853	22.90	0.21%
市政用水的耗用量（万吨）	133.40	20.80	18.47%
复印用纸采购量（包）	177,347	-14191	-7.41%
纸质帐单消耗量（万封）	2,785.00	-447.15	-13.83%
公务车汽油消耗量（万升）	180.39	26.49	17.21%

246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7

247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2

248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3

249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12

250 同上

251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6,53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1) 推广无纸化服务²⁵²。

2) 制定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绿色办公管理措施，并将绿色办公理念融入到了员工日常工作和生活之中，进一步增强了员工的能源、资源忧患意识、带头节约意识，营造了浓厚的节能环保氛围²⁵³。

3) 2010年，民生银行新增绿色办公管理措施²⁵⁴：

- 将步行梯“隔层开启照明灯”的节能措施改为安装感应节能灯照明；
- 减少使用电梯的频率，建议员工在上下班或者在电梯使用高峰时，尽量走步行梯；
- 员工用餐，按需取用，对浪费粮食的行为予以制止并通报批评；
- 调节公务车燃油额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 合理安排办公家具的使用，尽可能利用调剂库存的办公家具。

4) 2010年办公消耗资源情况内部能耗数据如下表²⁵⁵：

指标	2010年
人均用电量（度/人）	3,207
人均用纸量（千克/人）	10.2
人均用水量（吨/人）	30.5
办公废弃电脑回收处理量（台）	2,650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2010年，4万多名行员实现使用电子账单。截至2010年底，信用卡电子账单客户较2009年底快速增长97%，全年减少账单用纸约1.15亿张²⁵⁶。

2) 2010年3月，下发了《关于推行绿色低碳运营有关举措的通知》（简称绿色低碳运营十四条），指导全行开展绿色低碳运营工作。4月份，成立了绿色低碳运营工作小组，负责全行绿色低碳运营工作的执行、评估、监督和检查工作²⁵⁷。

3) 举办了以“绿色低碳”为主题的第六届企业文化节，通过开展“百年招银林”植树、参与WWF“世界一小时”熄灯、绿点子征集、绿色征文等活动，在全

252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7

253 同上

254 同上

255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8

256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6

257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3

行范围内宣扬绿色理念²⁵⁸。

4) 在办公电脑上设置节能选项、进行节能灯管改造、控制办公区域照明时间、设置空调运行温度限制；进行节水型自动感应水龙头改造，在办公及营业场所的水龙头、饮水机旁粘贴明显标识等措施，提示节约用水、按需取水；对各类办公用纸采用集中管理、集中领用制度，控制办公用纸的使用。设置明显标识，提示员工多面复印和打印；减少各类内部书籍、刊物、学习资料的印制和发放，采用电子版本替代；逐步配备使用无纸化传真系统²⁵⁹。

5) 利用电视电话会议系统、“一事通”办公系统进行电子化办公，加大新系统的开发力度。总行法律与合规部的合规风险管理系统在全行上线运行，实现法律合规审查及制度评审等工作的电子化²⁶⁰。

6) 在上海大厦与张江银行卡产业园区信用卡中心项目建设过程中，引进绿色建筑认证评分体系——LEED国际绿色建筑认证体系²⁶¹。

7) 集中采购工作推行“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理念。在对采购产品和供应商综合评价中考虑绿色采购和环保采购。联想集团在微机笔记本项目中回应该行提出的微机笔记本回收方案并承诺提供资产回收服务；在ATM机及循环机项目要求供应商提出旧机回收计划；总行办公家具采购文件中明确提出产品功能、环保等方面的要求²⁶²。

8) 2010年人均办公耗电量2526千瓦时、人均办公耗水量59升²⁶³。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LTD.

1) 完善网上银行功能。推出个人网银实时跨行转账、他行账户信息查询、账户信息查询签约认证网关、信用卡跨行预借现金以及企业网银跨行账户管理等服务。新增电子票据功能，向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提供符合该系统要求的各项电子票据业务。创新手机银行业务²⁶⁴。

2) 2010年，将节能减排贷款业务作为信贷投放重点之一，在《兴业银行年度信用业务准入细则》优先支持节能减排业务。在绿色金融服务领域，坚持专门团队、专注研究、专业服务，逐步实现了全流程、宽领域的发展，形成了节能减排融资服务与排放权金融服务两大产品系列。先后推出“8+1”种融资服务模式，并为

258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3

259 同上

260 同上

261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4

262 同上

263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07

264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39

碳交易前中后各环节量身定制金融服务。节能减排“8+1”融资服务包括：节能减排技改项目融资模式、CDM项下融资模式、EMC（节能服务商）融资模式、节能减排设备供应商买方信贷融资模式、节能减排设备制造商增产融资模式、公用事业服务商融资模式、融资租赁模式、排污权抵押融资模式、多元化融资模式²⁶⁵。

3) 碳金融综合服务：①购碳代理财务顾问业务，已促成多个项目签署碳减排量销售协议；②碳资产质押授信业务，将减排企业出售碳减排量尚未实现的收入视为一种资产作为融资担保，旨在帮助减排项目业主盘活未来碳资产；③开出首笔碳交付保函，项目业主借助银行信用提前收到销售款项，实现了碳资产管理和企业低成本融资的结合；④为国内首单自愿碳减排交易资金提供存管与结算服务²⁶⁶。

4) 2010年下半年开展赤道原则制度体系实施效果评估工作，并进行优化调整。选取若干实施赤道原则的重点分行开展“赤道原则执行一周年‘回头看’分行调研”，论证赤道原则工作实施情况。以项目审查为契机，统筹总分行资源，加强对分行项目的指导力度和总分行互动工作模式，包括对分行提供全面咨询服务，对认定为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制定周期跟踪的服务计划，尤其是针对具体项目，由总行派员与分支行人员同步赴项目现场开展实地调研，进行“实战型”培训。编写项目案例学习教材，进一步提高该行各级机构业务操作水平²⁶⁷。

5) 制定《办公节能管理办法》²⁶⁸。

6) 加强节能和绿色采购工作，在同等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条件下，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新产品²⁶⁹。

7) 细化日常能耗管理要求。各部门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一般不低于26℃，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一般不得高于20℃；办公室、会议室等办公区域，做到无人时不开空调，开空调时不开窗，会议前30分钟开启空调²⁷⁰。

8) 节约办公开支完善电子工作流程，倡导无纸化办公；提倡双面用纸，尽可能使用再生纸；使用通用耗材替代原装耗材²⁷¹。

9) 倡导低碳出行，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培养驾驶员节油减排的良好习惯；对公务用车定期保养，确保车辆的最佳状态，减少油料浪费；提倡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骑自行车或步行上下班，杜绝公车私用²⁷²。

265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0

266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1

267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72

268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24

269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4

270 同上

271 同上

272 同上

10) 总行大楼节能改造、成都分行照明灯具改造²⁷³。

11) 2010年3月27日, 总行以及分布在全国的500多家经营机构和20000多名员工共同加入“地球一小时”公益环保行动, 总、分、支行所有楼宇Logo广告牌照明、办公场所照明、宣传广告牌照明同时熄灭²⁷⁴。

12) 兴业银行组织的各类培训情况表²⁷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机构	培训方式	培训场次	培训人数
总行	内部专题培训 (面向总行)	5场	85人次
	内部专题培训 (面向分行)	10场	709人次
	项目现场培训	10场	212人次
	我行网站培训	在网站上特别设置6个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案例资料	
分行	内部专题培训	36场	6695人次
	内部考试	2场	677人次
	现场走访	19场	1047人次
	内部网站培训	如济南分行可持续金融职能部门将赤道原则知识、制度、流程等重要内容进行整理, 并上传至分行在线培训网站, 方便员工学习。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营业网点、办公室楼宇装修选用环保建材。实行集中采购, 对供应商的绿色资质予以考量²⁷⁶。

2) 推行视频会议系统, 优化商务差旅管理²⁷⁷。

3) 推行无纸化办公; 使用节能灯, 尽量采用自然照明; 按照国家节能规定设定空调温度; 拒绝一次性餐具, 二次纸张合理利用; 减少空调、计算机、复印机等用电设备待机能耗, 及时关闭用电设备²⁷⁸。

273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 (2010), p55

274 同上

275 兴业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276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57

277 同上

278 同上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打造开放式网络缴费平台，倡导“绿色缴费、低碳生活”，通过面向第三方合作伙伴推出的开放式金融服务平台，银行卡网上缴纳水、电、煤气、手机、固话和供暖等各项公共事业费用，实现“绿色缴费、低碳生活”²⁷⁹。

12  北京银行²⁸⁰
BANK OF BEIJING

1) 营业网点环保改造。设计和装修均选用节能型环保材料，杜绝已经被实践证明容易造成室内环境污染的施工工艺；要求施工单位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减少和降低施工中粉尘、噪音等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和破坏，并制定措施降低水、电的消耗，避免浪费。

2) 日常办公管理。物品采购时选用高效节能、有环保标志的产品；实行部门专人领用、管理，纸张、文具，按照人员编制定额、定时发放，并将相关费用计入各部门办公费用，提倡以旧换新、杜绝浪费；通过应用电子办公系统，实现收发文件、公文批阅的无纸化，降低纸张使用率；倡导节约用电，营造绿色办公环境，降低碳排放量。

13  华夏银行
HUA XIA BANK

1) 2010年共开展节能减排专项培训9次，参训机构包括总行公司部、总行信用风险管理部、各分行管理层及8家分行的营销和审批部门，参训人员总数近900人²⁸¹。

2) 建设电子平台，推行无纸化办公。全行办公自动化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后，减少了纸张的使用。信用卡中心取消纸质密函打印和寄送，推广绿色电子账单、重复利用退件物料²⁸²。

3) 坚持采购绿色环保、节能低碳办公产品，减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倡导员工形成节约水电、非正式文本双面打印等习惯²⁸³。

4) 打造“绿色数据中心”²⁸⁴。

279 中国光大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14

280 北京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7

281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47

282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49

283 同上

284 同上

14  深圳发展银行²⁸⁵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1) 节约用电。公共照明实行自动控制模式。2010年,对自有物业楼层等公共照明进行改造,年节约电费约20余万元。使用节能灯具。将自有物业中能耗大的石英灯改造成节能灯,将9W节能灯换成了7W。2001年以来,先后将自有物业近千块机械电度表换成精确的电子电度表,加装电表近百块,实现了所有分支负荷均有计量。改善自有物业机房通风。减少空调运行时间,节电达60%~80%。扶手电梯节能改造。在扶梯上安装传感器和变频器,无人乘坐时,以1/5的速度运行,节电率达30%左右。

2) 节约用水。改造马桶蓄水箱,保证冲洗效果的前提下节水约5%;减小洗手盆水龙头出水量和缩短出水时间,节水量约5%;调整洗手间蹲厕和小便器适当的冲水时间和水量,节水量约5%。

3) 控制车辆使用。每年检视车辆配置方案,控制车辆配置标准和增长数量,并提倡员工多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建立车辆使用台账,限制公务用车执行任务的时间及地点,不得随意中途改变。

4) 节约办公费用。实现全行视频会议系统互联互通,尽量利用视频、电话系统召开会议,减少不必要的差旅。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总行召开视频会议349次,减少现场参会人员3200多人次。按每人1600元差旅费用计算,节约会议差旅费用500多万元。提倡节约和循环使用纸张等办公用品,推行“邮件文化”和无纸化办公,实施政务审批线上化,节约大量办公用纸。

15  南京银行²⁸⁶
BANK OF NANJING

1) 选用环保建材,使用节能灯,循环使用纸张,减少空调使用频率,降低各类电器待机能耗,优化OA系统提倡无纸化办公,科学安排公车使用降低油耗,推广视频会议减少异地往来的交通耗能。

2) 推进电子银行业务,移植并运用信息科技的新技术,摆脱对物理网点的依赖,节约人力、物力,降低业务能耗,提高业务效率。2010年电子银行业务对柜面业务的替代率已超过60%。

3) 2010年,全行人均办公耗电量2894千瓦时,比上年度降低1.83%,人均公务用车耗油量152升,比上年度降低5.6%。

285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27

286 南京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 p25

16



宁波银行²⁸⁷
BANK OF NINGBO

1) 总行大楼为无烟大楼，禁止所有人员在大楼内吸烟。
2) 要求内部员工自带水杯，不使用一次性水杯和瓶装水。
3) 通过正式通知、OA办公系统、内部论坛、网站、讲座、志愿者活动等对员工进行节能意识培训和教育。

4) 开展“开源节流”活动。我们从水、电、纸张、办公易耗品等方面入手，增加使用效率、节约使用数量。要求员工随时养成随手关灯、关闭水管，外出关闭电脑习惯，随时关闭门厅、走廊等照明系统；倡议员工在午休时关闭电灯和电脑等电子设备，提倡双面打印、并将单面打印的纸张用来传真；对室内温度进行监测，控制空调开启时间等等。

5) 增加科技投入，对办公系统进行改进与升级，实行无纸化办公，降低资源消耗，提高工作效率。

6) 在网点装修改造时，考虑到资源的综合利用和节能环保问题，优先选购无毒、无害的可循环利用的环保材料。

7) 倡导电视电话会议，全行、条线或团队会议尽量采用电视电话会议，降低参会人员的出行与住宿成本，利用视频电话对人员进行面试、监考。

十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1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1) 报告期内，共举办或参与各类社会责任论坛和研讨会20余次，深化了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与交流²⁸⁸。

2) 深入机关、企业、商会、校园、社区开展“低碳生活、绿色银行”、“参与绿色金融，畅享低碳生活”等一系列宣传推广活动，将低碳生活理念和创新服务模式渗透给各类客户²⁸⁹。

【案例】4月，金融时报“2010中国低碳经济论坛”²⁹⁰。

【案例】6月，世界自然基金会（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简称WWF）、国家林业局“与绿色中国共成长暨WWF来华开展合作30周年论坛”；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国务院参事室“2010年中国绿色工业论坛”。

287 宁波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24~25

288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1

289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9

290 中国工商银行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1

【案例】7月，联合国全球契约中国高层论坛。

【案例】9月，中国银行业协会社会责任研讨会；润灵环球责任评级“2010A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与社会责任投资高峰论坛”；与高盛集团联合举办“绿色信贷-环境市场”交流会。

【案例】10月，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绿色信贷交流会谈；碳信息披露项目（CDP）2010中国报告发布会。

【案例】11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计部“中外银行绿色信贷实践交流会议”；中国GRI报告者会议；搜狐网举办的“低碳企业责任行动”活动。

【案例】12月，该行与挪威船级社联合举办“绿色航运论坛”；人民网“2010年人民网企业社会责任高层论坛”；21世纪经济报道“2010中国企业公民论坛”；中国新闻周刊“企业社会责任国际论坛”；WTO经济导刊“第三届社会责任报告国际研讨会”。

2 中国銀行 BANK OF CHINA

未见披露对同行、客户的相关倡导活动。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1) 2010年6月，在企业年金管理机构中发起了“绿色经营、低碳投标”的倡议，得到了商业银行企业年金业务联席会议10家成员单位的赞同，共同发出了《关于提倡“绿色经营、低碳投标”的倡议书》。在倡议书中，倡议全社会包括政府、媒体，以及所有参与企业年金管理的机构都应积极向客户宣传“绿色经营、低碳投标”，贯彻国家节能、环保、低碳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倡议书提出，应积极引导客户接受简化标书和电子标书，降低纸质标书印制标准和数量，鼓励采取非现场招标、绿色招标、电子化招标等更加低碳、环保的招标方式。各企业年金机构应践行“绿色投标”，杜绝高档印刷和华丽包装，共同向客户推介、推广使用普通纸、简装、黑白印刷印制标书。在降低印制成本的同时，共同营造一个低碳、节约的投标环境²⁹¹。

4 中国农业銀行²⁹²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 全行员工从自身做起，参与各类公益环保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环保

291 中国建设银行2010社会责任报告，p45

292 中国农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112

理念，保护地球家园。

【案例】宁夏分行积极参加义务植树、农田基础建设。2010年，共有4,800多人参加各地植树造林以及农田基础建设，投入绿化费共计50余万元，其中参加环保植树项目5个。

【案例】2010年6月5日（世界环境日）当天，湖南分行组织50多名员工参加“保护母亲河，万人环城跑”公益活动，宣传环保知识，展示农行形象，以实际行动保护张家界母亲河——澧水河。

【案例】苏州分行为更好地迎接世博、宣传世博、服务世博，组织开展了骑自行车迎世博活动，让广大员工通过骑车接力赛方式，较好地感受、体验和宣传了世博“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主题精神。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组织参与多种形式的环境公益活动。

【案例】植树造林——（1）宁夏区分行“十年艾依安康树，百年交行幸福林”；（2）山东省分行“爱心树”；（3）宁波分行的青年志愿者们在开展植树造林活动后开心合影。

【案例】“地球一小时”——（1）深圳分行“守护地球母亲一小时，低碳让生活更美好”；（2）总行客服中心员工回收废旧电池支持环保；（3）徐州分行活动大屏幕。

【案例】“爱心折凳大派送”，该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在世博园区内派发折凳——（1）游客对这一活动热情欢迎；（2）该活动鼓励游客循环利用折凳，节约资源。

6 中信銀行 293 CHINA CITIC BANK

开展宣传活动，带动供应链共同关注环境变化²⁹⁴。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推动供应商履行社会责任，在集中采购中，将绿色环保作为重要指标。项目招标文件、采购合约的《技术质量要求》均详细列明技术环保标准，规定优先选用具有能效标识、绿色节水认证和环境标志的产品。2010年，绿色采购总额达到7.6亿

293 交通银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22

294 中信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14

元，包括环保建材、办公家具、服装等符合国家环保技术标准要求的产品²⁹⁵。

8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1) 发行绿色文明生态理财产品——“金葵花”安心回报系列之生态文明特别理财计划。该产品特色在于该行接受客户委托将理财资金运作的超额收益部分，通过北京环境交易所碳交易平台购买二氧化碳排放抵偿额度。同时还可以根据客户需要，在产品结束后为客户定制“招商银行绿色生态文明护照”作为纪念。护照将向客户提供国际标准的个人定额碳减排标志，记录客户的环保贡献²⁹⁶。

2) 组织持卡人在壹基金各项公益活动中参与义工体验，在壹基金典范工程、支援四川灾后重建、支援西南旱灾项目、关爱自闭症儿童、关爱智障群体、关爱留守儿童等等项目和行动中，为壹基金提供支持和配合²⁹⁷。

3) 招商银行全资附属公司永隆银行自2006年起，每年均赞助支持环岛行比赛，2010年组队参与“绿色力量第十七届环岛行比赛”，并完成全程50公里的赛事，以行动实践银行界对环保的承诺及支持。该行组织员工参加香港新界北区的湿地公园自然环保义工活动，清除林育区的杂草、秕草，还原湿地公园绿草如茵的本色²⁹⁸。

4) 截至2010年11月末，与招行壹基金爱心信用卡相关的招行企业捐款以及号召持卡人捐款总金额近370万元。同时，为提供持卡人更多参与公益活动的机会，该行将1天义工体验计划作为壹基金爱心卡特色功能之一²⁹⁹。

9 兴业银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1) 通过项目实地调研，从总分支三个层面，逐步提高客户对赤道原则及可持续金融的认知度和接受度。开发建设“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模块”，提高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水平与效率，在此基础上，加强内部能力和公众交流机制建设，通过可持续金融培训和项目指导，加强员工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能力，提升客户可持续发展理念，并帮助客户提高环境与社会绩效水平³⁰⁰。

2) 提出了“绿色金融，赤道银行——兴业银行诚邀您少用纸，少开车，减少‘碳足迹’，多用电子银行，享受‘精彩e生活’！”的口号，以电子银行积分抽

295 中国民生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28

296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46

297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8

298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51

299 招商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38

300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74

奖、有奖问答、交易有奖等形式，倡导客户节约资源，提高电子银行使用率³⁰¹。

3) 将“绿色金融——共创美好生活”作为品牌形象的传播主题，通过电视、平面、网络的传播，宣传和倡导绿色金融理念。为进一步加深公众对“绿色金融”的理解，还对平面、网络广告进行了重新设计，引入低碳信用卡、节能减排贷款实施成效等践行绿色金融中的实际案例，形成系列广告突出该行持续不断地推进节能减排，践行可持续金融的举措，呼吁公众加入“低碳生活”³⁰²。

4) 与媒体合作。与新浪网合作倡导广大网友关注气候问题，影响人群超过2700万人次；冠名《21世纪经济报道》低碳周刊，关注低碳经济，影响受众超过1000万人次；2010年6月3日，与搜狐网绿色频道合作举办“绿色竞争力营销讲堂”，传播受众超过1000万人次；2010年8月，应邀派员接受福建电视台专访，介绍该行在绿色金融领域所做出的努力，向公众宣传低碳生活理念³⁰³。

5) 协办“第二届珠三角工商领袖峰会暨中小企业服务日绿色经济专场”，向参会的500多家企业宣传推介绿色信贷业务³⁰⁴。

16) 以实施赤道原则为契机，运用信贷手段，引导和督促借款人提升环境与社会绩效管理能力和防范风险，履行社会责任。一方面，通过赤道原则适用性审查为借款人提供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指导，提升借款人可持续发展意识培养和能力。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共对577笔贷款项目进行了赤道原则适用性审查，所涉项目总投资近6000亿元。另一方面，对于经认定属于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融资，该行提供项目全周期的以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为核心的可持续金融服务，包括在项目前期审查阶段、环境与社会风险尽职调查、审查及贷后管理等阶段，形成总分支三级联动机制，参与项目审查，加强与借款人就项目环境与社会绩效与内部管理机制建设的沟通，以“实战型”的方式提升借款人可持续发展意识和能力。截至2010年12月31日，认定属于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共计75笔，项目总投资额为993.65亿元，涉及74个客户³⁰⁵。

7) 2010年3月12日，应邀派员参加中共中央党校战略研究所“低碳金融与中国战略转型课题组”调研；2010年4月，应邀参与环保部政研中心《钢铁行业绿色信贷指南》意见征求工作；2010年7月23日，应邀派员参加环保部政研中心组织的《2009绿色信贷年度报告》编写研究会；2010年8月，董事会秘书唐斌应邀参加《银行家》杂志社主办的2010年中国银行业论坛——“后危机时代的银行业转型暨2010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评价报告发布会”，并以“绿色理念与银行商务模式

301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43

302 同上

303 同上

304 同上

305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3

创新”作主题发言；2010年9月9~10日，应邀派员参加由环保部环研中心和四川银监局联合主办的“可持续银行业务培训班”并介绍该行经验；2010年11月30日，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华兵应邀参加由银监会主办的“中外银行绿色信贷实践交流会”，并介绍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的实践与探索；2010年2月1日，行长李仁杰应邀与国际金融公司（IFC）就提升银行可持续金融产品创新能力、赤道银行项目融资合作等主题进行交流；2010年4月，与到访的中信银行交流该行实施赤道原则的经验；2010年6月2日，副行长康玉坤应邀与南非标准银行交流银行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就推进赤道原则在新兴市场国家的采纳达成共识；2010年6月上旬，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华兵应邀赴美参加赤道原则年度大会以及由国际金融公司（IFC）年度学习大会；2010年7月21日，应邀与日本瑞穗实业银行可持续发展室就赤道原则在中国的推广举行电话会；2010年10月26日，法律与合规部总经理华兵应邀参加“2010年银银平台合作论坛暨中国商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战略研讨会”，并在会上介绍该行可持续金融理念与实践，强调赤道原则、绿色金融是银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最佳选择；2010年11月，董事会秘书唐斌应邀参加“全球可持续发展领袖论坛2010”，并就兴业银行的可持续金融实践做主题发言；2010年4月17日，董事会秘书唐斌先生应邀“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MBA十周年”系列活动，并做《点绿成金：以金融创新推动可持续发展——以兴业银行为例》的主题演讲³⁰⁶。

8) 2010年，在央视广告中引入“赤道原则”与“绿色金融”理念，广泛提升公众意识³⁰⁷。

9)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共开展各类赤道原则培训近百场。从管理层理念培训到执行层操作能力建设，从总行制度体系完善到分行工作流程优化，从重点分行开展案例培训到新设机构（如兴业金融租赁公司）理念普及，从理论培训到项目现场培训，从定期编制《赤道原则工作简报》到持续更新维护该行官网“可持续金融”栏目，注重结合总分行及客户的不同需求，多层次、多渠道加强全行理念宣贯与能力建设，逐步形成适合该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培训体系，实现对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内部能力的有效提升³⁰⁸。

10) 推广低碳信用卡。2010年，为倡导“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鼓励广大信用卡客户参与绿色消费。截止2010年底，发卡量已突破11万张，累计购买碳减排量超过2万吨，相当中和了14.3万人乘坐飞机飞行1000公里产生的碳排放量，推动了“环保低碳”概念的普及与传播³⁰⁹。

11) 针对房地产行业信托理财产品，要求开发商做好资金的合理使用，不能

306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66

307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67

308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80

309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2

用于国家严令禁止的行为（如“囤地”），并将房地产可持续发展以及该行理财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作为该行开发产品的首要出发点，在获取利润的同时关注人与自然、环境、社会和谐共处的良好关系。针对以五大电力公司债权为对象的信托理财产品，尤其对于风能项目，该行在产品开发时充分考虑该行作为“赤道银行”的职责，通过与五大电力公司的充分沟通，助力电力行业可持续发展；同时，通过零售理财产品向社会公众宣传可持续发展理念；针对钢铁行业信托理财产品，在对钢铁企业资金用途的约定中明确要求其中一部分资金应用于节能减排³¹⁰。

【案例】2010年6月，深圳分行与深圳市科工贸信委、金融办、循环经济协会共同举办了“低碳经济与绿色金融”论坛，邀请到上百家循环经济行业内的优质企业，推广该行绿色金融产品。

【案例】长春分行在开业当天与吉林省发改委、省金融办联合主办了吉林省低碳金融论坛，并与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签订了节能减排框架合作协议。

【案例】2010年1月6日，石家庄分行与河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同举办以“绿色·合作”为主题的“河北省国资委出资企业与兴业银行石家庄分行第一次联席会暨节能减排与企业融资专题报告会”，以推动落实双方签署的综合授信200亿元的合作协议。

【案例】2010年5月，杭州分行与浙江省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举办“绿色浙江·生态经济”浙江省节能降耗政银企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发展节能减排融资业务，通过实际行动承担起保护环境、构建人与社会、自然和谐的社会责任。

【案例】2010年5月，杭州武林支行在杭州下城区社区组织了低碳生活宣传系列活动，通过开办低碳生活知识讲座，举办科普图片和废旧物品与再生资源作品展，放映低碳生活宣传片，开展低碳知识竞赛系列活动等形式，增进了社区居民对低碳生活的了解³¹¹。

10 浦发银行 SPD BANK

1) 发布《建设低碳银行倡议书》³¹²。

2) 以“低碳，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开展第三次浦发银行全行志愿者日活动³¹³。

310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52

311 兴业银行可持续发展报告（2010），p31

312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7

313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50

3) 参加国家发改委能源所编写《能效及可再生能源融资指导手册》³¹⁴。

4) 推广电子银行金融服务, 通过自助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呼叫中心、电子对账单等电子服务渠道, 发挥金融资源优势, 构建绿色渠道, 从而引导1600余万广大个人及公司客户群体一同参加到环保行动中, 减少纸张消耗、减少客户办理业务在途二氧化碳排放、提升效率减少社会资源占用, 促进了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³¹⁵。

【案例】2010年, 太原分行举办了“中小企业与低碳经济发展论坛”, 邀请山西省青年志愿者协会、太原市科伟科技投资创业管理有限公司和40余家科技环保型企业参加, 通过与山西省高科技型、低能耗型企业的沟通分享, 解读低碳经济政策及对广大中小企业的影响。

【案例】2010年天津分行作为唯一金融机构, 参加“天津市开发区节能服务战略合作联盟”, 提供节能改造融资服务, 并以合同能源管理为切入点, 与中兴能源、天津滨海能源以及政府一同探讨适合天津滨海新区节能减排发展的道路³¹⁶。

11 中国光大银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1) 为节能减排领域具有融资意向的中小企业研发了“光合动力”低碳金融服务套餐, 重点服务于合同能源管理领域的节能服务商和设备提供商、已在联合国成功注册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企业和拥有林权、排污权等绿色权益的中小企业, 缓解其融资难题, 通过支持实体经济推动我国低碳经济的发展。利用金融服务平台, 逐步向社会普及低碳生活理念³¹⁷。

2) 携手北京环境交易所创新推出了绿色零碳信用卡产品。该卡具有卡片可回收、碳足迹计算器、邀约购碳计划、环保账单等六大独特的绿色环保功能, 意在从人们日常生活消费入手, 培养大众环保意识, 倡导低碳生活, 实现自愿减排³¹⁸。

12 北京银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披露对客户和同行的倡导信息。

314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2

315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3

316 浦发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p61

317 中国光大银行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p14

318 同上

13 华夏银行

参加法国开发署组织的节能与可再生能源的专项培训，参加世界银行节能融资年会，参加亚洲开发银行、北欧投资银行、德国复兴信贷银行及中国财政部、发改委组织的多次相关培训和专题研讨会²⁸³。

【案例】武汉分行联合武汉生物工程学院举办了在校大学生“编织时尚舞动青春第七届环保服装大赛”，增强大学生的环保节约观念³¹⁹。

14 深圳发展银行

启动“书送爱心、亮绿未来——捐书赠节能灯计划”，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向银行客户及普通民众征集图书，并赠送10万支国家“绿照工程”的中标节能灯管，将环保理念在受众群体中传播³²⁰。

15 南京银行

未见披露对客户和同行的倡导信息。

16 宁波银行

未见披露对客户和同行的倡导信息。

十一 海外投资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³²¹

2010年，中国工商银行海外投资的主要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的开发、矿产开采和加工制造业，投资的主要地区和国家包括安哥拉、博茨瓦纳、阿根廷、澳大利亚、美国、委内瑞拉、日本、新加坡、哈萨克斯坦、尼日利亚、俄罗斯、赞比亚等。贷款总数450亿元，占总贷款的比例为0.66%，比2009年增加50%。

中国工商银行在2010年没有制定新的海外投资贷款的环保政策，但声明在海外

319 华夏银行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p49

320 深圳发展银行2010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p31

321 中国工商银行《2011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问卷

投资过程中遵循的环境标准为我国和东道国之间的高标准，并遵循国际标准。但未设置专门的部门来负责海外投资贷款的环境事务。

中国工商银行在对外投资贷款的管理是基于绿色信贷分类管理的大前提下更加审慎的分析和判断后严格管理的。并且声称在对外投资贷款过程中没有对国内限制发展的行业（“两高”进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在对外投资贷款中充分考虑对当地宗教、风俗、文化的影响。如参加中东地区银团时，根据当地文化和商业习惯，采用伊斯兰融资模式等。并且通常会聘请律师就项目中涉及劳工权益保障方面进行审核。并为当地弱势群体提供能力建设 and 就业机会，如在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的贷款项目中，均要求项目执行中需包含一定比例的当地员工进行参与。当被问及有没有建立申诉机制，对有争议或项目所在地公众提出申诉的项目进行答复和解决时，工行答复为：设置公共关系部门，专门应对媒体及公众提出的各类问题。

工行称高度重视对中国的国际声誉的潜在影响。首先防范政治风险，确保获得国外政府和环保部门批准，并遵守国际环境公约等，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其次防范政策风险，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并符合东道国的法律法规；最后防范业务风险，通过综合考量借款人和担保人能力，通过结构安排确保贷款安全性，提高银行国际竞争力及中国的国际声誉。

中国工商银行称近3年的海外投资贷款项目在环保和社会方面没有受到过争议。

2 中国銀行 ³²² BANK OF CHINA

1) 截至2010年末，境外机构公司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7,036.98亿元，其中港澳台地区4,539.17亿元，其他国家和地区2,497.81亿元。

2) 2010年，支持中石化、国家电网公司、中海油等国内企业完成海外并购贷款项目25个。

3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5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6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7  中国民生银行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8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9  兴业銀行
INDUSTRIAL BANK CO., LTD.

暂无海外投资贷款业务。

10  浦发銀行
SPD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1  中国光大銀行
CHINA EVERBRIGHT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2  北京銀行
BANK OF BEIJING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3  华夏銀行
HUA XIA BANK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4  **深圳发展银行**
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暂无境外投资贷款业务。

15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16  **宁波银行**
BANK OF NINGBO

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附录2 争议案例³²³

一 瑞气田和输油管道项目——缅甸

概 况

瑞（缅甸语意为金）项目承载着缅甸西部若开邦州的水下天然气开发和油气双管的建设，该管道运输瑞气田的天然气以及从非洲和中东进口的石油到中国东南部。

瑞气田：以韩国大宇国际为首的四家印度和韩国公司组成的财团联手对孟加拉湾A-1和A-3块气田进行天然气开发。该项目将由一个离岸生产平台，一个水下输气管道和一个建在若开邦沿岸皎漂镇的岸上天然气终端，将耗资约37.3亿美元。该财团预计每天将提取5亿立方英尺的天然气。

油气双管道：之后，天然气将通过一条横穿缅甸的管道被输送到中国西南部地区（可能最终至广西南宁），该管道由中石油修建，总长约2800千米。该天然气将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所属的中国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分配。据估算，缅甸军政府在未来的30年间将从中获益至少290亿美元。

与天然气管道一起，中石油计划修建一条双线并行输油管道。该石油管道将输送非洲和中东的石油到中国，这样便绕过行船缓慢的马六甲海峡。2009年10月，中石油开始在若开邦的皎漂镇建设深海港口和原油码头接收石油。771千米长的石油管道可能每年将运输2200万吨石油到中国东南部的云南省。中石油拥有该管道项目50.9%的股份，缅甸军政府控股的缅甸石油和天然气公司拥有49.1%的股份。预计石油管道的建设成本约15亿美元，天然气管道的建设成本在10.4~19.5亿美元。另外，中石油使用该管道每年将向缅甸政府支付1.5亿美元的过境费。管道合约预计运营20~30年，中石油因此将支付给军政府高达45亿美元的过境费。

该管道在进入中国之前将穿越整个缅甸中部，从若开邦通过马圭省、曼德勒省和掸邦。

项目回顾

2000年8月，韩国的大宇国际与缅甸石油天然气公司签署了一份产品分成合

同，对若开邦水下天然气进行勘探、生产和销售。

2004年1月，大宇宣布在离岸的A-1块气田发现了商业规模的天然气储量。一个月之后，大宇获得了相邻的A-3块气田。2006年8月，两块气田被证实可开采的储量约5.4~9.1兆立方英尺。

2008年6月，中石油与大宇以及该财团的其他成员签署了谅解备忘录，购买和运输A-1和A-3块气田的天然气。

2009年6月，中石油与缅甸能源部签署谅解备忘录，承建、运营和管理石油管道、卸货港、码头以及存储和运输设施。

2009年10月，中石油在皎漂镇开始为石油码头建设港口。原油码头和储藏设施预计在2010年完工。

2010年3月，中石油宣布缅甸管道的建设正式开工。中石油子公司中石油东南亚有限公司将负责两条管线的设计、建设、运营、延伸和维护。

中国财经杂志报道，中石油于2010年9月6日在云南昆明启动了中国部分管道的建设。

该管道预计在2013年完工并投入运营。

必须做的事情

由社区组织代表整个若开邦的受影响的人发起的瑞气田运动呼吁：

●保护社区权利，包括自由和事先知情同意的权利，公开获取并且可理解的影响评估、建立机制以便报告滥用情况、适当的补偿。

●满足投资标准，包括遵守国际人权法律和环境条约，国际劳工组织协议，经合组织指南和项目投资者、执行者和雇主所在国法律。

●透明度和负责任要到位，这意味着公开披露税收和合同细节，包括与军政府交涉的关键信息。

如果这些标准不能满足，瑞气田运动组织呼吁：

●大宇国际财团、中石油和东道国搁置瑞气田和管道项目；

●股东、机构投资者和养老基金撤出在这些公司的股份；

●银行从这些项目中撤出融资。

社会影响

引起民族地区冲突：油气双管道将穿越整个缅甸中部地区的22个乡镇。该区域包括几个少数民族地区，如若开邦和掸邦，很大程度上他们把自己看成单独的与军政府对立的邦。在自然资源项目建设开始之前，执政党“缅甸国家和平发展委员会”往往采用军事势力镇压地方民族以清理项目区。例如，2009年8月，恰恰在管道建设计划启动之前，缅甸军政府在掸邦发起了一个军事行动，镇压少数民族汉人果敢民兵。结果，三万难民流落到中国边界地区。

政府在社会发展方面的不公平支出：缅甸是世界上最不发达的国家之一，社会福利项目不足，无法满足人民的需要。在社会发展调查中缅甸始终在排名的末尾。

例如，世界卫生组织对191个国家的整个卫生系统进行排名，其中缅甸居190位，并且缅甸在该地区的艾滋病感染率最高。“和发委”投入国民健康和教育项目的经费与极低的社会发展率相一致，不到GDP的1%。相反，“和发委”却将国家预算的40%作为军费，采用高压手段镇压人民的异议。

尽管缅甸有丰富的天然气资源出口到邻国，但缅甸国民却无法获得稳定的天然气和电力供应。与接受缅甸天然气国家的情况对比非常引人注目：缅甸的人均耗电量低于泰国或中国人均耗电量的5%。在若开邦，天然气输出的地区，90%的居民用蜡烛照明，木柴做饭。研究表明所有的瑞气田的天然气将全部输送至中国。居民已经对此表达了强烈的不满：“尽管我们有很多天然气，但是在实兑我们只能得到2个小时的供电。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怎么能发展工业？没有工业，怎么能发展我们的国家？实际上，出售天然气的钱应该用在不同的部门，如卫生、教育、经济和社会发展。但是在这个项目中，没有任何这样的计划。这就是我们反对瑞气田项目的原因。”——U Aye Tha Aung。

环境影响

环境破坏的高风险。该项目分割了印缅生物多样性热点区域并横穿缅甸几个生态敏感区。这些生态敏感区包括芒果沼泽、港湾、小河、若开邦的国际海洋公园，还包括米佐拉姆—曼尼普尔—克钦雨林，钦丘陵—若开山脉山地森林，伊洛瓦底江干燥阔叶林，伊洛瓦底湿润落叶林，北印度支那亚热带林，和一个鸟类避难所（当他们从缅甸中部向云南迁徙时）。这些脆弱的森林对于防风暴至关重要，也是许多濒危物种的家园。

没有恰当的准备和环境管理，离岸天然气项目产生的污染会伤害海洋生物，更进一步损害项目点周边社区的生计。钻井设备所产生的废气和天然气燃烧也会造成空气污染。由于瑞气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估没有公布，因此该项目是否采用环境管理系统和充分的防污技术也不得而知。

人权问题

历史上，缅甸军队为采掘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安全保障时，曾动用军队迫害当地人，如强制劳工、性侵犯、强迫移民、损害生计、土地强占和补偿不足。在实兑到仰光高速路、皎漂到仰光的公路以及亚达纳到耶德贡管道修建过程中，这些都有详细的记录。从2009年9月起，44个军团多达13200名士兵已经被派驻管道沿线，包括缅甸部队不曾到过的一些种族区域。尽管该项目刚刚开始，瑞气田运动组织对管道影响区域的实地调查发现，自2009年10月项目开始建设以来，皎漂就存在人权侵权行为。

土地侵占：为了项目的建设，大量土地被缅甸军队侵占。很多农民被迫签署文件把土地移交给项目，而且没有获得补偿。迄今为止，仅皎漂镇就有超过1000英亩的土地被侵占。接下来就是皎漂镇周边的村庄发生了土地强征和被迫移民。

被迫移民：甚至，皎漂镇居住在管道沿线的居民被通知在2010年4月前撤离他

们的住所。他们无处可去，也没有得到任何补偿。结果，农民无法种植他们的水稻田，而小的种植园无法维持他们的生计，直接威胁到他们子女的教育前途。

失去生计：当地的大部分人不是农民就是渔民。由于离岸勘测比开工建设早，打渔的区域也被缅甸海军限制，因此，渔民无法获得他们每天的生计，船夫被海军强迫从事搬运工作。

瑞气田运动组织已经收到了更多令人担忧的信息，包括最近刚刚被确认的强制劳工。现在围绕瑞气田和管道工程所发生的一切无不与过去在缅甸的所有开发工程中所发生的情况一致。

性别影响

在缅甸，军队强奸少数民族妇女已经被详细的进行了记录。2001年，掸邦行动网络发布了报告——强奸许可证，记录了缅甸广泛和系统的种族妇女强奸问题，这些都被军队人员承认。掸邦行动网络的这项调查以及接下来的监察显示，军人强奸都没有得到惩罚，因为受害者很少获得正义和资源。当妇女和社区投诉性侵犯时，通常他们会受到威胁和惩罚。

其他问题

腐败

出售天然气是军政府最大的单一收入来源，2008~2009年占到了24亿美元出口收入的近一半。缅甸石油和天然气部门的税收没有独立的监督，并按照6缅币兑换1美金的汇率换算后，以缅币在公开账户中被记录，而当时市场汇率大概1200缅币兑换1美元。这一巨大的差异意味着天然气税收的大部分没有被记录到缅甸的官方预算中，从而可以被自由支配，使得缅甸大部分油气收入的花费无法追踪。

瑞气出售和管道过境费将在未来30年为军政府每年提供约10亿美元的收入，更助长腐败。

非法武器

军政府曾经有使用出售天然气的税收为军事行动购买武器镇压本国人民的记录。报告显示，自2001年以来，该政权加速购买大量武器，基本上在得到缅甸东部Yadana管道的第一笔天然气收入时开始。

大宇国际和中石油进一步推动了军政府购买武器。在“大宇案”中，早在2002年，大宇公司就违反韩国法律伪造出口文件，从而非法出口武器到缅甸。

结果，2007年11月，大宇国际的董事长李泰勇和大宇前常务董事以及12位高级官员由于韩国公司非法对缅甸出口武器技术和设备被定罪。缅甸用于生产炮弹和其他非法武器的设施建成后，他们则被轻判。

最新进展：

管道：2009年3月，中石油的分支机构中石油管道局首席顾问苏士峰宣布管道的前期工作将在2009年第四季度开始。2009年8月，就在项目建设计划启动之前，缅甸军方发起军事行动扣押了果敢民兵，因为果敢民兵控制着计划管道沿线的领

土。果敢民兵代表着来自缅甸北部掸邦的华裔少数民族，是许多反对军政府统治少数民族武装团体之一。这场战争导致3万难民进入中国的云南省，他们与亲人一起住在临时帐篷中。袭击和由此产生的难民危机促使中国外交部警告缅甸“妥善处理国内问题，并保持中缅边境地区的稳定”。

2009年10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开始在皎漂镇建设油码头。

2009年12月20日，中石油和缅甸能源部签署了一份协议，使中石油成为原油管线唯一的所有者和运营商。根据中石油的通讯，该协议规定中石油将负责管道的建设和运营，而缅甸政府将保证公司的所有权，并提供安全保障。缅甸政府将授予中石油控股的东南亚原油管道有限公司的税务减免和报关权。

中石油宣布，并行管道于2010年6月3日开始施工，尽管它没有提到在国家的哪些地区进行施工。

2010年9月，中石油宣布在中国云南省境内的双线管道开始动工。管道将在中国瑞丽与缅甸管道连接，然后到达昆明。终端为安宁，距离昆明约30公里，在此，中石油将建一个炼油厂加工原油并输送到中国东南各地。

油气区块：大宇报告说他们将于2009年9月开始建设瑞气田的A-1和A-3区块，包括离岸钻井平台的建设，水下管道和在若开邦沿岸皎漂镇的岸上油气终端。

另外，2009年10月伊洛瓦底新闻报道说由总部在新加坡并由仰光商人控制的缅甸石油资源公司正准备对瑞气田的其它油气区块进行地质研究，以便可能在日后进行开发。

民间行动：10月28日，瑞气田行动组织举办了一个全球行动日，抵制瑞气项目。包括由瑞气田行动组织和100家其它组织写给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和中国驻各国使馆的一封投诉信。直到今天，也没有从中国政府得到任何回应。

公司涉及的中资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涉及的中资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二 萨珊超百万电力项目(UMPP)——印度

概述

萨珊项目，也叫做萨珊超百万电力项目，该项目是一个大型火电项目，装机容量6×66万千瓦，是由印度政府筹建的大型电厂，建在印度中央邦的萨珊，和三个煤矿相距约二十五公里。

萨珊超百万电力项目(UMPP)以煤为燃料，装机容量约400万千瓦，而一般火电厂平均装机容量50万千瓦，就已经是世界上最大的温室气体排放源了。

萨珊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10日，早先是电力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的目的是建设、拥有、运作以及维护萨珊这一项目。

在2007年8月7日按股票购买协议的规定，萨珊电力有限公司转到印度发电集团诚信电力旗下，现在已经完全成为诚信电力的子公司。

印度发电集团诚信电力正在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申请碳排放额度，因为它“启用了更为有效的关键的超级碳技术”。这说明印度诚信电力集团对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的严重误解，清洁发展机制的目标是刺激对可持续发展的清洁能源的投资，它的执行委员会从一开始就拒绝了印度发电集团诚信电力（属于印度蒙德拉市塔塔集团）的申请——这清楚地表明上述项目并不是对可持续发展的投资。

美国国家出口信贷机构是这一项目的主要投资方。它根据自己的碳排放政策，在一开始时就减少了对萨珊项目的投资。但是追溯这一变化的原因，其实是由于政治压力。但是后来情况发生了逆转，这一逆转由双方达成谅解备忘录彼此妥协开始。备忘录规定，基于大家都关注的碳减排政策，将尽可能地生产25万千瓦装机的可再生新能源。这一可能的清洁能源和萨珊总发电量396万千瓦装机相比，实在是很小的一部分，对减少总的碳排放和减轻污染作用甚微。因此，现在美国纳税人的钱已经和从自有矿山超额度售煤供应给电厂是否合法的论战纠结在一起。

项目回顾

2009年，美国进出口银行制订并开始执行碳减排政策，要求董事会认真考虑碳排放交易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当年6月24日，美国进出口银行董事会投票，通过了决定：由于关注环境影响，不再进一步讨论萨珊项目的申请。官方注意到印度诚信电力的萨珊电厂预计每年排放二氧化碳2.6万到2.7万吨，官方表示说，董事会已经仔细考虑和观察了这个高排放值，“董事会觉得这一基础建设对环境的影响使得他们再不可能支持。”美国进出口银行官员说，“项目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太大了。”

但是，在印度诚信电力承诺发展新能源，减轻碳排放之后，6月1日美国进出口银行推翻了先前的决定；三个星期之后，只是表面地看到发电厂承诺生产2.5亿瓦可再生能源这样一个很小的数字，就对投资作出了“重新审议”。

回应诚信电力的绿色承诺，美国进出口银行说董事会已经全方位地审查了资金、技术和环境，核准了申请，初步批准6亿美元贷款给予总费用为两万亿卢比的中央邦的萨珊电力项目。现在还在等待最后的审查和批准。

在董事会开会的前一天，美国环保人士确认，尽管存在很高的碳排放，美国进出口银行还是屈从了攻势猛烈的游说，改变了初衷，而诚信电力却否认其高碳排放的指控，称其项目碳排放为832克/千瓦时，低于美国进出口银行的标准。

社会影响

项目带来很多环境的、社会的和经济的影响，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对此作出了概述。

比如：项目一旦开始，就会有1000户拆迁家庭无处安家。大约6000人失去土地和家园。围绕无家可归的问题是非常严重的，因为这一地区属于印度的赤贫区域，

全区只有一到两户永久住宅，其他都是临时棚屋。

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也显示，伴随着项目地区的建设而来的繁荣，也必然会出现社会和经济的负面影响；对如何应对和解决这些影响，项目根本就没有一个总体规划 and 准备。

会产生严重的水污染和水供应短缺。这一地区主要依赖自然雨水种植农作物，供应的水仅仅够一般饮用。

环境影响

尽管项目已经正式登记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中，它仍然存在许多环境影响。

美国进出口银行最初的踌躇就是基于对环境的关心。一名银行官员说，“董事会认为，这项基础建设的环境影响很成问题，因此不能支持。”还说，“考虑到要特别处理的碳排放的规模和体积，董事会觉得没有信心，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是必然的。”使用陈旧的技术，对当地环境的污染，由于温室气体的排放对气候改变的影响，这些都是项目产生的一系列使人关注的负面环境问题。

温室气体排放：每年排放，萨珊电厂预计每年排放二氧化碳2600万到2700万吨，项目排放量为每度电832克二氧化碳。

生产电力过程所产生的污染很可能影响到地方的水供应，而且会严重影响野生动物的饮水。

必须做的事情

私有银行应该立即退出这个项目。

最新进展

2011年8月18日，塔塔电力——项目操作者告诉印度电力部，项目资金无法解决，因为进口自印度尼西亚的煤炭突然涨价，他们提出的解决方案是让电涨价。

2011年6月12日，联合国裁决此项目合法，因为它获得的碳排放额度按现价价值1.65亿美元。

2011年2月3日，印度诚信电力宣布，萨珊电力项目已经正式登记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中。

印度诚信电力宣称，萨珊电力项目已经编制好了日程表。2013年12月开始运转，第一批6.6亿瓦电力上线。全部运转供电将在2016年4月。估计全部费用18,342亿卢比，包括最初的煤矿开采投资。

2009年初，塔塔电力公司面临使用自营煤矿的超额度煤炭的挑战，使用自产煤炭可以让诚信电力每年节省960亿卢比，而每100万千瓦装机容量花费240亿卢比。因此，美国进出口银行的资金资助了非法的煤炭使用。

德里高级法院14日驳回了塔塔电力使用自产煤炭的辩解诉状。

2009年4月，塔塔电力说，公司将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

涉及的中资金融机构：中国银行、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

三 白河铜矿——秘鲁

概述

位于秘鲁北部皮乌拉山区，与厄瓜多尔接壤的白河铜矿拥有占地约6,473公顷的铜和钼矿的开采权。预计铜矿可开采量为12.57亿吨铜，该计划的露天矿如果被完全开发的话，将成为世界上20个最大的铜矿之一。据预测，该铜矿每年可生产价值约10亿美元的铜，至少可以持续生产20年。紫金控股的蒙特瑞科公司（Monterrico Metals）购买采矿权之后，于2007年4月开始探矿，预计将在2011年开始生产。当地社区居民抗议矿山的开发和紫金的投资。秘鲁法律规定采矿权必须取得当地社区的许可，因此他们认为紫金在未取得当地社区许可的采矿权是非法的，并且，采矿所产生的污水渗入了某些区域的水道（而当地居民用来发展有机农业），并破坏脆弱的云（雾）林生态系统。

采矿权最初是由英国蒙特瑞科公司在2002年获得，之后，公司90%的股份由中国的紫金矿业集团牵头的财团收购，这些企业最终形成了Rio Blanco Copper SA。

项目回顾

白河铜矿采矿权由英国蒙特瑞科公司在2002年首次进行勘探。

据美国乐施会报道，当时在开采之前，该公司没有获得秘鲁法律所规定的“当地社区的采矿许可”。被矿山的非法勘探活动打扰的人们在2004年和2005年举行了示威游行，在此期间，两人被打死，多人被捕。在一起最严重的事件中，有超过25个居民在违背自己意愿的情况下被拘留多天，在抗议之后被矿山保安折磨，造成一人死亡。2009年，蒙特瑞科公司被2005年绑架和折磨的受害者所指控，为此，英国法院冻结了该公司500万英镑的资金。

2006年，秘鲁特派员承认社区的地位，该公司未能得到公民的许可。

2007年，一个由紫金矿业集团为首的中国矿业财团购买了蒙特瑞科的控股权，其主要资产是白河铜矿。同年，几个地区的地方政府举行非约束性公民投票，允许公民表达在他们社区开矿的意见。毫不奇怪，选民投票率很高，并且大多数投票反对开矿。

社区和白河铜矿新的管理者之间的冲突仍在继续。2009年底爆发了几起暴力冲突，导致双方更多的伤亡。公司还违反了秘鲁环境法律，在许可范围之外钻井，并且违规处置有毒废物，导致了社区之间的不信任和来自秘鲁政府的罚款。

尽管尚未解决社会冲突和环境违法行为，中国媒体2010年7月宣布，紫金将寻求增加白河铜矿的投资。随后，有报道称，紫金财团已经在为项目的开发阶段做准备，努力实现2011投产的目标。

关于公司：2010年7月，位于中国东南部福建省紫金的主矿山——紫金山的有毒废料泄漏，污染了附近的河流，导致2,000吨鱼类死亡（这些鱼足够72000人生活

一年)。7月3日的事故是中国近两年最严重的采矿泄露。该公司在事故发生9天后才对外披露,并企图行贿记者瞒报该事故。泄露事故被报道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他们正在调查紫金违反上市公司重大事故公开披露的规定。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包括与紫金矿难处置不力有关的副总裁陈嘉宏等人被拘留。

据报道,7月3日和7月16日两次泄漏之后,福建省政府对紫金造成的环境损害处以3000万元(450万美元)的罚款,其中包括福建环保部门在2010年10月对其罚款960万元(140万美元)以及随后福建法院于2011年2月的罚款。根据中国财经报道援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消息称,2010年12月,紫金集团董事长陈景河被罚款705,997RMB(106,566美元),副总裁邹来裳也因为有毒物质泄漏问题被福建省政府罚款449,768RMB。五名公司高管除被罚款外,也被指控承担泄漏的刑事责任,最高处以3.5年徒刑(有些执行缓刑)。紫金对裁决提出上诉,2011年5月,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维持原判。罚款远低于预估,之前有媒体报道说罚款金额可能高达5亿元,或7400万美元。紫金可能遭受的收入损失达2.54亿元(3700万美元),因为上杭当地政府命令减少紫金山矿的黄金产量,并且紫金集团称将投入3亿元(约4500万美元)用于紫金山的清污和环境管理系统的完善;虽然目前还不清楚是否有独立的监管以确保该公司履行自己的诺言。

2011年3月,紫金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声明,由于紫金山的泄漏,中国政府对其增加了10%的税率。该公司的税率上升至25%,并于2010年7月开始执行。

五位上杭县当地政府官员,包括环境保护和污染监测人员由于其在2011年6月泄漏有关的罪行被指控。他们面临的指控包括玩忽职守罪、贪污和贿赂罪。

同年9月,在广东省紫金矿场的溃坝造成周边村子22人死亡。广东省政府的调查发现,紫金“对[银岩锡矿]事故负直接责任”。还特别指出大坝建设的失误,该大坝无法承受极端天气变化。随后,紫金同意出售银岩矿以弥补事故的成本,并表示将捐赠5000万人民币(750万美元)给所在的信宜市政府,以援助溃坝的受害者。此外,溃坝的受害者试图让紫金为其带来伤亡负责。据媒体援引新华社在2011年2月中旬的报道,信宜市法院报告称,居民已针对紫金信宜子公司提起了800多份诉讼,已通过居民对公司的信义附属公司,对公司的索赔总额可能达3亿元人民币。紫金正在应对诉讼。

2010年10月,由于一份声明称将对公司在2010年7月的泄漏进行处罚。紫金在香港证券交易所的股票暂停交易。

该公司面临来自中国媒体、公民社会和金融分析师的严厉批评,因为其忽视了内部管理、风险管理和环境却积极寻求全球扩张。

必须做的事情:

紫金和秘鲁政府必须:

- 尊重社区的权利和2007年的公民投票结果。
- 调查对社区人员的人权侵权行为,搞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确认谁对此负

责，并把他们绳之以法。

- 停止对正在被进行恐怖主义调查的社区居民的迫害。

- 承认公司非法的运营——在没有社区许可的情况下进行勘探，并对社区进行赔偿。

社会影响

威胁当地居民生计

据美国乐施会的资料称，矿区位于Huancabamba山脉的林区，该林区包括一个脆弱的濒危物种的生物走廊，如獾和熊等，并为流入海洋和汇入亚马逊河的河流提供养料。该地区的社区主要是靠种田维持生计，并已成功获得有机产品认证，使他们的鳄梨、香蕉、咖啡和芒果作物可以在国际市场上溢价出售。许多农民养牛和种植玉米等粮食作物来养家糊口并在当地市场上出售。白河铜矿的污染进入了该区域的水道，危及到了有机认证，而这对当地农民来讲就是他们的生计来源。

当地社区想要增加该地区的农业发展，并已与秘鲁农业部一起，向他们提供更多的土地，扩大生产。作为回报，他们的有机香蕉的产量将比2005年提高40%以上。然而，如果白河铜矿继续开发，可能会扩展至皮乌拉的其它区域，并极大地改变整个区域由农业为主转向工业化开矿。

未能获得社区授权

根据秘鲁法律规定，矿业公司在进入社区进行土地勘探或其他活动之前必须获得三分之二社区成员的许可。采矿权的所有者在2003年进入白河铜矿项目区时未能获得合法授权的。此外，在2007年9月举行的合法全民公决清楚地显示了社区成员强烈反对该项目。因此，秘鲁国家公共法律援助办公室反复强调，它在该地区的存在不符合现有的法律规定。

公司在项目区的非法存在导致当地居民对公司的猜疑和不满。该公司一直没有采取行动来解决这个问题，尽管当地利益相关方一再努力提高公司和政府官员的关注。

环境影响

秘鲁政府在2008年2月对紫金罚款10万美金，原因在于其在探矿的初始阶段未遵守由政府批准的环境评估研究。政府评估其罚款所引述的问题如下：

- 钻孔的数量比环境评估批准的多。
- 在没有能源和矿业部所要求的环境研究的情况下擅自修改其勘探项目。
- 在勘探活动中的液体冶金废水超限排放。
- 废料处置不当。
- 补救措施落实不到位，包括水土流失控制和道路封闭不再使用等。

人权问题

对当地人民的酷刑和杀戮：自2004年以来，白河铜矿项目就成为多起暴力事件的事发地，四个社区领袖和三个公司人员被杀害。2005年8月，据称在项目地点抗议之后，有28人涉嫌被煤矿保安拘留和拷打。一人在这次事件中被打死。据秘鲁

国家人权协调员和秘鲁人权组织FEDEPAZ称，公司的保安人员、私人保安公司、秘鲁国家警察（PNP）的成员参与实施了酷刑。

酷刑的证据在2009年初被公开，关于该事件的拍摄照片由一个记者发布，该记者也是酷刑受害者。这些事件可能最终造成对受害者人身安全权利的侵犯，也侵犯了其不受酷刑的权利，该权利在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和联合国“反对酷刑公约”里规定，这两项公约秘鲁均已批准。侵犯这些权利的直接负责的保安公司或警察或关联公司可能牵连到公司的违法行为。针对2005年事件受害者对公司的酷刑指控，2009年英国高等法院冻结了紫金的子公司蒙特瑞科公司资产近500万英镑。2011年7月，蒙特瑞科公司在没有承担责任的情况下与受害者达成庭外和解，赔偿数额不详。

尽管早在2004年发生暴力冲突时，紫金没有参与白河铜矿项目，但该公司一直没有采取适当的措施纠正社区投诉的问题，因此暴力事件仍时有发生。2009年11月，公司的3名工人在项目工地上被身份不明的袭击者攻击致死。

2009年12月，在警察试图逮捕11月袭击事件的嫌疑人时发生冲突，致使2人死亡，8人受伤。2008年9月，当地一家民间机构成员向政府检察官承认他们收取了白河铜矿的贿赂，从而诬告35个人从事恐怖主义活动，这35人包括当地官员、社区领袖及环境和人权活动家。

适用的政策：

中国国务院鼓励和规范外商投资的9项原则（2007年10月）

中国环保部的“绿色信贷”政策

中国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指引

中国进出口银行的环境评估政策

最新进展

2011年7月，秘鲁酷刑受害者在英国高等法院对蒙特瑞科公司提起的诉讼最终被解决，公司同意向索赔人支付一定的金额，但数额未知。

2011年3月，美国地球之友与秘鲁的CooperAccion Fedepaz组织和比利时团结组织CATAPA合作，向香港证券交易所请愿，以确保紫金矿业集团充分披露与白河铜矿相关的重大风险。这封信提高了人们对紫金为首的财团和秘鲁当地社区之间冲突以及被秘鲁政府指责的紫金在矿山勘探阶段的环境违规的关注。它还指出，关于这些问题，紫金没有对其股东和公众透露这些问题。他们呼吁香港联交所使用国家最先进的信息披露标准，以确保紫金充分报告非财务风险。

2010年9月，秘鲁北部的几个秘鲁组织与国际联盟集团Catapa一起发起了反对白河铜矿项目的运动。“在天堂采矿——无采矿区”运动，该运动是在压倒性多数公民投票反对该地区新的采矿权三周年之际发起，要求矿业公司和秘鲁政府尊重社区的决定，不要在他们的土地上开矿。

尽管尚未解决社会冲突和环境违法行为，中国媒体于2010年7月宣布，紫金将

增加白河铜矿的投资。

该公司面临来自中国媒体、公民社会和金融分析师的严厉批评，因为在他们积极寻求全球扩张的时候忽视了内部管理、风险管理和环境。

涉及的中资金融机构：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国信保）

四 安桥北方门户管道项目——加拿大

概述

安桥管道涉及从阿尔伯塔省（埃德蒙顿市附近）到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基蒂马特一个新海运码头的两条管道。东线管道进口凝析天然气而西线管道出口原油。同时还提议在基蒂马特修建一个新的海运码头。

作出该提议的公司是加拿大的安桥公司，经营着世界上最长的原油和液油的管道系统。

该项目计划由两条并行管道构成，从阿尔伯塔省的内陆终端到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基蒂马特附近的海运码头，全长1,177公里（731英里）。在阿尔伯塔省内管道长约520公里，英国哥伦比亚省内657公里。原油管道的直径约为36英寸，输送能力为每天52.5万桶。天然气凝析油管道直径为20英寸，每天将输送19.3万桶凝析油。

安桥预计将于2015年完成这些管道。将花费至少45亿加元。

项目回顾

项目计划在本世纪第一个十年中期完成，并已经推迟了几次。在2006年正式对外宣布。按照原计划，为了确保在2005年管道全面使用，安桥公司与中国石油签署了一项合作协议。中石油同意每天购买大概20万桶油并通过管道输送。但由于他们一再推迟项目的开工日期，中石油在2007年退出该项目。

国际公民社会的呼吁

商业银行千万不能为这个项目提供资金，不论是何种形式，包括项目融资、一般企业贷款或公司所涉及的股票市场中的股份或债券发行。

社会影响

项目的社会影响较大并且是多方面的。所提交的管道路线跨越超过50个原住民族的领地。到目前为止，九个不同的沿海原住民族和管道沿线更多的内陆原住民族反对管道建设。许多民族积极地反对该项目并针对社会影响表达了他们的担心。主要关注如下：

●工作：该项目创造的工作机会主要在项目建设阶段，这些工作都是短期和不可持续的。社区认为实际上这些工作不能为他们带来收益。

●区域乘数效应：乘数效应声称能惠及周边经济，但社区觉得由于他们自身的经济结构，不可能受益。

●政府税收：有人认为，政府从项目获得的收入不会受益。

●文化影响：许多原住民担心这条管道和潜在的溢油风险会对其文化活动造成破坏性的影响，这些活动包括：狩猎、捕鱼、浆果采摘、精神活动、传统的村落遗址、休闲场所和旅游路线等。还有人担心管道路线通过人为划定的界限对土地、野生物和鱼类的打扰将使土地比以前更加破碎化。

●条约权利和土地所有权：由于通行权的碎片化和私有化，减少可用土地数量和理赔金额。

环境影响

该项目存在许多环境担忧。最大的担忧是石油泄漏的威胁及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安桥在以往发生泄漏时没有进行详细的记录。事实上，1999到2008年期间，安桥共列出了610次泄漏，释放约2100万升烃类物质。由于安桥北方门户管道提交的路线将跨越1000条小溪和河流，包括弗雷泽、斯基纳、基蒂马特流域上游的鲑鱼产卵栖息地，导致泄漏的风险加剧。可能影响到鲑鱼5个生存重要的河流为司徒河、莫里斯河、铜河、河基蒂马特和鲑鱼河。原住民表达的其它担心包括：

●生活环境的破坏：管道建设、道路建设和升级需要清除的区域将使该区域不断受到打扰和改变。这里关注的是项目将会对土壤和地形稳定的影响以及对动植物的影响等。

●植被：项目建设将清理土地，乔木、灌木及其他地面覆盖物，包括领土内仅有的15%~20%的老树林。

●野生动物和栖息地：项目建设将打扰和污染野生生物的栖息、活动和迁徙。

●空气和噪音污染：当地社区担心排放量以及噪音的水平都较高，将扰乱当地的生活方式和野生动物。

●水质：管道将横跨许多河流和溪流，也包括湿地、池塘和湖泊。由于水土流失、泥沙淤积和污染，管道将导致水体恶化。

●鱼类和栖息地：工程建设将影响鱼类的产卵，海洋植物的损失将影响食物供应，水污染将影响鱼类和海洋植物等。

最新进展

该项目仍在推进中，一个联合审查小组将于2012年1月10日在怀特考特对管道进行听证。

2011年4月加拿大选举期间，安桥支持方保守党和史提芬·哈伯，声称该项目将使加拿大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哈伯对该项目表达了全力支持的意向，并公开声称：“不愿意把联邦政府对哥伦比亚省北海岸船运的限制和暂停变成明确的禁令”。5月2日，哈伯在加拿大以多数票当选，意味着安桥又有了一线希望。

中国第二大石油生产商和最大的炼油企业中石化，也是生产商和炼油商所组成的财团的一员，已经提供了约1亿加元以支援管线的监管和开发成本。他们这样做确保了其在管线的一席之地和获得股权的权利。到目前为止，中石化是安桥集团确

认的唯一成员。

即使存在以上提到的支持，安桥逐渐认识到风险和对立远比他们预期的要高。他们已经看到了来自原住民社区的合法反抗，正如Nikki Skuce所说：“如果该项目无法被原住民的法律诉讼阻止，它将会被联邦法律规定的油轮禁令阻止。如果不能被环境审查过程阻止，它将由由于缺乏船运协议而被推迟。如果这一切都无法阻止，那么原住民和社区的反抗将升级并采取行动。”

2009年12月4日，加拿大国家能源局和环境评估署发布了联合审查小组协议和职权范围。安桥集团关于2010年5月27日向国家能源局提交了项目申请。由环境部长和能源局成立的联合审查小组将对八份监管申请进行评估。

管道建设预计在2013年动工。

最近中国第二大能源公司中石化公司与安桥公司达成了新的合作伙伴关系。目前仍不清楚其他国有企业是否会直接投资项目。到目前为止，中石化参与了前期工作，并提供支持。

涉及公司贷款的金融机构：中国工商银行

涉及的中国公司：中石化

五 天然气液化项目——巴布亚新几内亚

概述

液化天然气是将天然气冷却至液态，体积减少至原来的6%，以便船舶运输至无管道连接的地方。

巴布亚新几内亚天然气液化项目的目的是开发巴布亚新几内亚南部高原的天然气，并在市场上出售所生产的液化天然气，尤其针对亚洲地区。这将是巴布亚新几内亚历史上最大的工业/发展项目，预计将完全改变巴布亚新几内亚的经济。这也是太平洋地区除澳大利亚外最大的项目之一。项目赞助方委托的官方经济影响调查显示，该项目将使得巴布亚新几内亚的GDP增加一倍。

项目将接收并利用多个地方的天然气资源。预计三十年的生命周期，2013年开始投产。投资150亿美元的该项目的建设包括：

- 一个由Juha到Hides的陆上天然气管道，然后延伸至Kopi海岸，最后通往离岸的项目工厂地点。

- 在高原地区建新的陆上生产设施，包括在尤哈的生产设施和Hides的液化厂，在此，天然气冷凝后将被收集并通过管道运送至Kutubu。

- 在Moresby港口附近的一个液化天然气处理和液化设备工厂，加上附近的一个出口码头和大量海洋卸油设施。

全部的建设计划将于2010年完工，液化天然气开始销售预计将于2014年初。长期的供应已抵押给台湾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大阪瓦斯株式会社、东京电力有限责任

公司、联合石化亚洲有限公司、中石化的子公司。该项目年产能约为630万吨燃料。

项目回顾

2009年12月15日，意大利出口信贷机构意大利外贸保险服务公司同意支付9亿欧元给Saipem公司和意大利新比隆公司，这两家公司由意大利联合商业银行和联合信贷银行融资。

2009年12月15日，日本国际合作银行签署了一项总额高达18亿美元的信贷协议，该协议由巴布亚新几内亚的项目公司新几内亚液化天然气全球公司LDC执行。该信贷以项目融资的形式提供，同时配合商业银行财团融资（包括三井住友银行、瑞穗实业银行、三菱东京UFJ银行有限公司）和海外出口信贷机构（包括美国进出口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意大利外贸保险服务公司有限公司和澳大利亚保险公司）以及日本出口和投资保险公司。

2009年12月8日，澳大利亚政府签署了5亿美元的信贷协议。该信贷通过澳大利亚出口融资和保险公司提供给项目赞助商。

2009年12月8日，项目赞助商和新几内亚政府之间的最后交易已经签署，也是最后的投资截止日期。

2009年12月4日，美国进出口银行赞同该项目并提供30亿美元融资补贴给埃克森。

2009年10月，全球能源融资部门的重要投资商日本国际协力银行，与新几内亚政府签署谅解备忘录，支持数十亿美元的发展项目。目前，备忘录已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列入日本国际协力银行的受益人，距离开发商埃克森美孚作出其最后的投资决定仅剩1个多月。

2009年10月28日，新几内亚政府批准天然气液化项目的环境影响声明。该项目继续受到当地土地所有者的争议的困扰，而土地所有者本应在一个项目中拥有股份。

2009年7月，项目赞助商仍在寻求2亿美元的项目融资银行债务，并部分用于该项交易。他们提出了15年的合同，包括一个为期五年的建设阶段，一个10年完成准备阶段。建成后的平均寿命是7.75年。项目融资仅仅是该项目所需的110.7亿美元的多源高级债务包的一部分，完成后有望成为亚太地区最大的石油和天然气项目。该项目正在寻求提高约11亿美元的债务融资，并预计最终的投资决定将在2009年年底作出。除了项目融资协议外，赞助商计划将债券提高到20亿美元，并以直接贷款或担保的形式从出口信贷机构获得42亿美元。

2009年1月，项目赞助商组织了一次到新的液化天然气设施地点的参观，参加的出口信贷机构有进出口银行、意大利外贸保险服务公司、日本国际协力银行、韩国进出口银行、韩国出口保险公司、澳大利亚出口信贷和保险公司，作为借贷者的事实调查“尽职调查”过程的一部分。

2008年5月22日，项目合资者和新几内亚政府正式签署和执行天然气协议。天

然气协议制定了财政制度和法律框架，对整个项目的生命周期进行管制。它还在项目中为国有参股设置了条件和机制。

代表新几内亚国家的石油和能源部长和项目合资者在国会大厦天然气协议的签署仪式。

2008年12月18日，国家议会全体同意通过法案，为了天然气协议修订已经通过的立法。

社会影响

该项目的社会影响评估表明，约80%的工人都将是外籍人员，意味着工人大量涌入将会造与其他类似的大型项目相同的风险。项目建设需要成千上万的男性工人可能导致暴力事件的增加和性病在当地社区中的传播，增加社区卫生、人类服务和其他社会基础设施的负担。

艾滋病的影响可能成为双向的灾难，有可能从外籍工人传染到当地人，或者由当地人传染给外籍工人，当他们离开项目区就会转移给其他国家的其他人。

新几内亚天然气液化项目将导致非自愿移民，包括原住民的重新安置。目前为止，一份非自愿移民计划以及草拟的原住民安置计划已经完成，尽管事实上无法逆转的项目决定已经作出，如果现在没有开始动工，也会很快就开始建设。

环境影响

陆上管道影响

陆上管道的建设将对现有的环境产生重大而且不可逆的影响。管道建设许可范围对环境的影响包括破坏本地原生林和其他具有不同保护价值的植被，表层土壤裸露导致水土流失，以及施工过程中潜在土壤污染。

为了铺设陆上管道，大约2809公顷的土地需要被清除，其中一半区域没有被开发过。30~60米的管道许可范围是必须的，管道将穿过26条主要的河道，138条小水道，并将穿过Kutubu野生动物管理区域。

管道建成后将保留10米许可范围的通道通往管道。1055公顷的热带原始森林将被清除，所损失的85%的原始热带雨林和82%的A1和A2类森林（1,220公顷）都集中在五个大的植被群落。斜坡地区（20%~50%）水土流失问题尤其严重，可能增加水道泥沙的淤积和侵蚀。

离岸管道影响

新几内亚天然气液化项目也提出了从Omati河岸到Caution湾的离岸管线和莫尔斯比港新的液化天然气设施的计划。管道将横贯巴布亚湾。管道铺设、测试和运营的影响包括由挖沟导致的沉积速率增加。增加的泥沙减少了光的穿透力，减缓海洋生物的生长。

工厂和基础设施影响

天然气液化厂通常依靠他们自己的天然气供应作为动力冷却气体以供出口。利用天然气作为能量来源会产生污染气体排放，如NO₂，SO₂和PM10。

据预测，该项目将会产生大量加剧气候变化的温室气体排放。

人权问题

安全顾虑

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土地所有者和其他非国家主体越来越多地表达了对天然气液化项目的潜在影响和缺乏足够的利益共享的担忧。最近发生的土地所有者占领天然气工厂的事件显然提升了针对天然气液化项目的相似或更直接行动的潜力，公司与巴新政府应该将其视为一个安全风险。通常，在这种情况下，将保留私人或公共的安全服务以保护资产。很不幸，一直以来，安全部队就曾有犯下过严重侵犯人权的记录，尤其是在采掘业项目，包括一些与此项目相关的公司人员也曾有过类似记录。这种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的潜在因素也大大增加了公共和私人投资者潜在的各种风险。

其他问题

腐败问题

最近，EOS公司获得了最终的工程和设计合同，这是一家澳大利亚公司沃利帕森斯和美国公司克洛格的合资公司。2008年12月3日，克洛格的前首席执行官斯坦利先生认罪，由于他通过贿赂帮助尼日利亚邦尼岛液化天然气项目安排了一个计划以确保其得到工程、采购和施工合同，贿赂金额达1.82亿美元。2009年2月11日，克洛格公司认罪，并同意与哈里伯顿共同支付5.79亿美元的罚款，为历史上“境外腐败行为法”的第二大刑事罚款。

现在，克洛格在新几内亚天然气液化项目中发挥了类似的承包商的角色。该项目的潜在资金将使克洛格受益，同时，也将透漏一个信号：腐败受到鼓励而非惩罚。

新几内亚已经成为世界上最腐败的国家之一，石油和天然气部门与林业部门的腐败尤其严重。到目前为止，新几内亚政府仍坚持拒绝签署采掘业透明度倡议，该国际准则要求签署国政府公开曝光来自石油、矿业和天然气的税收收入，以便减少政府官员腐败和浪费的机会。而不签署这些准则，新几内亚政府官员就不会受到约束必须公开其如何挥霍这些“横财”的情况。

天然气液化项目的监督工作由公共企业部长阿瑟·索马雷和总理迈克尔·索马雷的儿子负责。理论上，该交易中新几内亚政府的19%的股份应该由国有公司——巴新国有石油天然气公司（Petromin）控制。

然而，巴布亚新几内亚天然气液化项目的控制权由独立公共事业公司掌握。据称，该公司由阿瑟·索马雷控制，因此，一旦国家开始获得税收，他将能够控制直接的税收分配。索马雷通过获得阿布扎比政府的贷款能够提高新几内亚政府在该项目中的股份，而阿布扎比政府也因此受到批评。

最新进展

2011年2月，中石化签署了中国第二大天然气购买协议，有人估计20年内将获得价值850亿美元的天然气。该交易使中石化获得了澳大利亚太平洋天然气液化项

目的15%份额。

中石化将支付15亿美元以获得该项目的股份，并与项目开发康菲和Origin能源有限公司在2月份完成了初步协议。

2009年12月8日，项目承包商与新几内亚政府签署最后协议，也就是最后的投资期限。在2010年3月完成融资协议后，项目进入全面的执行阶段。目前，为期四年的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天然气液化项目建设进入初始阶段。按照目前的时间进度安排，正在进行的工作包括动员和前期选址工作。

据估计，大概有六万土地所有者将受到该项目的影 响。新几内亚法律规定，所有投资交易必须包括地主、政府和公司签署的利益共享协议。在离投资最后期限仅一星期时，几乎没有土地所有者组织签署利益共享协议。

涉及的中资金融机构：中国开发银行

涉及的中国公司：中石化

六 凯吉水电工程——苏丹

概 述

凯吉（Kajbar）水电工程位于尼罗河第三瀑布下游，坝高20米，库容110平方千米，36万千瓦的发电能力。该项目将移民超过1万人，淹没约500个考古地址。

项目回顾

水坝在苏丹导致成千上万人返贫，并引发严重的人权侵犯。现在，中国公司已经获得了在苏丹建设另外3座大坝的合同。其中最值得关注的是在凯吉附近的尼罗河上建坝的计划，该水坝恰好在古努比亚遗址上。该项目已经引起了大量的人权侵犯行为。受影响的人强烈反对该项目，并在达尔富尔引发了两起冲突事件。

苏丹政府计划在尼罗河上建5座水库，完全改变尼罗河的生态，而尼罗河又是喀土穆以北肥沃土地的唯一灌溉源。由中国、德国和法国公司建设的麦洛维大坝建成于2年前，该项目使得苏丹的发电量翻倍，但将超过5万人从尼罗河峡谷移民到干旱的沙漠地区。上千人拒绝离开他们的家园，却被水坝冲走，反抗者也被暴力镇压了。联合国住房权报告员表示“深切关注”项目中的人权侵犯行为，并于2007年要求大坝的建设者停止建设该项目，但无济于事。

接下来是凯吉和Dal大坝。尽管凯吉和Dal水坝小一点，但风险却跟麦洛维大坝同样高。

2006年开始，中国政府加大努力改善境外投资项目与当地社区的关系。国务院和其他政府机构呼吁在中国投资过程中与社区建立良好的关系。中水电最近准备为其境外项目制定社会和环境指南。在面对这样的承诺时，在凯吉大坝建设时政府粗暴镇压东道国人民权利的事情将不会再出现。

2007年，中国在联合国投赞成原住民权利宣言。该文件规定原住民有权利对影

响到他们土地的项目发表意见。凯吉水坝受到努比亚原住民的强烈反对，违反了联合国宣言。参与违反人权项目公司迟早要承担责任。中石油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在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时希望筹集100亿美元资金，但因为其母公司中国石油和天然气集团在苏丹的经营行为仅筹集到30亿美元。一个德国组织最近对拉迈尔国际的管理者提起刑事诉讼，指控他们参与了麦洛维大坝的人权侵犯。联邦及州法律将阻止法国阿尔斯通公司获得美国利润丰厚的政府合同，因为该公司在麦洛维项目中也存在同样的侵权行为。

社会影响

项目位于努比亚地区，在埃及和撒哈拉以南非洲的一座古桥。努比亚人在过去的数千年创造了自己的语言和文明，现在却面临着整个国家被淹没的危险。在20世纪60年代，为了建设阿斯旺大坝，12万努比亚人从他们祖先在埃及和苏丹的土地上搬迁。在苏丹，他们被移到了700公里外的一个灌溉计划区，后来证实这是一个彻底的发展灾难。“通过淹没最后的努比亚土地，努比亚人仅剩了一个分支，没有努比亚的记忆，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可以寻找”，Arif Gamal警告说，他也是阿斯旺的移民。

受影响的人强烈反对凯吉和Dal大坝。受影响的村民委员会的一份声明表明：“我们不允许地球上的任何力量来破坏我们的遗产和国家。努比亚人不会再次做出牺牲重复阿斯旺大坝的悲剧。”

人权问题

中国公司从1997年就表达了对凯吉项目的兴趣。当苏丹和中国的工程师于2007年进行可行性研究时，数千人举行了多次抗议示威。当局进行了严厉的打击。2007年4月，安全部队开枪打伤至少5名抗议者。2007年6月13日，保安人员在一次伏击中打死4名和平示威者，超过15人受伤。政府逮捕了包括试图报道大屠杀的记者在内的26个人，并拘留数星期。联合国关于苏丹问题的特别报告员在一份报告中痛惜“过度武力”和“任意逮捕和起诉反对凯吉坝的社区抗议者”。

最新进展

2007年，拉美尔国际与苏丹大坝的执行单位签署合约，准备可行性研究和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在2009年进行。

中国最大的水电公司中水电在2010年11月初宣布，他们已经获得了5年约7.05亿美元的合同建设凯吉项目。中水电争辩说作为一个承包商，他不能影响到项目对人权的影响，对该问题也没有责任。12月底，59个中水电工人离开中国前往苏丹。同时，中水电招聘巴基斯坦的工人为凯吉大坝工作。在加纳的布维水电站建设时，公司雇佣了600个巴基斯坦的工人，据说是因为他们比中国的劳动力便宜。

凯吉项目仍处于初期阶段。中水电、其它公司和融资者仍可以借鉴苏丹早起的人权灾难的教训。他们需要关注受影响社区的警告，撤出凯吉水坝。国际河流2011年1月警告中水电和潜在的投资者有关该项目的人权风险，并将大力支持受其影响

的人的利益。

涉及的中国公司：中水电、哈尔滨电机厂、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涉及到公司融资的中资金融机构：中国银行

七 亚姆吉利山铝土矿——印度

概述

2004年10月5日，印度奥里萨邦矿业公司（OMC）和印度韦丹塔资源集团的子公司斯特里特工业有限公司签署了一项正式协议，将开采韦丹塔资源集团镇附近的亚姆吉利山脚下贮藏的铝土矿。

矿山的开采将对居住在此地区的东加里亚空达部族产生巨大的负面影响。东加里亚空达部族是印度最为与世隔绝的部落之一。

印度奥里萨邦矿业公司的计划是在这一矿山每年开采100万吨铝土矿。正式研究表明，这一工程需要砍伐掉亚姆吉利山斜坡上的森林，而这一地区生物多样性极为丰富，全靠保持原生态系统得以保护；森林的破坏势必对这一切造成破坏。周围群山的泉水和流淌的山溪是这里的主要水源，也是下游两条河流的水源的一部分。这两条河流灌溉着奥里萨邦东南部的大片农田。

当地社区和公民组织严重地关切已经建成的冶炼厂造成的负面影响，以及矿山和冶炼厂的扩张计划。

项目回顾

在2003年，韦丹塔资源集团和奥里萨邦政府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内容涉及铝矿冶炼厂的建设，一个以煤为燃料的火电厂和卡拉汉迪地区兰吉加尔矿山的开发。

在2003年，韦丹塔资源集团向印度环境和森林部提出申请，冶炼厂的建设要清理地面。在申请中，韦丹塔资源集团就冶炼厂对环境的影响提供了错误信息，谎称冶炼厂不需要占用森林地区。

在2004年9月22日，韦丹塔资源集团获得印度环境和森林部的允准，独立为矿山项目进行冶炼厂扩张用地的周围地面清除。印度环境和森林部的批准文件清楚地写明，冶炼厂不需要占用森林地区。然而，印度中央权力委员会的调查报告显示，早在一个月以前，2004年8月16日，正当冶炼厂用地需要地面清理，申请书递交之后等待批准的过程中，韦丹塔资源集团又递交了另一个申请，向印度环境和森林部提出改换地址，要求使用一块森林用地。这个申请表明，该公司需要占用森林区建造冶炼厂，所占森林区还包含了自然保护区。

同时韦丹塔一直在推进冶炼厂建设。2005年2月印度环境与森林部的森林局给韦丹塔资源集团发出通告，要求他们说明行动的法律依据和许可，指责该公司违反了森林保护法令，砍伐了森林并已经平整了土地。

2005年5月23日，环境与森林部下达命令停止冶炼厂的建设施工。韦丹塔资源集团辩解说冶炼厂的建设完全不需要使用森林地，该部门的处置不中肯；然后，在奥里萨邦当局的建议下，印度环境与森林部同意其拿回了森林用地的申请，同时，印度环境与森林部也撤消了停止建设冶炼厂的命令。

印度中央权力委员会在呈交给最高法院的报告中提出建议，要求撤回为建设冶炼厂清除土地的批准令，并禁止亚姆吉利山的矿山开发。最高法院没有就这一建议做出回应，但是把案件退回到印度环境与森林部做进一步分析。印度环境和森林部指定由野生动植物协会（学院）调查开矿工程对亚姆吉利山生物多样性的预期影响。要求调查报告在2006年10月13日递交到最高法院，同时附了一份印度环境和森林部要求在这期间延缓项目的建议。

印度中央权力委员会受最高法院的委托，重新做了一份韦丹塔资源集团矿山项目报告，在2007年1月呈交，报告得出的结论不但再一次肯定了早先的结论，其中的一些看法意见还更增强了。

韦丹塔铝业有限公司，韦丹塔资源集团的子公司，从2006年以来在印度奥里萨邦卡拉汉迪地区兰吉加尔运作一家冶炼厂。在2009年1月，韦丹塔铝业有限公司申请冶炼厂扩建，要求对六倍于现有面积的土地做地面清理。清理地面现在还悬而未决。韦丹塔资源集团也在计划通过子公司斯特里特工业有限公司开采这一地区的铝土矿。

2009年4月，印度权威当局批准了斯特里特和国有的奥里萨邦矿业公司开采距离兰吉加尔冶炼厂十公里的亚姆吉利山的铝土矿。

2008年12月，“国际生存者”组织提出投诉，2009年10月，经合组织(OECD)“跨国公司指南”回应这一投诉，给出的结论是韦丹塔资源集团并没有及时建立足够有效的咨询机制，以全面保障东加里空达部族的生存，使对这一部族的实际援助达到和“指南”一致的水平，经合组织曾就此给韦丹塔资源集团提出过若干建议，但是直到今天该集团也从未曾认真考虑过这些建议。

各银行应该以挪威基金为榜样，挪威养老基金，拥有超级财富的第二大基金，在韦丹塔资源集团的四个子公司的一系列环境保护和人权危机的应对失策之后，把股权卖了。所有的金融机构都应该秉持社会道德和对借贷承担社会责任的理念，割断与韦丹塔资源集团和它的子公司的一切关联。

社会影响

东加里空达是一个登记在册的部落，居住于亚姆吉利山，他们的全部经济来源就靠收集森林的自然产品，然而他们居住的山林已经划定为铝土矿的露天开采区。韦丹塔资源集团已经被许可在这里开矿，印度最重要的两大制度在此被颠覆：一个是“原始”民族的领地完整，另一个是由他们自己决定自己的发展道路（目录五，土地，宗教习惯活动和宗教信仰的权力）。

尽管有以上制度，公司还是被允许在亚姆吉利山脚下建设铝土冶炼厂。有几

个村庄已经有冶炼厂，其它村庄也必须要清空土地，以供工厂的扩建和修筑专线道路、小型机场、建设有毒废物池。

亚姆吉利山上茂密的森林是东印度地区生物多样性热点地区，也是最重要的片区之一。1998年印度环境和森林部提名这里为野生动物保护区，2004年奥里萨邦指定为大象自然保护区。这里植物多样树木繁茂，至少有50种以上的药用植物。这里有桑巴尔豹、老虎、大象、印度懒熊、穿山甲、稀有的金色壁虎，以及其它许多濒临灭绝的珍稀物种，这一栖息地在印度法律的保护之列。亚姆吉利山也是更大地区的生态系统的一部分。两条大河纳加瓦利河和沃姆瑟塔拉河以及超过三十条溪流流过亚姆吉利山。铝土矿藏和森林是最主要的蓄水层，在旱季为河流提供水源。这一系统是数万人民生存的基础，假如韦丹塔计划实施，他们势必受到严重影响。

亚姆吉利山的森林已经被韦丹塔资源集团非法砍伐了很多。在彻底砍清之后，不经许可就已经建造了一个铝熔化炉。奥里萨邦防治污染委员会发现熔铝废水已经污染了沃姆瑟塔拉河，并殃及当地的地下水。

印度高级法院的一个审判委员会裁决韦丹塔资源集团的铝矿业对当地原住民的生活造成的危害承担责任。2004年韦丹塔资源集团就已经被谴责在泰米尔纳德邦倾倒地蒂戈林铜冶炼的有毒废物。印度高级法院的一个工作小组判决铜熔炼危害了人权。

2009年3月，大赦国际访问兰吉加尔，评价这一地区的人权状况。他们的发现表明，炼铝厂极其扩张部分已经严重危害了受影响社区人民的权力，包括饮水，食物，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的权利。

最新进展

2011年5月16日，一场大雨之后，来自韦丹塔资源集团兰吉加尔炼铝厂红泥池的含毒红泥从一个缺口涌流外溢，流到村庄，村庄里居住着因这个工程失去土地而流离失所的村民，他们建造了两个封堵屏障，并要求得到足够的补偿：五天的步行抗议以一次会议结束，会议实际上是一个葬礼，在受到威胁的亚姆吉利山举行，部落运动的领导者，死于工厂的污染。这对于韦丹塔资源集团是一个坏消息。

五月份发生了抗议，印度高级法院在2011年6月3日发表了一个声明，说因为有红泥防护墙，所以事实上没有发生泄漏。具体用词为：“红泥池没有毒物泄漏，在红泥池的下游酸排放在许可的范围之内。”

2010年3月，印度政府指派的一个研究委员会提交了一份报告，反驳了奥里萨邦政府执行森林权益法的要求。报告说已经有足够的证据表明东加里亚空达部落和周围环境遭到了严重破坏，报告给出了破坏的原因，并给韦丹塔资源集团以及其旗下公司发去了通告。如果印度环保部接受这些发现，就会承认韦丹塔资源集团的铝土开采是有害的。印度环境与森林部指定了一个三人委员会撰写报告，包括独立的法律研究者Ramanathan，印度德拉敦野生动物学院总干事Vinod Rishi和印度环境与森林部布班斯瓦森林保护管理员，要求他们以客观的态度研究对韦丹塔资源集团各

种指控。

2010年8月24日，韦丹塔资源集团在东加里曼空达部落的圣地开采铝土矿的计划被印度环境与森林部叫停，清空森林的许可也被停止。他们认为韦丹塔资源集团已经违犯了多条法律，包括1980年颁布的“森林保护法令”，1986年的“环境保护法令”，2006年的“传统森林居民条令”以及其它很多法令。他们也在考察是否就此提起刑事诉讼。

涉及的中资金融机构：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附录3 民间环保组织就陆良化工铬污染事件致16家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

致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

我们致信贵行，是希望贵行关注云南省陆良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良化工”）违反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行为。陆良化工随意倾倒铬渣数十年，对珠江源头——南盘江以及当地人们的生活及生命健康造成了严重影响。

据媒体披露，污染企业名称为“云南省陆良化工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的股东之一为“云南省陆良和平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网上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显示，两家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同为“徐建根”，且工商注册地址均为“云南省陆良县西桥工业区”；另据了解，“云南省陆良县神虹化工有限公司”亦为上述两公司的关联公司。

因此，我们希望了解贵行及分支机构是否与陆良化工及其两家关联企业（云南省陆良和平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省陆良县神虹化工有限公司）有信贷业务。如果贵行确为陆良化工或其上述关联企业提供了贷款，我们请贵行关注并认真审查上述企业的环境污染情况，以此作为审办信贷业务的依据，并向公众披露贵行的处理措施及结果；如果贵行与该三家公司没有信贷关系，也请回函以便公众知晓。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禁止将含有汞、镉、砷、铬、铅、氰化物、黄磷等的可溶性剧毒废渣向水体排放、倾倒或者直接埋入地下；存放可溶性剧毒废渣的场所，应当采取防水、防渗漏、防流失的措施。然而据报道，陆良化工成立投产之后，17年间没有对铬渣进行妥当处理，并在南盘江边露天堆放，最多时堆放达28.84万吨。经我们实地考察，南盘江岸边铬侵蚀和渗透痕迹明显，而水利部珠江委的最新检测显示，六价铬明显超标。国际铬业发展协会发布的《铬的健康、安全和环境指导纲要》指出，六价铬化合物在人体内具有致癌作用，还会引起诸多其它健康问题³²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五条和第九十八条的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犯公民的生命健康权，否则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324 <http://www.icdachromium.com/pdf/publications/FinalChineseGuidelines.pdf>

第一百二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十五条和六十五条承担民事责任，情节严重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三十八条承担刑事责任。而陆良化工的污染行为已经对周边居民的生命健康造成了严重的侵害。据悉，受污染严重的兴隆村已被称为“癌症村”，近年来每年都有5-6人患癌症或其它相关疾病；而污染对南盘江下游乃至珠江流域居民造成的健康威胁也正在引起社会的高度关注。

对于污染事件发生之后的信息披露，我国法律也有十分明确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然性事件，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污染事故的单位，必须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关于信息发布的条文也规定，突发公共事件的信息发布应当及时、准确、客观、全面。事件发生的第一时间要向社会发布简要信息，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政府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措施等，并根据事件处置情况做好后续发布工作。令人遗憾的是，陆良化工长期瞒报，当地政府也是在铬渣非法倾倒行为被媒体披露数月后才向社会公开铬污染事件的有关情况。

2007年，环保部、人民银行及银监会联合出台了《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各银行正在积极贯彻落实。该意见第一条指出，一些地区建设项目和企业的环境违法现象较为突出，因污染企业关停带来的信贷风险加大，已严重影响了社会稳定和经济安全。根据该意见第二条的要求，各级金融机构在审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申请时，应根据环保部门提供的相关信息，加强授信管理，对有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应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贷款，防范信贷风险。《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也对商业银行披露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的责任进行了规定。陆良化工的环境污染行为不仅对南盘江沿岸居民生命健康造成极大威胁，也大大增加了为其提供金融支持的银行的信贷风险。

鉴于陆良化工的污染事实及对环境、社会稳定和金融安全的重大影响，并以上述规范性文件的相关内容为依据，我们提请贵行在污染事件的社会影响进一步扩大之前，就贵行与陆良化工及其关联企业“云南省陆良和平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省陆良县神虹化工有限公司”的信贷关系进行说明。请贵行于9月8日前将说明函发送给我们（联系方式附后）。我们也十分乐意与贵行官员就该事件进行探讨。

期待贵行的回函并顺祝业务蒸蒸日上！

联系方式：云南省大众流域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绿色流域）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园路船房小区边防宿舍1-1-301 邮编：650034

电话：0871-4182395

传真：0871-4182396

Email: greenwatershed@yahoo.com.cn

zyling_831225@yahoo.com.cn

yuchen_gwatershed@163.com

Website: <http://www.cgbw.org>

联合署名机构:

云南省大众流域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绿色流域）

中山大学社人院公民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福建省绿家园环境友好中心

北京地球村环境教育中心

宁夏扶贫与环境改造中心

北京天下溪教育咨询中心

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

福建省环保志愿者协会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达尔问自然求知社

芜湖生态中心

横断山研究会

中国发展简报

北京绿家园

甘肃绿驼铃

绿E广州

曾经草原

绿色昆明

自然之友

守望家园

淮河卫士

绿满江淮

绿色汉江

绿色龙江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录4 针对“曲靖铬污染事件”的信息公开特别行动³²⁵

在这些年的倡导中，绿色流域发现，对银行资金流向的监督在信息获取上遭遇瓶颈。近年来在中国频发的工业污染事件中，尽管公众对于污染企业的监督和谴责越来越有力，但为污染项目和企业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仍然处于公众意识和公民行动的盲区。2011年8月初，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发生震惊全国的铬渣非法倾倒事件。肇事者云南省陆良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良化工”）连续十余年在南盘江沿岸非法倾倒剧毒铬渣28万吨，造成水质污染、牲畜死亡，江边受污染最严重的兴隆村被称为“癌症村”，为缓解病痛，患病村民竟食用臭虫以求保命。污染事件曝光之后，绿色流域展开了追踪银行的行动。

行动一：环保组织联合致信银行，要求披露其与肇事企业的信贷联系³²⁶

2011年8月29日，绿色流域联合自然之友、北京绿家园、北京地球村环境教育中心、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中国发展简报等二十三家国内知名环境NGO，向本报告涉及的十六家中资上市银行发出《民间环保组织就陆良化工铬污染事件致16家中资上市银行的公开信》，要求各银行披露其是否与陆良化工及其两家关联企业（云南省陆良和平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省陆良县神虹化工有限公司）有信贷业务。如果确为陆良化工或其上述关联企业提供了贷款，请银行关注并认真审查上述企业的环境污染情况，以此作为审办信贷业务的依据，并向公众披露贵行的处理措施及结果；如果不存在信贷关系，也予以披露以便公众知晓。信件通过传真、电邮、快递和网络公开信的方式发出之后，截至本报告出版，仅兴业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回复称与陆良化工无信贷关系，其他14家银行无任何回应。

行动二：向环保部门和银行业监管部门依法申请信息公开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

325 《南方周末》、《中国发展简报》、《中国青年报》和《中国环境报》等媒体分别对这一行动进行了专题报道。参见：<http://www.infzm.com/content/65994>；<http://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qikanarticleview.php?id=1233>；http://zqb.cyol.com/html/2012-02/17/nw.D110000zgqnb_20120217_1-05.htm；http://www.cenews.com.cn/xwzx/hjyw/201202/t20120221_712987.html

326 信件详情参见本报告附录三，也可浏览《中国发展简报》网站：http://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ngo_talkview.php?id=1898

（以下称“绿色信贷政策”）和云南省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内部规定，绿色流域于2011年9、10月分别向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云南省银监局和云南省环保厅提出“政务依申请公开”申请，要求公开为陆良化工提供资金的金融机构信息及监管部门针对这一污染事件的应对措施，后收到上述三部门的书面复函。（申请及答复的简要内容见下表）

被申请政 府部门	申请依据	申请内容	复函内容
人行昆 明中心 支行	1、《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 3、《中国人民银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 4、《关于全面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 5、《关于共享企业环保信息有关问题的通知》	1、为陆良化工提供贷款的银行信息及贷款情况（时间、金额） 2、环保部门向人行征信系统报送的有关陆良化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3、人行昆明中心支行向环保部门提供的陆良化工的融资信息	1、因为该信息涉及企业商业秘密，按照《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所以不能向你（单位）公开此信息 2、因为环保部门至今没有向人行提供任何有关该公司的环保信息，所以不能向你（单位）公开此信息 3、因为人行昆明中心支行至今没有向环保部门提供该公司的融资信息，所以不能向你（单位）公开此信息
云南省 银监局	1、《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	云南省银监局与曲靖铬污染这一突发公共事件有关的管理和应对措施内容及执行情况	我局高度关注曲靖铬污染事件，根据工作职责对相关银行机构进行了风险提示并提出监管意见；鉴于该事件属环境污染重大突发事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被申请的信息与几个行政机关同时有关时应向与信息有主要关系的行政机关提出，由该行政机关和其他行政机关协商后作出决定。因此，你中心申请关于曲靖铬污染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处理的相关信息，按规定应向此污染突发事件的主管部门及环保部门申请。

续表

被申请政府部门	申请依据	申请内容	复函内容
云南省 环保厅	1、《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 3、《云南省环保厅政府信息公开十三项制度》 4、《云南省环境保护厅信息公开指南》 5、《关于全面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 6、《关于共享企业环保信息有关问题的通知》	1、陆良化工铬渣无害化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完成验收情况（一期、二期）； 2、银监会和人民银行向环保部门提供的该三家企业的融资信息，或环保部门利用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查询到的该三家企业的融资信息；环保部门提交给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的企业和项目污染信息。	1、陆良化工铬渣无害化处理工程项目（一、二期）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验收（二期工程目前正在建设中，尚未验收），该项目的环评审批及验收情况已在我厅网站予以公示。 2、虽然我国目前建立绿色信贷机制，我厅会同人行昆明支行启动了这项工作，但由于网络技术、银行融资信息使用范围等问题，还没有建立起固定的可查询的信息共享渠道。目前，我厅只是定期或不定期向银行系统通报环保专项行动挂牌督办企业、接受行政处罚企业的信息。关于企业的贷款融资信息，银行系统还没有向环保部门提供过或征求过意见。据贵中心的申请，我们主动与人行昆明支行进行了咨询，银行方面的答复是，目前银行系统的征信系统已初步建立，但目前仅限于内部使用，暂不能向社会公开和查询。

在整个申请的过程中，一方面，我们对三家政府部门的积极回应感到高兴，另一方面，回应的内容让我们沮丧。三家政府部门采取不同的策略，拒绝了公民行使知情权的要求。

策略一：以“商业秘密”为挡箭牌

人行昆明支行以涉及商业秘密为由拒绝公开为陆良化工提供贷款的银行信息及贷款情况。其依据的《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管理办法（试行）》中有这样的条款：“第二十二条 金融机构通过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系统查询获取的借款人资信情况，不

得向第三方透露。”“第二十三条……中国人民银行不得任意对外披露金融机构和借款人的有关信息。”

在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艰难起步的过程中，“商业秘密”常常成为拒绝公开的主要借口。但实际上，“商业秘密”无论是在学术上还是司法实践中都是争议重重的。而就是这种模糊和难定义，让这个术语成了政府某些部门不公开信息时频繁引用的“安全”词汇。

实际上，我们在人行昆明中心支行网站上查找到的《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试行）》中就有这样的规定：“第二十条 下列政务事项或信息，昆明中心支行不予公开：（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务事项或信息。但经权利人同意或者昆明中心支行认为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务事项或信息，可以予以公开。”可见，即使“为污染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银行信息”属于“商业秘密”，在出现对环境安全和公众利益已经造成巨大损害并可能造成更大威胁的公共环境突发事件（如曲靖铬污染）时，受“商业秘密”保护的商业利益也应该让位于公共利益。该政府部门的选择，反映了其在公共利益和商业利益孰轻孰重的权衡。

策略二：“踢皮球”

云南省银监局认为，曲靖铬污染属环境污染重大突发事件，该事件处理的相关信息与其没有主要关系，因此应向环保部门申请相关信息。

曲靖铬污染虽然属于“环境污染”事件，但我们要求公开的信息内容是“云南省银监局与曲靖铬污染事件有关的处理和应对措施内容及执行情况”。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联合发文的“绿色信贷政策”明文规定：“各级环保部门、人民银行、银监部门、金融机构要把落实环保政策法规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环保和金融监管部门合作与联动，以强化环境监管促进信贷安全，以严格信贷管理支持环境保护，加强对企业环境违法行为的经济制约和监督，改变‘企业环境守法成本高、违法成本低’的状况。各级银行监管部门要督促商业银行将企业环保守法情况作为授信审查条件，严格审批、严格管理；将商业银行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配合环保部门执法、控制污染企业信贷风险的有关情况，纳入监督检查范围；要对因企业环境问题造成不良贷款等情况开展调查摸底。”该文件中还有一系列有关商业银行对污染企业进行信贷控制的规定，而金融监管部门对商业银行的履责情况负有监督的职责。按照我们对这一政策的理解，鉴于银行金融支持与企业污染行为之间的紧密联系，金融监管部门和环境保护部门在实现环境保护中都能够而且应当发挥各自不同的职能作用。我们向云南省银监局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内容是“金融监管部门”是否根据“绿色信贷”政策履行了其“金融监管职责”，“以严格信贷管理支持环境保护”，显然，与这一信息有主要关系的部门应当是“金融监管部门”云南省银监局，而该部门把“球”踢到了环保部门门前。

策略三：技术问题

环保部和人民银行2009年联合发布的《关于全面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绿色信贷信息共享规定”）中明确规定了环境污染信息在环保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之间的共享。在此之前，人行和环保总局《关于共享企业环保信息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和环保总局《关于规范向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工作的通知》（2008）已经有了类似的规定。上述文件都要求环保部门应当以及如何向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提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

然而，从云南省环保厅和人行昆明中心支行做出的复函来看，这种共享在实践中远没有落实。环保部门给出的理由是“网络技术限制”，但距上述文件出台已时隔数年，为何网络建设如此艰难？而且，在处理曲靖铬污染这样惊动中央的重大环境污染事件中，信息共享也应特事特办，政府职能部门仍以网络技术不成熟为借口，把踢过来的球再踢回去，实在令人遗憾。

另外，上述三个文件要求环保部门向人民银行提供企业环境违法信息，而没有提到人民银行是否应向环保部门共享污染企业的信贷信息。这种单向的信息传递，很难使环保部门和金融机构形成有效的合作，落实绿色金融政策。

在“商业秘密”、“政府职能范围”、“信息网络技术限制”筑起的保护网下，公民对铬渣污染事件更深的根源仍然没有知情的权利。在环境和公众安全这样的重大利益已经受到破坏的时候，政府是否以全社会的公共利益和长远利益为出发点和立足点来应对公共事件和公民社会的合理诉求，这拷问着执政者的胸怀和智慧。